

Neutech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Neutech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16

年度報告

2025



科技赋能教医养生态

EMPOWER EDUCATION HEALTHCARE WELLNESS ECOSYSTEM WITH TECHNOLOGY

教育创新数智化生活

BOOST DIGITAL INTELLIGENT LIFESTYLES WITH INNOVATIVE EDUCATION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大事記
8	財務摘要
9	主席致辭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52	企業管治報告
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28	董事會報告
1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18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187	綜合權益變動表
18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91	財務報表附註
292	財務概要
294	釋義



公司資料

董事會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劉積仁博士

執行董事

溫濤博士

非執行董事(董事長除外)

榮新節先生

張霞博士

張應輝博士

孫蔭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淑蓮博士

曲道奎博士

王衛平博士

審核委員會

劉淑蓮博士(主席)

曲道奎博士

榮新節先生

薪酬委員會

曲道奎博士(主席)

劉積仁博士

王衛平博士

提名委員會

劉積仁博士(主席)

劉淑蓮博士

王衛平博士

公司秘書

何婧女士

授權代表

溫濤博士

何婧女士

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遼寧省
大連市甘井子區
軟件園路8號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23號
鷹君中心9樓903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3樓3304-3309室

關於中國法律：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35號

國際企業大廈A座509單元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大連高新技術產業園區支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大連學苑廣場支行

成都銀行

都江堰支行

廣東南海農村商業銀行

獅山軟件園分理處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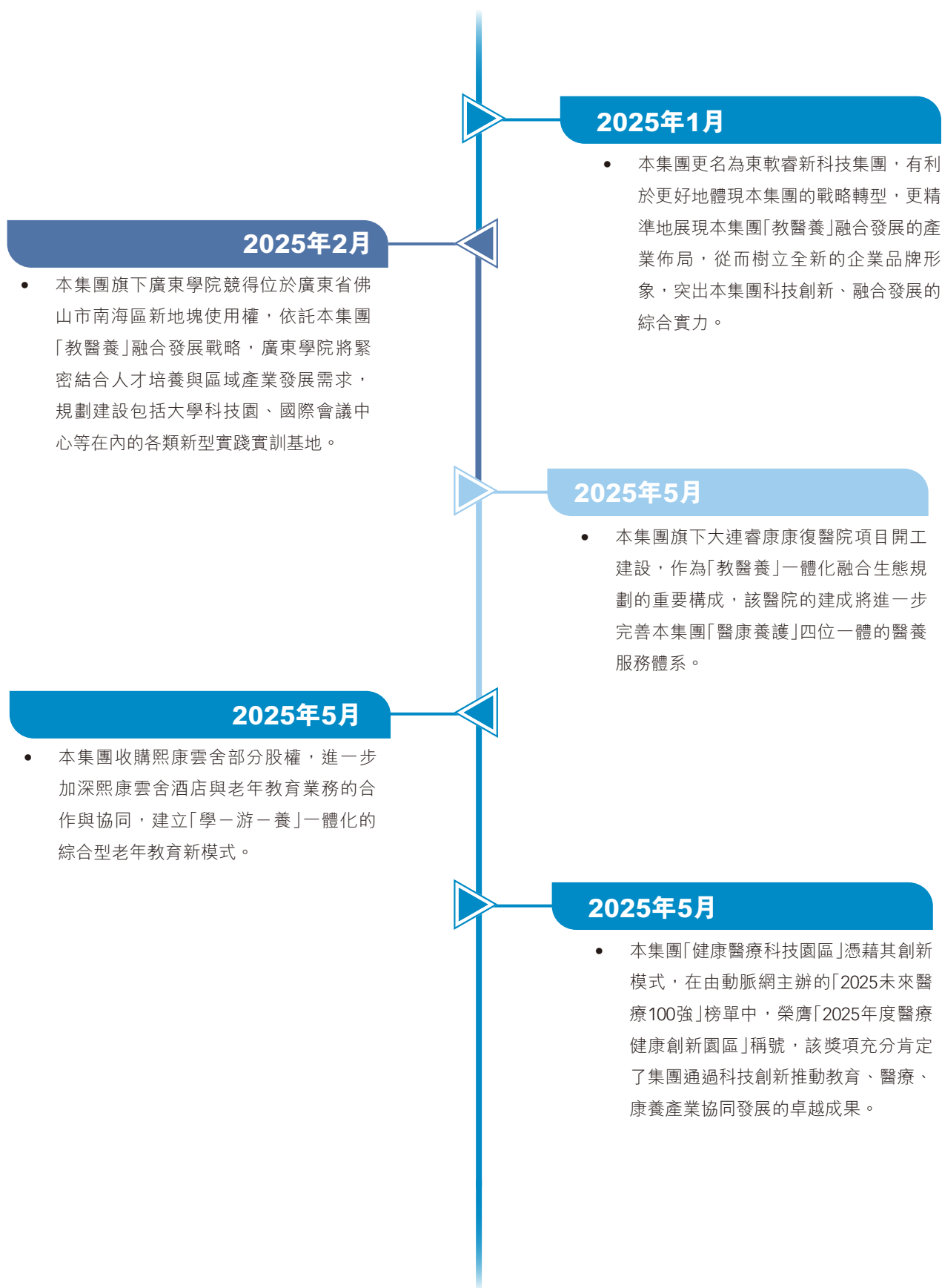
9616

公司網站

<https://www.neutech.com.cn>

上市日期

2020年9月29日



2025年6月

- 本集團首個養老服務綜合平台「盛情康養」上線，該平台由本集團、瀋陽盛京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聯合運營，助力瀋陽市獲評國家基本養老服務綜合平台試點地區，是在養老服務領域政企合作、以信息技術推動養老服務模式創新的又一實踐。

2025年6月

- 本集團「健康醫療科技園公寓項目」圓滿完成主體結構封頂。本項目採用國際先進的健康公寓建設標準，致力於創建一個集學習、社交、生活和養老於一體的智慧化綜合社區。

2025年6月

- 本集團與世界技能組織 (WorldSkills International, WSI) 達成戰略合作，成為其全球高級合作夥伴 (Global Premium Partner, GPP)。作為首家成為世界技能組織最高合作級別的中國企業，本集團將與世界技能組織攜手，在全球範圍內推動職業技能標準的革新、人才培養的深化及競賽水平的提升。

2025年9月

- 本集團正式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三屆職業技能大賽」組織高級合作夥伴。自2020年首屆全國技能大賽起，本集團已連續三屆承擔多個賽項的技術支持工作。



2025年10月

- 本集團城市級智慧養老服務平台「大連智慧康養」上線，並攜一眾養老科技產品，首次在第二十屆大連國際老齡產業博覽會暨首屆銀髮經濟博覽會參展亮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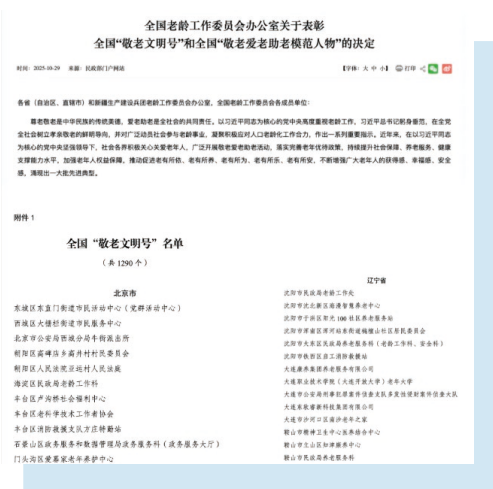
2025年10月

- 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劉積仁博士作為中國首家世界技能組織全球高級合作夥伴受邀出席「世界技能組織全體成員國大會」，並簽署合作協議。這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中國技能人才培養方面取得的卓越成就，同時中國技能人才水平的提升也獲得了世界的廣泛認可與尊重。



2025年10月

- 本集團憑藉在智慧養老領域的系統性創新與生態化實踐，成功入選民政部《全國「敬老文明號」表彰對象名單》，這是對本集團成功構建「教醫養」融合生態、卓有成效推動養老產業高質量發展的權威褒獎。



2025年11月

- 本集團憑藉在人工智能、大數據、軟件研發等專業領域扎實的產教融合實踐與顯著的育人貢獻，繼2020年入選首批大連市產教融合型企業建設培育單位後，再次成功入選遼寧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公佈的《2025年度省級產教融合型企業建設培育名單》。

2025年12月

- 本集團憑藉在智慧康養領域的深厚積澱、創新實踐與強勁成長勢能，在每日經濟新聞聯合海南國際經濟發展局主辦的「2025第十四屆上市公司發展年會暨海南自貿港開放機遇交流大會」中，獲「2025年大健康卓越競爭力上市公司」獎項。

2025年12月

- 本集團旗下廣東學院榮獲廣東省優秀教學成果獎(高等教育—本科類)4項，其中一等獎2項、二等獎2項，獲獎數量與質量實現雙突破。



財務摘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主要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審核)	
收入	2,039,167	2,070,006	-1.5%
營業成本	(1,136,305)	(1,075,121)	5.7%
毛利	902,862	994,885	-9.2%
銷售開支	(44,685)	(48,643)	-8.1%
行政開支	(194,897)	(213,591)	-8.8%
研發開支	(26,135)	(38,341)	-31.8%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7,794	(15,479)	-150.4%
其他收入	72,920	86,734	-15.9%
其他開支	(38,500)	(33,228)	15.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1,665)	211	-5,628.4%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2,165)	-	不適用
財務開支，淨額	(114,069)	(94,353)	20.9%
所得稅前利潤	551,460	638,195	-13.6%
所得稅開支	(148,400)	(170,876)	-13.2%
年內利潤	403,060	467,319	-13.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404,799	465,619	-13.1%
經調整純利(附註)	407,389	466,092	-1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	409,128	464,392	-11.9%

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純利為年內利潤扣除(i)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淨額人民幣4,159,000元；及(ii)匯兌損失淨額人民幣170,000元之影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純利為年內利潤扣除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1,227,000元之影響。

主席致辭

尊敬的股東：

回望共同走過的又一年，最深的感觸，依舊是耕耘的充實與收穫的欣慰。過去的一年，是東軟睿新發展歷程中具有標誌性意義的一年，我們於年初正式發佈了「教醫養」融合發展新戰略。有人說這是東軟睿新業務內容的又一次拓展，但在我眼裏，這更是我們「與社會需求同頻共振」這一核心價值的深度踐行。時代在變，需求在變，如果我們還守著舊地圖，就找不到新大陸。這不僅僅是一種方法論，更是一種生存智慧。

東軟睿新這些年，一直在做一件事：把技術、資本、資源融合到一個更廣闊的平台，讓價值持續生長。從教育到醫養，我們的每一步都不是憑空想像，而是緊扣這個時代真實的脈搏。因此，我們的目標十分明確：打造一個教醫養融合生態，全方位滿足社會對優質教育、專業醫療、品質養老的多元化需求。這條路，我們剛剛起步，但方向清晰、步伐堅定。

回望2025，我們在各個板塊都留下了扎實的足跡。在學歷教育領域，東軟三校的蓬勃發展，不僅體現在優異的招生數據上，更體現在為學生點燃的那簇火焰裏，是對真理的批判性求索，是勇於創新的精神，是擁抱變化的適應性能力，是駕馭數字時代的素養。這背後，是我們一貫的信念：教育創造學生價值。我們培養的不僅是學生，更是未來支撐乃至引領數字中國建設的生力軍。

在教育科技與服務領域，我們在AI浪潮中主動求變，通過產教融合與科技創新，努力彌合產業與教育之間的鴻溝，提升合作院校人才培養的適應性。更讓我們自豪的是，我們已成為世界技能組織全球高級合作夥伴，這是國際社會對我們教育理念與實踐的認可。我們將繼續搭建國際交流平台，為更多青年照亮技能成才之路。這是時代的需要，也是我們的使命。

主席致辭

在養老科技與服務領域，秉承「教育驅動防老、科技賦能養老」的理念，我們持續推動服務模式創新。瀋陽、大連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已相繼建成，初步構建起連接政府、機構、社區與家庭的「數字基座」，彙聚千家優質服務資源，讓養老更智慧、更貼心。我們創立的「東軟鳳凰學院」，正在積極探索「學—游—養」融合的老年生活新形態，不僅關懷長者的身體健康，更致力於安放他們的精神世界。這一切努力，都是為了傳遞一個信念：養老不是人生的尾聲，而是另一種生活從容的開始。

在醫療服務領域，我們精心構建的「醫康養護」綜合體再添新軍——大連睿康康復醫院即將落成，健康公寓也已主體封頂。我們佈局的不再是一個個孤立的點，而是一個有層次、有溫度的健康服務生態。科技的意義，正在於讓專業的預防、精準的診療、溫暖的康復和全程的關懷，真正融入千萬家庭的生活之中。我們所做的一切努力，都是為了讓每一個人，在生命的每一段旅程裏，都能享有更具尊嚴、更高質量的健康生活。

站在2026的起點，我們滿懷信心，也深知肩上的重量。教醫養融合的事業，是一場關乎民生福祉、關乎未來形態的長跑。讓我們以「融合」為舟，以「聚力」為槳，用每一天扎實的努力，共同劃向那個我們深信不疑的、睿智而嶄新的遠方。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積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關於我們

本集團經過近幾年的戰略轉型，已構建起多元化的業務體系，包括：(i)學歷高等教育服務；(ii)教育科技與服務；(iii)養老科技與服務；(iv)醫療服務；(v)產業管理與服務，完成了由「中國數字化人才教育服務引領者」向「打造「教醫養」一體化融合發展新生態」的轉型。未來，本集團將以「致力於成為教醫養生態引領者」為願景，以「科技賦能教醫養生態，教育創新數智化生活」為使命，通過教育與醫養服務、養老科技的融合發展及人財物資源的高效互用，為本集團獲取更大發展空間、更好的成長和利潤空間，以實現可持續發展。

下表列示了報告期內我們各項業務的收入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變動 百分比	佔總 收入比重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1,621,269	1,625,566	-0.3%	79.5%
教育科技與服務	288,529	359,687	-19.8%	14.1%
教育資源輸出	184,649	220,610	-16.3%	9.1%
繼續教育服務	103,880	139,077	-25.3%	5.0%
養老科技與服務	9,297	-	不適用	0.5%
醫療服務	83,303	56,820	46.6%	4.1%
校園生活服務	36,769	27,933	31.6%	1.8%
合計	2,039,167	2,070,006	-1.5%	100.0%

2 業務回顧

2.1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牢築質量根基、品牌勢能顯著提升

我們依託東軟雄厚的產業基因，在遼寧大連、四川成都、廣東佛山以高標準建設了三所IT應用型本科高校－大連東軟信息學院、成都東軟學院、廣東東軟學院。

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三所大學相繼通過教育部普通高等學校本科教學工作合格評估／本科教育教學審核評估，順利完成2025/2026學年招生工作，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621.3百萬元。

2.1.1 專業建設成果顯著

大連學院目前開設33個本科專業、9個專科專業、9個專升本專業及2個職教本科專業，其中包括8個健康科技類專業。2025/2026學年，獲批新增2個專科專業(護理、老年保健與管理)。已累計獲批7個國家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8個省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報告期內，大連學院獲批3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數據庫原理與技術》、《增強現實技術》、《互聯網產品規劃》)，獲批數量位居2025年遼寧省民辦高校第一名；已累計獲批5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及116門省級一流本科課程。

報告期內主要榮譽及獎項：

- 在高校創新創業教育評價研究諮詢服務機構「創指數」發佈的《2024年中國本科院校創新創業教育指數榜》中位列全國民辦高校第一；
- 在中國民辦教育協會高等教育專委會發佈的《民辦高校國家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全覽》，大連學院國家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獲批數量位居全國民辦高校第一；

- 在《2025校友會民辦高校專業排名》中，軟件工程、數字媒體技術、集成電路設計與集成系統，三個專業排名全國第一；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排名全國第二；
- 在全國高等學校計算機教育研究會、教師教學發展研究國家級虛擬教研室和浙大城市學院高等教育數智評價研究中心聯合發佈的《普通高校大學生計算機競賽指數》中，蟬聯全國民辦高校第一；
- 在《2025軟科中國大學專業排名》中，影視攝影與製作專業在全國民辦高校中排名第一；
- 在漢薩大學聯盟(HLU)、韓國產業政策研究院(IPS)、瑞士富蘭克林大學泰勒研究所(TI-FUS)和聯合國訓練研究所(UNITAR)聯合發佈的《世界創新大學綜合排名》中，連續五年排名前百，2025年位列第57位，排名再創新高；
- 在麥克思研究發佈的《院校環境滿意度》榜單中，位居民辦高校榜首；
- 在教育部高等學校計算機類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與全國高等學校計算機教育研究會發佈的《全國高校程序設計教育大會實訓案例評選》中，獲特等獎3項、一等獎27項，獲獎數量位居全國高校首位；
- 獲批遼寧省教育廳《高質量產學合作協同育人項目》10個，連續三年遼寧省內民辦高校之首。

成都學院目前開設33個本科專業、14個專升本專業及1個職教本科專業，其中包括6個健康科技類專業。2025/2026學年，獲批新增1個本科專業(機器人工程)與1個職教本科專業(軟件工程技術)；已累計獲批1個國家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6個省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報告期內，成都學院獲批1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移動應用開發》)；已累計獲批2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及31門省級一流本科課程。

報告期內主要榮譽及獎項：

- 在全國高等學校計算機教育研究會、教師教學發展研究國家級虛擬教研室和浙大城市學院高等教育數智評價研究中心聯合發佈的《普通高校大學生計算機競賽指數》中，排名全國民辦高校第三，四川省民辦高校第一；
- 在《2025軟科中國大學專業排名》中，虛擬現實技術專業排名全國民辦高校第二，四川省民辦高校第一；
- 在四川省教育廳舉辦的《首屆教師人工智能應用能力大賽》中，獲1項一等獎、3項三等獎；
- 入選四川省人社廳與財政廳的《2025年度四川省高技能人才培訓基地建設項目》。

廣東學院目前開設23個本科專業、3個專科專業、12個專升本專業，其中包括1個健康科技類專業；已累計獲批3個省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報告期內，廣東學院獲批3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網絡攻擊與防範》、《稅法》、《電子商務概論》）；已累計獲批4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及20門省級一流本科課程。

報告期內主要榮譽及獎項：

- 榮獲廣東省優秀教學成果獎(高等教育一本科類)4項，其中一等獎2項、二等獎2項，獲獎數量與質量實現雙突破；
- 在《2025軟科中國大學專業排名》中，視覺傳達設計專業排名廣東省民辦高校第一，動畫專業排名廣東省民辦高校第二；
- 在金平果《2025中國民辦本科院校競爭力排行榜》中，排名全國民辦本科院校第15名；
- 獲廣東省教育廳評為《2025年廣東省數字化賦能教育高質量發展應用典型案例》；
- 2本教材入選廣東省教育廳評為「首屆廣東省高等教育類優秀教材」；
- 獲中國教育在線評為「高質量就業優質服務高校」、「最具網絡影響力本科高校」。

2.1.2 辦學規模穩中有進

我們三所大學優秀的辦學質量獲得了來自全國學生、家長廣泛認可，並能使我們具備持續招收優質生源的能力。在2025/2026學年的招生工作中，大連學院物理組最高投檔分數高於遼寧省本科控制線99分；成都學院物理組最高投檔分數高於四川省本科控制線100分；廣東學院物理組最高投檔分數高於廣東省本科控制線68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三所大學的在校生人數合計超5.9萬人，比2024年同期增長1.6%；其中，本科在校生人數合計超4.6萬人，較2024年同期增長4.2%；學生規模穩中有進。

	在校生人數			學宿費標準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變動百分比	2025/2026 學年學費 ⁽¹⁾	2025/2026 學年住宿費
大連學院					
本科	15,367	15,466	-0.6%	28,000-34,000	2,400
專科	2,290	2,322	-1.4%	28,000	2,400
專升本	5,625	5,734	-1.9%	28,000-34,000	2,400
小計	23,282	23,522	-1.0%		
成都學院					
本科	21,810	19,652	11.0%	18,000-20,000	2,000
專科 ⁽²⁾	197	510	-61.4%	-	-
專升本	1,353	1,438	-5.9%	18,000-20,000	2,000
小計	23,360	21,600	8.1%		
廣東學院					
本科	8,990	9,200	-2.3%	30,800-33,800	3,000
專科	289	241	19.9%	23,000	3,000
專升本	3,159	3,595	-12.1%	30,800-33,800	3,000
小計	12,438	13,036	-4.6%		
合計	59,080	58,158	1.6%		

註釋： (1) 各學年學費標準僅適用於於該學年入學的新生。

(2) 成都學院專科2025/2026學年停止招生。

2.1.3 校園環境持續優化

2025年2月，廣東學院購買土地使用權並啟動大學科技園、國際會議中心、公寓及各類實訓中心建設項目。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5年2月26日、2025年3月13日及2025年11月19日發佈的公告。2025年6月，大連學院「健康醫療科技園公寓項目」已完成結構封頂；目前，內裝、外裝、機電等項目正在施工中，預計2026年9月正式投入使用。2025年11月，成都學院「數字藝術發展中心建設項目」啟動，總建築面積為1.67萬平方米。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三所大學校園容量已達到約6萬張床位，學歷高等教育業務對校園容量綜合利用率約100.0%，下表列示了校園利用情況：

	校園容量 ⁽¹⁾		利用率 ⁽²⁾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於2024年 12月31日
大連學院	24,324 ⁽⁴⁾	24,525	95.7%	95.9%
成都學院	20,883 ⁽⁴⁾	21,168	111.9% ⁽³⁾	102.0% ⁽³⁾
廣東學院	13,902 ⁽⁴⁾	14,054	89.5%	92.8%
合計／平均	59,109 ⁽⁴⁾	59,747	100.0%	97.3%

註釋：

- (1) 每個學校的校園容量為當年12月31日的學校學生宿舍的床位總數；
- (2) 每個學校的利用率計算為當年12月31日就讀學歷高等教育課程的學生總人數除以當時的校園容量；
- (3) 超出的使用率為應屆畢業生離校頂崗實習；
- (4) 2025年，三所大學優化了及改善了部分學生宿舍條件，合理減少宿舍容納床位。

校園數字化建設進一步升級

本集團三所大學已累計打造及升級改造620餘間多媒體智慧教室，所有教室均安裝智慧黑板、高清攝像頭、吊麥擴音系統、電子班牌、傳感器、智慧中控等智慧化硬件，基本實現全校教室的智慧化。

報告期內，我們在智慧教室新增了視頻編碼器和教學評估攝像頭，實現了所有教室的常態化巡課和錄播功能。此外，我們通過自研的智慧教育平台持續深化AI技術與智慧校園建設的深度融合，多維度落地智能應用場景，全面提升校園治理與育人效能：

- 1、教學督導領域，依託巡課數據構建AI識別模型，實現課堂出勤率、專注率、互動率的自動化精準識別，巡課督導效率成效顯著提升；
- 2、校園安全領域，融合全域安防監控系統，實現校園日常巡查、異常事件預警及人流管控、設施運維的智能化管理；聯動安全態勢感知平台，構建全鏈路安全防護體系；
- 3、育人服務領域，基於學生學習數據生成學情分析報告，精準推送定制化習題；通過畫像系統(學生、教師、教學)輸出多維度精準畫像，為個性化教學、師資培育等提供數據支撐，賦能教育教學高質量發展。

2.2 教育科技與服務—融合創新、走出國門

我們構建了集教育方法學、教學資源、科研賦能於一體的教育智慧化平台，深度融合教育理論研究與前沿技術，通過體系化的產品矩陣，全面服務於技術技能人才的培養。我們構建了線上線下結合的特色繼續教育服務體系，用一流的教育科技產品與教育服務為合作學校賦能、為學習者賦能。

報告期內，教育科技與服務共實現收入約人民幣288.5百萬元。

2.2.1 教育資源輸出

我們以科技賦能教育為主線，全面推進AI、大數據、元宇宙等新興前沿技術在教育領域的科技研發與應用，研發及迭代了多個平台軟件、教學內容、智慧實訓室，持續優化產品矩陣：

智慧教育平台軟件與教學內容

我們提供涵蓋教育管理、教學運行、實踐教學等領域的智慧教育平台及軟件，助力院校以數據驅動實現個性化教育、智慧教育。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售的智慧教育平台與軟件產品如下表所示：

智慧教育平台	教育管理軟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慧教育平台V3.0 • 元宇宙創意創作分享平台—OpenNEU • 雲實踐平台 • 雲實訓平台 • 理實一體化實踐平台 • 全維創新素質發展平台 • 圖譜構建管理平台 • 智慧教育AI能力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專業評估評價系統 • 教學質量評價系統 • 智慧學工系統 • 工程教育認證支撐系統 • 創新創業雙創教育管理系

報告期內，我們對智慧教育平台以「AI深度融入教學全過程」為核心升級方向，新增NeuAI智能模塊，依託「垂直大模型+RAG+智能體」技術路徑，構建覆蓋「教、學、管、訓、評」全場景的可控、可信AI能力體系，推動AI在教學場景規模化、常態化落地。通過產品升級，智慧教育平台已形成以AI為核心驅動，融合教學支持、學習服務、能力評價與過程管理的一體化、可持續演進的智慧教育體系，切實推動教學更精準、課堂更智慧、學習更高效。

此外，我們升級了東軟元宇宙創意創作分享平台(OpenNEU)，運用大數據、區塊鏈、生成式人工智能、空間智能和信息安全等技術，通過元宇宙可視化的方式打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構建現實世界和虛擬世界的融合，讓教師／學生進入一個全沉浸式、強交互的學習場景中，獲取知識並提升技能，為學校教學提供更加個性化、高效和更全面的學習支持和服務。

依託優勢專業，圍繞TOPCARES教育方法學、融入交互式設計等關鍵要素，我們研發了包括課程、項目、活動、實驗、活動及畢業設計的數字化教學內容，形成體系化的內容資源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聚焦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大數據、數字媒體及智慧醫療五大重點專業群，建成了30餘個專業資源庫，覆蓋上百門數字化課程和數千個數字化實訓項目。

智慧實訓室

我們緊貼產業前沿，全面對接產業實踐經驗與需求，構建了服務於高校應用型人才培养與實踐教學的智慧實訓室，配合物理環境與軟硬件設備，為專業的實踐實訓提供了完善的一體化解決方案，推動教學模式從傳統的「單向傳授」向「沉浸式共創」轉變，為學生打造了更具互動性與參與感的學習體驗。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售的智慧實訓室產品如下表所示：

專業方向	實訓室產品
IT與AI方向	智能網聯汽車實訓室、鴻蒙Harmony信創實訓室、智能機器人軟件實訓室、智能製造「雙碳」管控實訓室、健康頤養實訓室、互聯網軟件測試實訓室、人工智能創新應用實訓室、大模型實訓室、無人駕駛實訓室、港口物流實訓室、智能製造實訓室、具身智能實訓室、智慧監控實訓室、醫學影像實訓室、東軟案例庫、交通大數據實訓室、金融大數據實訓室、電商大數據實訓室、電信大數據實訓室、康養大數據實訓室
數字媒體方向	全媒體類一虛擬演播實訓室、AI-XR數字交互引擎技術開發實訓室
健康醫療方向	智慧康養實訓室

報告期內，我們研發了AIOT居家養老實訓室，基於未來智慧家居4.0理念的居家養老場景，構建了一套「教學—實訓—科研—產融」四位一體的綜合培養體系。實訓室以基礎教學為根基，貫穿綜合實訓以實現居家養老全流程業務系統閉環開發，依託科研創新探索大模型與健康數據分析等前沿領域，並通過校企實訓模擬智慧養老微型解決方案，最終全面適配課堂教學、項目實訓、技能競賽與企業崗前培訓的多維需求，實現人才鏈與產業鏈的精準對接。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緊密圍繞人工智能、軟件與計算機、健康養老、數字媒體等核心方向，結合產業與教育需求，打造兼具技術領先性與場景實用性的系列產品。

專業共建與產業學院

在大力發展職業教育的政策環境下，本集團通過教育資源在高等院校、職業院校間的推廣與應用，以專業共建或產業學院共建的模式，為合作院校提供助力教育教學改革、一流課程建設、師資培養及競賽能力賦能等全方位的支持服務，助力客戶院校實現數字化轉型、深化產教融合、提升人才培養質量。我們主要面向IT、DT、HT領域開展如下專業的共建，可與合作院校共建數智產業學院、人工智能產業學院、大數據產業學院、醫療健康科技產業學院、數字媒體產業學院五大產業學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與52所院校開展專業共建與產業學院合作，覆蓋在校生近1.53萬人。

領域	主要合作專業
IT	軟件工程、計算機科學與技術、智能科學與技術、AI、數據科學與大數據技術、物聯網工程、電子信息工程
DT	數字媒體技術、智能影像工程、虛擬現實技術、數字媒體藝術、視覺傳達設計、動畫影視攝影與製作
HT	醫學信息工程、醫學影像技術、智能醫學工程、健康服務與管理、醫療產品管理、養老服務管理

報告期內，在工信部教育與考試中心(「工信部」)主辦的《新型工業化產教融合展》上，工信部與本集團共同發佈「專業技術垂類模型協同創新建設項目」，該項目面向軟件開發、人工智能、大數據、智能製造、智慧交通、工業機器人、智能網聯汽車、數字媒體、智慧醫養和低空經濟等行業領域，並將與100所院校開展合作，建設一批具有行業影響力、教學實用性的專業技術垂類模型，形成一套智慧課程、數字教材、教學資源庫，與人才評價體系的解決方案。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為中國首家世界技能組織(WorldSkills International, WSI) 全球高級合作夥伴(Global Premium Partner, GPP)，本集團創始人、董事長劉積仁博士受邀出席「世界技能組織全體成員國大會」並簽署合作協議。這充分體現了本集團在中國技能人才培養方面取得的卓越成就，同時中國技能人才水平的提升也獲得了世界的廣泛認可。本集團將與世界技能組織攜手，在全球範圍內推動職業技能標準的革新、人才培養的深化及競賽水平的提升。

報告期內，在中埃建交70周年之際，本集團與魯班工坊簽署合作協議，未來將圍繞數字人才培養課程共建、師資培訓、學生實踐三大核心維度深化合作，深度融入魯班工坊建設，為兩國合作提質增效。作為中國職業教育「走出去」的標桿項目，魯班工坊的建設始終得到習近平主席的關心與指引。本集團將緊跟國家戰略指引，深挖數字人才培養全鏈條資源及醫養教育特色優勢，創新賦能魯班工坊高質量發展。

2.2.2 繼續教育服務

報告期內，我們在繼續教育業務上繼續推進資質申報工作，成功獲批4個國家級與3個省級培訓資質。依託超90餘個國家級、省級、市級、行業級培訓資質，我們於報告期內為112家機構客戶交付219個培訓項目，交付項目較比2024年全年增長16%，其中政府與國企事業單位培訓項目數量佔比88%，參培學員2萬餘名，長期合作超3年以上客戶比例佔比31%，進一步說明了我們團體培訓業務具備較高的行業壁壘，以及得到高標準要求的客戶認可。

本集團自研線上教育平台－「東軟教育在線」，面向政府、企業、院校學生與教師、個體用戶提供提供測評、學習、就業等全鏈條智慧培訓一體化解決方案，助力政府與企業員工提升數字素養，助力院校培養符合新時代發展趨勢的複合型和應用型數字化人才，為數字化人才的職業生涯賦能。在2025年，東軟教育在線獲工信部教育與考試中心(2025年)的「工業和信息化人才培養工程培訓站點」。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東軟教育在線」累計註冊用戶233.9萬人，其中付費率最高的課程為人工智能應用師、JAVA軟件開發工程師、大數據分析師、VR技術應用師、視頻設計師等。

2.3 養老科技與服務－戰略佈局已見雛形

為積極應對中國日益顯著的「老齡化」社會帶來的深遠影響與獨特機遇，我們戰略性地啟動對銀髮經濟市場的擴展與深耕，秉承「教育驅動防老、科技賦能養老」的理念，從科技和服務兩個維度佈局養老業務，打造「教醫養」融合新生態。報告期內，養老科技與服務業務共實現收入約人民幣9.3百萬元。

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

為踐行「科技賦能養老」的理念，充分利用數字化、智能化手段發展養老事業、繁榮養老產業，我們構建起覆蓋多場景的智慧康養解決方案，推出「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打造「政府－機構－社區－家庭」聯動的數字基座。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是老齡化時代城市的新基礎設施，是一個由政府引導、平台支撐、數據驅動、產業協同為一體的養老服務體系。它能夠激活本地養老服務市場，推動養老服務模式由傳統的「人找服務」向「服務找人」轉變，提供「安全、規範、可靠、精準、便利、舒適」的養老服務，可實現智慧化、高效化、個性化，在城市治理、民生保障和產業發展等各方面發揮重要的支撐作用，通過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的運營，可以有效驅動養老模式的創新，發展養老事業、繁榮養老產業。

在ToG的運營模式層面，通過與當地政府的合作，使平台成為政策落地載體，承擔養老補貼發放、高齡津貼審核等政務職能，通過信息化流程優化提升政務效率，確保政策及時精準落地。平台可實時採集本地養老機構床位使用率、服務滿意度等運營數據，強化行業規範管理與市場秩序維護；運用大數據分析老齡化趨勢、服務需求熱點，為政府制定養老規劃、資源配置提供數據驅動的科學決策支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ToC的運營模式層面，平台整合養老機構、居家上門、適老化改造等服務提供者資源，可達到全品類服務聚合。通過線上線下一體化模式，為養老服務及適老產品供需匹配，提供全場景、全方位的養老服務以及一站式交易功能，為老年人提供便捷、高效、個性化的養老體驗。

在ToB的運營模式層面，本集團持續研發養老科技產品，推出養老機構的數字化解決方案，以「睿新通」醫養護一體化SAAS系統為養老服務機構、社區服務中心等進行數智化賦能，幫助其擴展市場、提升管理效率和服務質量。

未來，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業務將以「一平台兩中心」的模式加快向全國各城市推廣擴張，在佈局平台的城市同步設立康養人才培訓中心與老年教育活動中心，從供給側、需求側多維度、多方位服務於地方養老產業的發展，並通過城市數量的增長實現規模效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已上線的「瀋陽盛情康養」平台與「大連智慧康養」平台，覆蓋了30類核心養老場景，服務用戶超5萬人，彙聚優質服務商1,750餘家，上線適老化產品與服務近8,000項，初步建成響應敏捷、精準適配的一站式智慧養老生態。「瀋陽盛情康養」平台自2025年6月上線以來，僅半年時間平台交易額近千萬元，受到越來越多老年人群及其家屬的認可。

老年教育服務

秉承「養老始於防老，教育驅動養老」的理念，我們開設了老年教育活動中心—「東軟鳳凰學院」。目前，東軟鳳凰學院已構建起「3所分校+8家分院」的全國性老年教育網絡，課程涵蓋數字素養、健康管理、文化藝術等領域，助力長者跨越數字鴻溝、養成健康生活方式。依託三所大學的教育資源及本集團戰略性佈局的康養資源，以及入股的熙康雲舍在全國的雲舍酒店的康旅資源（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25年5月20日發佈的公告），在集團「教—醫—養」一體化的生態體系下，打造特色「[LIFECARES]—樂、養、醫、學、為」老年教育新模式。未來，東軟鳳凰學院也將隨著「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在各城市的推廣而在全國多個城市落地，實現快速擴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鳳凰學院參與線下付費課程的老年學員超2000人次；其中，50歲以下學員佔比27%，50歲至70歲學員佔比66%；報名2門及以上課程佔比53%，充分體現了我們課程的高質量和受認可度。

睿康之家頤養院

睿康之家頤養院是本集團旗下國際化高端養老照護中心，也是我們養老科技產品和「睿新通」醫養護一體化SAAS系統的應用示範場所。我們秉承「We Care」的服務理念，全心全意關心長者的健康、生活、家庭、心靈與尊嚴，通過專業細緻的醫養照護服務，激發長者對生命和生活的熱愛與希望，同時，集智慧驅動與醫養深度融合於一體，為高齡的護理型長者打造的高品質康養綜合體。睿康之家頤養院現有50個房間、59張床位，房間內全覆蓋毫米波雷達感知設備，保護長者隱私的同時，可精準識別老人離床、跌倒等情況並實時通知工作人員；通過智能手環實時監測老年人身體的各項指標，遇有異常實時報警；同時通過家屬端定制小程序將老年人飲食起居、生活點滴、健康狀況實時更新，增強家屬安全感；全面部署「睿新通」醫養護一體化SAAS系統，實現對長者身體情況、活動軌跡、護理情況的全方位跟蹤，也實現對機構運營情況的智能化管理。頤養院突破一般醫療和養老分離的狀態，共享三級醫院醫療服務，旨在解決傳統養老院醫療能力弱、送醫不及時，長期醫院住院養老舒適度低的行業痛點，並提供從基礎到中度、重度失能老人的定制化護理與康復服務。

報告期內，睿康之家頤養院被遼寧省民政廳評選為「遼寧省五級養老機構」，這項最高認證，不僅是自身發展的里程碑，更是其從傳統養老服務機構向「養老解決方案開創者」的戰略升維。截至2025年12月31日，睿康之家頤養院入住率達到93%。其中，80歲以上老人佔比96%，並主要為半失能及以上照護等級的老人。

2.4 醫療服務—品牌影響持續深化

本集團通過教育與醫養的融合，打造「教醫養」一體化發展的新模式，融合教育、醫療、養老三大領域，形成一個教助醫、教助養，醫轉養、醫輔教，養託醫、養輔教的業態。醫療服務構成了我們三所大學的實踐基地和科研基地，同時為養老科技與服務的開展提供強有力的醫療保障。

報告期內，醫療業務共實現收入約人民幣83.3百萬元。

睿康心血管醫院

睿康心血管病醫院是與大連醫科大學附屬第二醫院合作運營的一家非營利性三級心血管病專科醫院，獲醫保結算資質，收費標準按市級三級醫院醫保定價。睿康心血管病醫院是以大專科、小綜合為特色的教學醫院，醫院堅持以泛血管疾病管理為特色，堅持全生命周期綜合醫療服務，目前開設了心內科，神經內科，綜合內科、綜合外科、骨科、醫學減重中心、重症監護ICU、內鏡中心、介入治療、慢性疼痛治療等相關診療科室。醫院可配備近300張病床，是一家全流程智慧化的醫院，配備國內外先進醫療設備及不同淨化等級手術間，滿足患者不同診療、搶救及各類型手術需求。睿康心血管病醫院集醫療、教學、科研、預防和人才培養於一體，集聚了國家、大連醫科大學附屬第二醫院及大連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的骨幹醫學專家隊伍，目前已成為我們健康醫療科技專業師生的重要實訓基地，也是東軟鳳凰學院健康與康復類課程的體驗中心和協作機構。

報告期內，睿康心血管病醫院成功承接國家心血管高危篩查項目工作，成為本項目在遼寧地區的唯一指定定點檢查機構；獲得省內檢查檢驗互認資質，完成了與「遼寧省檢查檢驗互認平台」對接，成為全省首批、大連市9家三級醫院中上線該平台的首家民營醫療機構。2025年，睿康心血管病醫院門診與急診接待量近5.8萬人次，住院與手術量超1.1萬人次。

睿康口腔醫院

睿康口腔醫院是大連市第二家三級標準建設的大型智慧化口腔專科醫院，獲醫保結算資質，引進國際先進診療設備及智慧醫療系統。目前開設了口腔綜合醫療中心、頰面外科與口腔種植中心，兒童口腔醫療中心，正畸美學中心、醫療美容中心。睿康口腔醫院是一家集臨床、教學、培訓、科研、預防為一體、醫工結合建設的智慧化口腔醫院，並已成為我們大學健康醫療科技專業師生的科研中心和實訓基地。

報告期內，睿康口腔醫院獲得由遼寧省衛生健康委員會頒發的《遼寧省老年友善醫療機構》榮譽。2025年，睿康口腔醫院門診接待量超2.3萬人次。

2.5 產業管理與服務－服務模式不斷優化

為了更好地利用校園資產、創造更優美的校園環境、為師生提供更便捷的生活服務，我們依託本集團旗下的產業服務公司，對三所大學的大學科技園運營、校園生活服務、校園基建維修等事項進行統一化管理和專業化運營。報告期內，校園生活服務業務共實現收入約人民幣36.8百萬元。

校園生活服務

面向超6萬餘名師生員工，提供安全、優質、便捷的餐飲、零售、自助售貨等生活配套服務，以品牌引入、自主經營、聯合經營、品牌加盟等形式，探索多樣化、特色化、增值性服務業態，全方位滿足各類人群的多元化需求。

報告期內，三所大學及科技園區共入駐商戶超150家，其中包括新引進的餐飲類品牌商戶如肯德基、麥當勞、瑞幸咖啡等，零售類品牌商戶如羅森便利店、711foodbar等。此外，響應強化校園食品安全的政策要求，全面推行大宗食材集中採購，建設食材採購數字化管理平台，推動形成「源頭可溯、過程可控、風險可防、責任可究」的食品安全監管閉環。同時，通過突破既有模式、制定餐飲業態服務標準、細化日常運營管理規範等舉措，實現餐飲檔口菜品品質及服務質量大幅提升。

科技園運營

產業服務公司積極融入區域產業轉型升級和創新驅動發展，打造富有競爭力、獨具魅力的科技園區生態，已構建形成「三地、三園、三平台」的特色運營體系。「三地」是指「大連園區、成都園區、佛山園區」統籌規劃、一體佈局；「三園」是指「教育園、數字園、醫養園」聯動共享、深度融合；「三平台」是指依託集團各業務板塊構建「終身教育、科技創新、醫養康旅」服務平台，為園區入駐企業持續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大連園區現入駐美國惠普(HPI)、日本阿爾卑斯阿爾派(ALPS ALPINE)、德國費斯託(FESTO)、紫光華山(H3C)等知名企業，已成為遼寧省第一個民辦高校省級大學科技園，獲批國家級眾創空間，並成為「國家軟件產業基地」與「中國服務外包示範城市」的重要組成部分。成都園區作為國家級眾創空間，重點打造無邊界的產學研用多元平台，融合康道院、國際學術交流中心、實驗室、研究平台等，構建應用研究、場景研發、康養服務、技術開發、實習實訓、學術交流、藝術展示、學生活動等於一體的產學研新模式、教醫養新生態。佛山園區中的18MALL創業園、華南東軟IT創業園先後被認定為「國家級眾創空間」和「國家級科技企業孵化器」，通過產學研融合、創業實踐與孵化、引企入校等方式，現已構造成為開放共享、產教融合的雙創生態綜合體。

基建工程與物業修繕管理

為構建並長久保持美麗、舒適、品質的校園及科技園區生態環境與風貌，產業公司承擔集團的基建工程管理、物業修繕管理等。秉持專業高效、質量至上的原則，持續推動各項業務流程規範化、管理集約化、效益最大化，實現集團後勤工作高效一體化實施開展，更好匹配後勤保障需求。

報告期內，健康醫療科技園公寓與康復醫院、都江堰東軟數字藝術發展中心以及廣東學院國際交流中心等基建項目均有序推進，其中健康醫療科技園公寓預計將於2026年竣工並投入使用，為大連學院的擴容提供支持保障。

3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約人民幣2,039.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5%，具體分析如下：

-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收入約人民幣1,621.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0.3%，主要由於教學日曆差異導致的收入波動，學生人數仍小幅上漲。
- 教育科技與服務收入約人民幣288.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9.8%，其中：(i)教育資源輸出收入約人民幣18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6.3%，主要由於政府及高校控制開支、延遲驗收；(ii)繼續教育服務收入約人民幣103.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5.3%，主要由於市場變化導致生源減少，使得繼續教育服務收入下降。
- 養老科技與服務收入約人民幣9.3百萬元，主要由於(i)養老服務及老年教育服務收入增加；(ii)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投入運營，實現收入突破。
- 醫療服務收入約人民幣83.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6.6%，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24年5月31日完成對東軟健康醫療及附屬公司的收購，因並表時間影響導致收入增加。
- 校園生活服務收入約人民幣36.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1.6%，主要由於供應鏈服務收入增加，以及生活服務模式創新推動管理收入增加。

成本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成本約人民幣1,136.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7%，主要由於(i)東軟健康醫療及附屬公司並表時間影響，醫療服務的員工薪酬、藥品成本增加，及(ii)三所學校擴建項目陸續竣工並投入使用，導致折舊開支增加。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人民幣902.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9.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開支約人民幣44.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1%，主要由於公司制定了新的銷售策略，優化了銷售隊伍，提高銷售績效。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約人民幣19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8%，該下降主要由於公司優化績效獎勵辦法，提高行政管理績效。

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約人民幣26.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1.8%，該減少主要由於公司優化研發隊伍、開展研校合作，提高了研發效率和產出。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約人民幣-7.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50.4%，主要由於收回部分應收款項，導致壞賬比率降低。

其他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約人民幣72.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5.9%，主要由於政府補助的減少。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開支淨額約人民幣11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0.9%，主要由於利息費用的增加。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48.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2%，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應稅利潤減少。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內利潤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3.8%。同時，每股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2.5%，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年內利潤的減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人民幣404.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3.1%，主要由於年內利潤的減少。

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衡量方法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經調整純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作為附加財務衡量方法。本集團經調整純利為年內／期內利潤扣除匯兌損失／(收益)淨額、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淨額之影響後得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期內利潤扣除匯兌損失／(收益)淨額、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淨額之影響後得出。本集團定義經調整純利率為經調整純利除以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並無界定經調整純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等詞。使用經調整純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作為分析工具具有重大限制，因為其並未包含影響本集團相關年內／期內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期內利潤的所有項目。本公司提出該項財務衡量方法，是由於其可消除管理層認為不能反映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非經常性項目的潛在影響。本公司亦認為該《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衡量方法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使其與本公司管理層採用同樣方式了解和評估本集團綜合經營業績，並與同行業公司會計期內財務表現相比較。

鑒於經調整純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的限制，評估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時，不應將經調整純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及經調整純利率單獨看待或視為本集團年內／期內利潤的替代或任何其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算的經營表現衡量方法。此外，由於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衡量方法可能不被所有公司以同樣方式計算，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衡量方法相比。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為本集團呈報的年內經調整純利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算和呈列的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403,060	467,319
調整項目：		
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淨額	4,159	–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170	(1,227)
經調整純利	407,389	466,09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純利約人民幣407.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2.6%。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純利率分別為20.0%及22.5%。

下表為本集團呈報的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計算和呈列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404,799	465,619
調整項目：		
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淨額	4,159	–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170	(1,2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	409,128	464,39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約人民幣409.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1.9%。

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9月29日順利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29,244港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646,219,735股每股面值0.0002港元的股份。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351.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664.8百萬元)。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金融機構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279.7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104.0百萬元)。借款到期日區間為自一年內至五年以上。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2024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計值)。利息按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收取，其中為固定利率的借款約人民幣509.1百萬元，為浮動利率的借款約人民幣2,770.6百萬元。本集團並無實施任何利率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流動負債淨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213.0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75.5百萬元)，流動負債淨值減少主要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導致流動負債總額減少。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等於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91(2024年12月31日：0.89)。

或有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或針對本集團的任何重大訴訟。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支均以人民幣計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因貨幣匯率波動而對其營運或流動資金造成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的外匯來滿足其本身的外匯要求，並將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防止匯率風險。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i)銀行借款人民幣2,028.5百萬元以部分學費、住宿費的收費權質押，(ii)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人民幣161.7百萬元以部分股權質押，(iii)其他借款人民幣14.5百萬元以部分醫療設備、電子設備等抵押。

資產有息負債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有息負債率(等於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其中債務總額為計息銀行貸款、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為43.7%(2024年12月31日：44.0%)。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其中債務總額為計息銀行貸款、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為132.2%(2024年12月31日：139.7%)。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53.6百萬元，主要與升級和擴建校園相關。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2025年5月20日，我們以人民幣30.0百萬元的對價收購熙康雲舍約4.2255%的權益，並向熙康雲舍出資人民幣45.0百萬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0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公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熙康雲舍約9.9341%的權益。

除上文所載事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其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價值達到或超過本公司總資產5%的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2025年2月14日，大連學院通過公開競拍方式成功競得大連市高新區的一處地塊之土地使用權並與大連市自然資源局訂立成交確認書。該地塊用地面積2,582.65平方米，土地使用性質為商務金融用地，土地年限為40年，建築面積不多於8,000平方米。於2025年3月6日，大連學院與大連市自然資源局就收購前述地塊進一步訂立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收購該地塊之土地使用權的對價為人民幣18.44百萬元，並已全部以本集團內部資源付清。大連市自然資源局已將該地塊交付給大連學院。

於2025年2月26日，廣東學院通過公開競拍方式成功競得佛山市自然資源局公開掛牌出售的位於佛山市南海區的兩處地塊之土地使用權。於2025年2月28日，廣東學院與佛山市自然資源局就收購前述地塊訂立成交確認書。於2025年3月12日，廣東學院與佛山市自然資源局就收購前述地塊進一步訂立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收購兩處地塊之土地使用權的對價金額共計人民幣108.53百萬元，並已全部以本集團內部資源付清。佛山市自然資源局已將該地塊交付給廣東學院。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2月26日及2025年3月13日的公告。

於2025年10月16日，大連學院與大連華禹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禹建設**」)訂立大連睿康康復醫院(大連東軟教育健康科技實訓基地三期)項目總承包工程的施工合同，暫定代價為人民幣30.0百萬元(可予調整)。於該工程的施工圖紙完善後，雙方將通過簽訂補充協議的方式確定該工程的固定代價，固定代價預計將不超過人民幣33.0百萬元。於2025年11月19日，廣東學院與華禹建設訂立關於廣東東軟學院國際交流中心項目D、E座總承包工程的施工合同，暫定代價為人民幣98.0百萬元(可予調整)；成都學院與華禹建設訂立都江堰市青城山東軟數字藝術發展中心建設項目總承包工程的施工合同，暫定代價為人民幣55.0百萬元(可予調整)。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19日的公告。

除上文及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任何其他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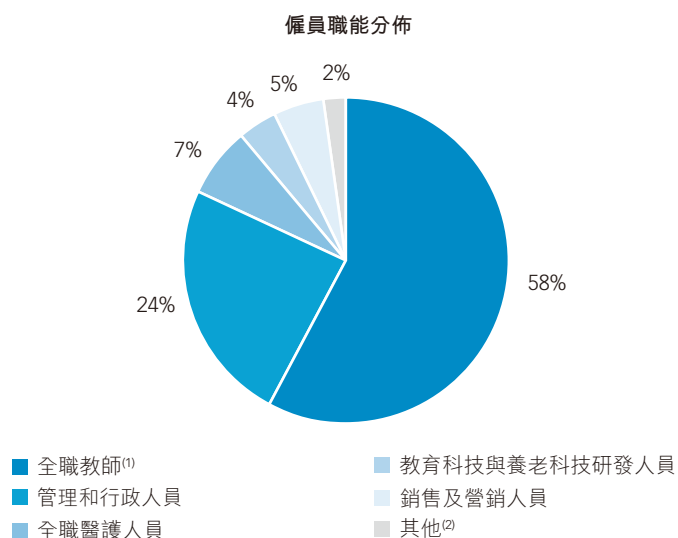
4 僱員及薪酬政策

為了更好服務於本集團「教醫養」一體化戰略佈局，致力於建設一支高水平、專業化、應用型、國際化的團隊。所以，吸引、招聘及維護優質僱員對本集團的成功及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組合，該薪酬組合根據現行行業慣例及僱員的教育背景、工作經驗及表現釐定。同時，本集團根據適用法律法規為僱員參加由地方政府管理的各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等。此外，本集團還根據僱員的個人職業發展為其提供相關培訓課程，並為員工提供商業保險、福利體檢、節日禮金等福利待遇。

本公司已於2019年6月19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於2020年9月11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以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相關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股份激勵計劃」一節。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中有33,135,452股購股權已註銷，4,727,616股購股權已失效，3,388,535股購股權已獲行使；概無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下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薪酬總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為人民幣762.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47.0百萬元)。我們三所大學全職教師合計共2,359名，三所大學兼職教師合計共1,111名；全職教師隊伍中，約96.1%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約46.8%擁有企業工程實踐經驗；我們的醫護團隊共有272人，其中兼職醫生9人；全職醫生團隊中，約39%擁有10年至20年從業經驗，約24%擁有20年以上從業經驗。同時，我們亦與多家醫院及醫療集團開展緊密合作，為知名醫生提供多點執業共享平台，構建強大的醫療團隊合作服務網絡。我們的教育科技與養老科技全職研發人員近150人，是我們能夠持續推出優質課程、教育科技與養老科技產品的基石。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4,081名全職僱員，下圖列示了本集團僱員職能分佈：



註釋：

(1) 包括本集團三所大學的全職教師與其他業務的培訓講師；

(2) 包括本集團項目支持人員及服務人員。

本集團僅設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均參與由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定期供款退休計劃，並按相關地方政府釐定的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可動用之已沒收供款（即本集團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本集團代其僱員處理的供款）以減低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或減低本集團對退休金計劃之現有供款水平，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動用過沒收供款。

5 未來發展規劃

本集團通過資源整合與優勢互補，實現多業態融合，打造「教醫養」一體化融合發展模式，破解單一業務生存困境從而提升抗風險能力，滿足多元化需求，擴展市場空間，提供覆蓋全生命周期的數智化教育、醫療、康養產品和服務。

學歷高等教育領域，立足「穩規模、築根基；提質量、強內核」。以「提質培優」為主線，AI賦能教學改革，堅持高質量發展之路；不斷迭代升級TOPCARES教育方法學，貫通「招生—培養—就業」育人全鏈條，構建「人機協同、產教融合、數據驅動」的教育新生態；打造數字化校園，穩步提升校園容量，高效利用辦學資產及資源，建設醫養實訓基地，為教育科技與服務業務的拓展提供支撐。

教育科技與服務領域，以「AI+教育、產教深度融合」戰略為引領，緊跟國家政策、產業趨勢與教改方向，著力研發打造「AI驅動、場景引領、軟硬一體」的旗艦產品矩陣；構建以客戶價值為中心、數據驅動的精準營銷與交付體系，全面賦能客戶院校實現數智化轉型升級。持續完善繼續教育服務體系，做強「東軟培訓」品牌，加快項目本地化落地，構建以「教育+康養」為核心、涵蓋課程、認證與就業的康養人才培育與輸送閉環，為社會持續培養和輸送高質量專業力量。

養老科技與服務領域，加快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全國佈局，系統構建「一平台兩中心」標準化的業態體系，線上聚焦平台交易與運營能力提升，線下建設人才培訓與老年教育中心，通過聚合生態夥伴，打造標準化、可複製的運營模式。結合「AI+大數據+雲計算+物聯網+移動互聯」等技術，打造智慧康養解決方案，通過智能產品和信息系統平台，以智慧化、數字化、科技化驅動養老產業轉型升級。

醫療服務領域，要從單一治療向全周期健康管理升級，構建「慢病早篩及治療+個性化生活方式處方+功能醫學干預」的全鏈條主動健康管理體系；致力於打造融合專業評估、特色康復與身心療愈的高品質目的地，通過全鏈條健康管理與沉浸式體驗的融合，為客戶交付完整、連貫、有溫度的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價值體驗。

產業管理與服務領域，要堅持「服務為本、效率為綱、資源整合、精細運營」，系統推動各業務提質增效，積極引進優質企業，持續優化教醫養融合的園區生態；築牢食品安全防線，完善校園生活配套，提升服務品質與便利性；統籌推進基建與物業修繕，強化資源協同與精細管理，建設維護美麗智慧校園。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相關董事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角色及職責	加入 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劉積仁	70歲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整體策略規劃、整體管理及業務方向	2000年6月	2018年8月31日
溫濤	63歲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總裁	監督運營表現及日常管理	2000年6月	2018年8月31日
榮新節	63歲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2013年1月	2018年8月31日
張霞	60歲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2022年5月	2022年5月27日
張應輝	53歲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2003年2月	2018年8月31日
孫蔭環	76歲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	2021年5月	2021年5月25日
劉淑蓮	7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2018年8月	2018年8月31日
曲道奎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2018年8月	2018年8月31日
王衛平	7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2018年8月	2018年8月31日

董事長

劉積仁博士

劉積仁博士，7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長、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其為本集團（及東軟控股集團）的核心創始成員，曾任及現任本集團多家成員公司的董事、理事長或董事長，包括：(i)我們的大學（自成立起）；(ii)我們的大學的舉辦者大連發展（自2002年7月至2022年12月），成都發展（自2002年7月至2022年7月）及佛山發展（自2002年1月至2023年5月）；(iii)東軟睿新香港及東軟睿新BVI（均自2018年9月起）；(iv)大連東軟睿新（自成立起）；(v)東軟教育科技（自成立起）；(vi)東軟健康醫療（自成立起）；(vii)東軟睿新健康科技（自成立起）；(viii)產業服務公司（自2024年7月起）；(ix)成都東軟睿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東軟睿新健康」）（自2024年10月起）；(x)瀋陽盛情康養產業有限公司（「瀋陽盛情康養」）（自2025年6月起）；及(xi)大連數智康養產業有限公司（「大連數智康養」）（自2025年6月至2026年4月）。劉積仁博士亦自2011年11月起擔任東軟控股的董事長。

劉積仁博士分別於1980年4月、1982年12月及1987年11月取得東北大學（前稱東北工學院）計算機專業學士、碩士及博士學位。

除在本集團任職外，劉積仁博士擁有逾35年的教育行業從業經驗。其曾於1987年5月至1988年6月擔任東北大學的講師，於1995年3月至2014年8月擔任副校長，並自1988年6月起擔任教授。劉積仁博士自1999年8月至2025年4月擔任東軟集團（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718）的董事長，自2025年4月起至今擔任東軟集團的榮譽董事長、董事，自2008年6月至2021年4月擔任東軟集團首席執行官。劉積仁博士自2011年7月起擔任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一家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86）的非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劉積仁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執行董事

溫濤博士

溫博士，63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總裁。曾任或現任本集團的多家公司的董事、理事或董事長，包括：(i)大連東軟睿新的董事及總經理（均自2019年5月起）；(ii)大連學院的校長（自2004年4月至2022年3月）、名譽校長（自2022年3月起）、董事（自2004年4月起）及副董事長（自2020年4月起）；(iii)成都學院的理事（自成立起）及副理事長（自2018年5月起）；(iv)廣東學院的董事（自成立起）及副董事長（自2019年6月起）；(v)大連發展的董事（自2002年7月起）、總經理（自2012年1月至2022年12月）及董事長（自2022年12月起）；(vi)成都發展的董事（自2002年7月起）及董事長（自2022年7月起）；(vii)佛山發展的董事（自2002年1月起）及董事長（自2023年5月起）；(viii)東軟睿新健康科技的董事長（自成立起）；(ix)東軟教育科技的董事（自2018年8月起）、總經理（自2018年8月至2025年3月）及董事長（自2025年3月起）；(x)產業服務公司的董事長（自2024年7月起）；(xi)東軟健康醫療的董事（自2023年6月起）及董事長（自2024年9月起）；(xii)上海東軟睿新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自2024年12月起）；(xiii)成都東軟睿新健康的董事長（自2024年10月起）；(xiv)瀋陽盛情康養的董事長（自2025年6月起）；(xv)大連數智康養的董事長（自2025年6月起）；及(xvi)東軟睿新香港及東軟睿新BVI的董事（均自2018年9月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溫博士分別於1984年7月及1987年4月取得中國西北工業大學航空電氣工程學士學位及工學(信號、電路與系統專業)碩士學位。其亦於1994年3月取得東北大學工學博士學位。

溫博士自2011年11月起擔任東軟控股的董事並自2013年1月至2021年5月擔任副總裁。其亦於東軟控股的多家關聯公司擔任董事，包括：自2018年8月起至2026年2月擔任大連睿道易博教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自2014年12月起擔任瀋陽康睿道的監事。瀋陽康睿道通過大連康睿道及大連思維持有東軟控股的權益。

溫博士於多個專業及政府團體任職，包括：全國高等學校設置評議委員會委員，教育部高等學校軟件工程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委員，教育部學校規劃建設發展中心專家，中國通信學會會士，中國計算機學會職業教育發展委員會創始主席，中國職業技術教育學會常務理事，中共遼寧省委省政府決策諮詢委員會委員，遼寧省人民政府第五屆省政府督學等職務。溫博士曾任撫順石油學院(遼寧石油化工大學)副院長，大連東軟信息學院黨委書記、校長；曾獲高等教育國家級教學成果一等獎、二等獎及「全國職業教育先進個人」、國務院政府津貼、遼寧省「百千萬人才工程」百人層次、「遼寧五一獎章」、「大連市特等勞動模範」等榮譽。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溫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非執行董事(董事長除外)

榮新節先生

榮先生，63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曾任本集團的多家公司的董事或理事，包括：(i)我們的大學舉辦者—大連發展(自2013年3月至2022年12月)，成都發展(自2013年4月至2022年7月)及佛山發展(自2013年6月至2023年5月)；及(ii)我們的大學—成都學院及大連學院(均自2013年1月至2018年9月)、廣東學院(自2013年1月至2019年6月)。

榮先生於1984年7月取得中國礦業大學電子計算機專業學士學位。榮先生亦於1995年10月自山東財政學院教師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取得副教授職稱。

除在本集團任職外，榮先生於2023年4月至2025年4月任東軟集團之首席戰略官，2023年5月至2025年4月任東軟集團副董事長，2024年1月起任東軟集團首席執行官，2025年4月起任東軟集團董事長，其亦曾於2004年9月至2008年5月擔任東軟集團的董事兼高級副總裁。

榮先生現任大連東軟智行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自2024年3月起)、大連七賢智遠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自2024年4月起)、東軟睿馳汽車技術(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5年6月起)及上海東軟數據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5年6月起)。榮先生曾於東軟控股集團的多家公司及關聯公司擔任職務，包括：(i)東軟控股總經理、董事以及副董事長(自2013年2月至2017年1月)，及總經理兼行政總裁(自2017年1月至2023年4月)；及(ii)遼寧東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08年6月至2023年12月)兼董事長(自2018年3月至2023年12月)。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榮先生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震博士

張震博士，60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瀋陽東軟智能醫療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起擔任其董事及院長，於2024年12月至今擔任東軟集團東軟研究院院長，並自2017年6月起擔任漢朗網絡信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董事。張震博士自1993年1月加入東軟集團以後，曾歷任軟件中心數據庫系統部部長、軟件產品事業部部長、軟件技術中心主任等職，並於2004年11月至2021年4月擔任東軟集團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首席知識官；張震博士曾於2014年12月榮獲CSDN & ITValue頒發的中國「最具領導力CTO獎」、「最具價值CTO獎」。

張震博士分別於1986年7月、1989年3月、1995年3月取得東北大學計算機科學專業學士學位、計算機應用專業碩士學位、計算機應用專業博士學位。自2002年4月起擔任東北大學教授。現為遼寧省第三批百千萬人才工程百人層次、瀋陽市傑出人才、瀋陽市五一勞動獎章獲得者、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霞博士現於多個專業團體任職並取得了傑出成就，包括但不限於：計算機軟件國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國電子學會計算機工程與應用分會」副主任委員(2017年6月起)；「中國計算機學會」傑出會員(2020年9月27日起)等。張霞博士作為項目負責人或項目執行負責人先後承擔國家973計劃、863計劃、核高基、自然科學基金重點項目及科技創新2030等十餘項國家項目，先後獲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三等獎以及教育部及省市科技進步獎一等獎等獎勵。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張霞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張應輝博士

張應輝博士，53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曾任或現任本集團的多家公司的董事、理事或董事長，包括：(i)成都學院的理事(自2016年12月起)及校長(自2003年2月起)；(ii)成都學院舉辦者成都發展的總經理(自2013年4月起)及董事(自2022年7月起)；(iii)大連東軟睿新的董事(自2019年5月至2021年6月)；(iv)東軟教育科技的董事(自2018年8月至2021年7月)；(v)產業服務公司的董事(自2024年7月起)；(vi)成都東軟睿新健康的執行董事(自2019年4月至2024年10月)及董事(自2024年10月至2025年6月)等。

張應輝博士分別於1994年7月及1998年9月取得東北大學計算機軟件學士學位及計算機應用技術博士學位。張應輝博士亦於2007年12月自中國四川省職改辦獲得教授職稱。

張應輝博士是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2024年11月)，並於多個專業及政府團體任職，包括：中國民辦教育協會副會長(2026年1月10日至今)、四川省民辦教育協會會長(2016年5月至今)、四川省高等教育學會副會長(2023年1月至今)、教育部民辦與中外合作辦學專家委員會委員(2024年12月至今)、四川省高校設置評議委員會委員(2011年9月至今)等。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張應輝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孫蔭環先生

孫先生，76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其自2011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東軟控股的董事。孫先生現為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孫先生於2014年至2016年擔任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39)的創始人兼董事長、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第十一屆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副主席、中國企業聯合會副主席；APEC中國工商理事會副主席及第四屆中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常務理事。孫先生於大連理工大學獲得建築工程學士學位。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孫先生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淑蓮博士

劉淑蓮博士，71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5年12月起，劉淑蓮博士擔任望海康信(北京)科技股份公司獨立董事，自2017年5月至2023年5月，劉淑蓮博士為東軟集團的獨立董事。在此之前，自2007年3月至2013年4月，其為大連華銳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大連華銳重工鑄鋼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2204)獨立董事；及自2007年4月至2013年4月，其為大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大商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94)的獨立董事。

劉淑蓮博士分別於1982年1月、1989年12月及2001年3月獲得東北財經大學(前稱遼寧財經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管理學博士學位。自1982年1月起，其於東北財經大學擔任教授並於東北財經大學會計學院一直從事教學及研究。劉淑蓮博士亦於1998年7月自中國遼寧省人事廳獲得高校教師資格。自2007年9月起，其獲上海證券交易所認可擔任獨立董事；於2008年至2018年擔任中國會計學會財務管理專業委員會委員；及於2009年12月成為遼寧省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就上市規則第3.10(2)條而言，劉淑蓮博士具備適當的專業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經驗。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劉淑蓮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曲道奎博士

曲博士，6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曲博士自2025年5月至今擔任中國機電一體化技術應用協會會長。曲博士曾擔任山東產業技術研究院機器人黃河創新院院長(自2024年3月至2025年5月)，曲博士曾任瀋陽新松機器人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024)總裁(自2000年1月至2022年3月)及副董事長(2000年1月至2024年3月)。在此之前，曲博士自1986年6月至1994年9月期間及自1994年10月至2000年4月期間分別擔任中國科學院瀋陽自動化研究所的項目監督員及機器人研發部門的助理研究員、研究員、副主任及主任。

曲博士於1986年6月自中國科學院瀋陽自動化研究所獲得工學碩士學位(主修模式識別與智能控制)及於2008年1月自哈爾濱工業大學獲得工學博士學位(主修電力電子與電力傳動)。曲博士於1997年9月成為中國科學院瀋陽自動化研究所的研究員。曲博士於2003年1月獲聘為博士生導師。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曲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王衛平博士

王衛平博士，74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6年6月起，王衛平博士為瑞慈醫療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7年6月獲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其於2019年3月不再擔任該公司的執行董事。王衛平博士自2018年4月至2021年12月擔任澳洲成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75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衛平博士分別於1978年8月及1982年10月取得中國白求恩醫科大學(現稱吉林大學白求恩醫學部)醫學學士及碩士學位(主修兒科呼吸道疾病)，以及於1988年12月取得上海醫科大學兒科博士學位。王衛平博士亦於1994年12月獲得上海醫科大學的教授職位。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王衛平博士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高級管理層

下表列示了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的信息：

姓名	年齡	職務	角色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日期
晁玉軍	60歲	副總裁；首席財務官	負責財務與經營管理事宜	2004年2月
劉暢	43歲	副總裁	負責醫療服務與養老服務業務	2025年1月
王星輝	43歲	副總裁	負責養老科技、老年教育與繼續教育業務	2007年4月
董本清	45歲	副總裁	負責教育科技研發與教育資源輸出業務	2007年4月
王維坤	54歲	副總裁	負責產業管理與服務業務	2002年6月
何婧	41歲	公司秘書	負責企業管治、信息披露、風險管理等事宜	2018年4月

- 1、由於工作變動原因，李印杲先生已辭去本公司副總裁職位，其辭職於2025年1月26日生效。李印杲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之間並無任何分歧，亦無任何需要特別提示本集團、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的事項。
- 2、劉暢先生、王星輝先生及董本清博士均於2025年1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 3、何婧女士於2026年2月2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晁玉軍先生(「晁先生」)

晁先生，60歲，本公司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自2020年3月起)，現任本集團多家公司的董事或監事，包括：大連東軟睿新董事(自2021年6月起)、東軟教育科技董事(自2021年7月起)、東軟健康醫療監事(自2024年5月起)、東軟睿新健康科技監事(自2024年9月起)、成都東軟睿新健康監事(自2025年6月起)、產業服務公司監事(自2024年7月起)以及本集團三所大學的監事、三所大學舉辦者大連發展、成都發展、佛山發展的監事等。晁先生曾任東軟教育科技的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自2020年3月至2025年2月)、大連學院的財務總監(自2011年5月至2020年1月)。晁先生在本集團內主要負責財務管理事宜。

1988年7月，晁先生自東北工學院(現稱東北大學)獲得工業會計學士學位。除此之外，晁先生於1998年9月獲遼寧省人事廳授予高級會計師職稱。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晁先生並未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劉暢先生

劉暢先生，43歲，本公司副總裁(自2025年1月起)，現任本集團多家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大連東軟睿新董事(自2024年12月起)、東軟醫療健康董事(自2024年9月起)及總經理(自2025年6月起)、東軟教育科技董事(自2024年9月起)、產業服務公司董事(自2024年9月起)、東軟睿新健康科技董事(自2024年9月)、成都東軟睿新健康董事(自2024年10月起)及總經理(自2025年6月起)、成都青城康道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5年7月起)、都江堰青城康道中醫診所有限公司董事(自2025年7月起)、睿康之家(大連)頤養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25年6月起)、大連睿康卓美口腔醫院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25年6月起)、大連睿康心血管病醫院理事長(自2025年5月起)、大連睿新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長(自2025年9月起)等。

劉暢先生曾就讀於英國謝菲爾德大學和愛丁堡大學。2018年加入東軟體系，自2018年起擔任昊容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起擔任上海東軟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24年起擔任熙康雲舍董事長，2022年5月至2025年5月擔任上海思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任上海遼寧商會輪值會長、2026年起任常務副會長。劉暢先生在企業戰略規劃、酒店投資運營管理、投融資等領域積累了10餘年的經驗，他以敏銳的行業洞察力和卓越的執行能力，在多個領域成功推進創新項目與跨界整合，在信息技術和健康醫療領域，他主導了多個高水平的研發和運營項目，為企業在高端醫療、智慧城市和數字化轉型等前沿領域的佈局提供了有力支持。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劉暢先生並未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王星輝先生

王星輝先生，43歲，本公司副總裁(自2025年1月起)，現任本集團多家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包括：東軟睿新健康科技董事兼總裁(均自2024年9月起)、大連數智康養董事兼總經理(均自2025年6月起)、瀋陽盛情康養董事兼總經理(均自2025年6月起)、南寧數智康養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均自2026年1月起)、大連市高新區東軟培訓學校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均自2022年10月起)、佛山市南海區智源教育培訓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25年4月起)、都江堰市智源輔導培訓學校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25年10月)等。王星輝先生2007年加入大連東軟信息學院，歷任校辦副主任、黨委紀檢監察部部長、繼續教育學院院長、高職學院院長等職務；2019年1月年至2025年2月任東軟教育科技繼續教育事業部總經理，並於2021年1月至2025年2月擔任東軟教育科技副總裁。

王星輝先生於2007年自東北財經大學獲得社會保障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21年自遼寧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獲得副教授職稱。

王星輝先生曾獲遼寧省教育系統優秀共產黨員、優秀教育工作者等榮譽。社會兼職方面，王星輝先生目前擔任中國社會福利與養老服務協會專家委員會專家、工信部教考中心專家庫專家、遼寧省老年教育專家庫專家、遼寧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職業能力建設專家、大連市養老福利協會會長、大連市康養產業聯合會副會長等。近年來，王星輝先生主持完成遼寧省教育廳、遼寧省教育科學規劃項目等多項課題，獲得遼寧省職業教育教學成果特等獎一項，主持項目獲得遼寧省高校科技成果轉化10強項目。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王星輝先生並未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本清博士(「董博士」)

董博士，45歲，本公司副總裁(自2025年1月起)，現任本集團多家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包括：東軟教育科技董事兼總經理(均自2025年3月起)、大連雲觀董事兼總經理(均自2025年3月起)、天津東軟睿道教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均自2025年6月起)、瀋陽東軟睿道教育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均自2025年8月起)、東軟電子出版社執行董事(自2025年6月起)及總經理(自2022年11月起)等。董博士自2007年加入大連學院，歷任大連學院品牌與戰略發展部校企合作科長，東軟電子出版社市場與推廣中心主任、副社長、社長及總編輯等職務；2018年起加入東軟教育科技，歷任教育資源研發與推廣事業部總經理、職業教育事業部總經理、研究院院長、副總裁等職。

董博士於2007年6月自湖南大學獲得計算機軟件與理論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19年5月自泰國博仁大學獲得教育管理專業博士學位；於2019年自遼寧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獲得教授職稱。

董博士於多所國內學術組織任兼職，如國家示範性軟件學院聯盟副理事長、中國通信學會職業教育工作委員會秘書長等。董博士具有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教授技術職稱，並曾獲國家級教學成果獎、遼寧省「百千萬人才工程」千人層次人選、大連市高端人才等多項榮譽，主持過多項國家級及省部級科研項目。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董博士並未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王維坤博士(「王維坤博士」)

王維坤博士，54歲，本公司副總裁(自2020年3月起)，現任本集團多家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產業服務公司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至2024年7月)及董事兼總經理(自2024年7月起)、成都東軟睿新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5年3月起)、佛山東軟睿新產業運營服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自2025年12月起)、本集團三所大學的董事及三所大學舉辦者大連發展、成都發展、佛山發展的董事等。王維坤博士2002年加入大連學院，歷任校長辦公室主任、黨委辦公室主任、高等教育研究所所長(兼)、校黨委委員等職；2018年加入東軟教育科技，於2018年至2020年任行政總監、2020年至2021年任副總裁、2021年至2025年任高級副總裁。

王維坤博士於1994年7月自大連理工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於2002年7月自東北財經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18年3月自大連理工大學獲得教育管理博士學位。王維坤博士於2019年12月自大連學院獲得教授職稱。

王維坤博士現兼任大連理工大學高等教育研究院碩士兼職導師、遼寧省重點新型智庫「教學評價與發展戰略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曾獲「遼寧省本科教學成果獎一等獎」、「大連市優秀教育工作者」等榮譽。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王維坤博士並未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何婧女士(「何女士」)

何女士，41歲，本公司公司秘書(自2019年6月起)，並兼任大連東軟睿新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自2025年2月起)；何女士於2018年4月加入本集團，曾歷任東軟教育科技綜合管理部副部長(2018年11月至2020年4月)、董事會辦公室主任(2020年4月至2025年2月)等職。加入本集團前，何女士分別自2017年3月至2017年8月擔任大連醫諾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事務代表，自2017年8月至2018年4月擔任該公司董事會秘書；自2009年8月至2013年6月擔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336)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36)上市的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信息披露事務專員。

何女士分別於2006年7月及2009年6月在中國政法大學取得法學學士學位及民商法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2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

於本報告日期前三年內(含該日)，何女士並未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本公司董事長劉積仁博士為本公司副總裁劉暢先生父親，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任何關連關係。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為何婧女士。何婧女士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載於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為推進有效的內部管理措施，在所有業務範疇維持高水平的道德標準、透明度、責任心及誠信，確保業務及營運進行時均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以此加強董事會對所有股東的透明度與問責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及監督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從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文化及發展策略

本公司以「科技賦能教醫養生態，教育創新數智化生活」為使命，倡導「創新、融合、進取、責任、誠信」的價值觀，依託「教育+科技+醫養」的創新研發能力，秉持「EMPOWER」經營理念，積極構建「教醫養」一體化融合發展新生態，致力於成為教醫養生態的引領者。

經考慮，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文化、宗旨、價值及策略相一致。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多項舉措推廣企業文化，優化本公司文化框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同時，本公司亦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除下述外，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從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收到東軟控股的通知，東控第一和東控第二於2025年3月6日分別與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分行（「貸款方」）簽訂了《上市公司股票最高額質押合同》（合稱「該等質押合同」）。根據該等質押合同，東控第一和東控第二作為出質人，分別將其持有的本公司127,465,000股股份和120,000,000股股份質押給貸款方，用於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思迪科技有限公司、大連新迪科技有限公司和大連芮迪科技有限公司分別與貸款方於2021年6月23日簽訂的《併購借款合同》項下金額為人民幣325.5百萬元的貸款（「該貸款」）提供補充擔保。由於劉博士被視為對東控第一和東控第二持有的股份擁有權益，該質押構成了劉博士在標準守則所規定的禁售期內的一項「交易」。因此，就該質押而言，劉博士並未嚴格遵守標準守則A.3(a)(i)段和B.8段的規定。鑒於上述情況，為防止日後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決定採取各項補救措施，包括：(i)提醒董事們其在標準守則下的義務；(ii)每年至少為劉博士以及本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一次關於標準守則要求及相關內部規定的強化培訓；及(iii)在禁售期開始前，繼續通過各種渠道向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發送適當的禁售期通知。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直接及透過轄下委員會間接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包括制訂策略及監察管理層執行策略）、監督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確保有效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切實執行。董事會已授予董事委員會職責，載於其各自職權範圍。

董事會的主要權力及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於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審議及批准本公司的運營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本公司的戰略發展計劃、制定年度財務預算及決算計劃、擬定利潤分配方案及虧損彌補方案，及行使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授予的其他權力及職能。

管理層職能授權

董事會負責就本公司策略計劃、重大投資決定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務作出決策，而有關實施董事會決策、本公司日常營運中的策略執行及制度實施，乃為管理團隊的職責。已授權的職能及工作任務會定期檢討。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獲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載列如下：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劉積仁博士	溫濤博士
非執行董事(董事長除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榮新節先生	劉淑蓮博士
張震博士	曲道奎博士
張應輝博士	王衛平博士
孫蔭環先生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經驗豐富，知識廣博，勤勉盡責，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大有裨益。董事會的組成在技能、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方面提供充分的平衡，領導本公司達至其目標。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公司的日常營運，非執行董事負責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在董事會的整體決策過程中提供獨立判斷。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列明其角色與職能之董事名單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公眾公司或組織所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該等公眾公司或組織的名稱及董事擔任有關職務所涉及的時間，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及任何其後變動。

董事會定期檢討各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職責和責任，以及彼等對本公司做出的貢獻。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董事會之責任及程序。董事會每年舉行最少四次定期會議，考慮本公司之營運情況及政策。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14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常規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就其他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一般會就此情況發出合理通知。會議相關文件在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記錄。有關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之事項及達致之決定詳情，充分記錄於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該等記錄定稿將可供董事查閱。根據《上市規則》，任何於董事會會議上將予討論的交易中擁有重大利益的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均需就批准有關交易的決議案放棄表決，且不得計入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舉行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及兩次臨時會議，並通過七項書面決議案。六次董事會會議分別於2025年2月24日、2025年3月27日、2025年4月10日、2025年5月20日、2025年8月25日及2025年12月30日舉行。此外，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親自出席／ 委託其他董事 出席／應出席 董事會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親自出席率	親自出席／ 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親自出席率
劉積仁博士 ^{註1}	5/0/5	100%	1/1	100%
溫濤博士 ^{註1}	5/0/5	100%	1/1	100%
榮新節先生	6/0/6	100%	1/1	100%
張霞博士	6/0/6	100%	1/1	100%
張應輝博士	6/0/6	100%	1/1	100%
孫蔭環先生 ^{註1、註2}	4/1/5	80%	1/1	100%
劉淑蓮博士	6/0/6	100%	1/1	100%
曲道奎博士	6/0/6	100%	1/1	100%
王衛平博士	6/0/6	100%	1/1	100%

註：

1. 董事長劉積仁博士、執行董事溫濤博士及非執行董事孫蔭環先生因需對2025年4月10日召開的董事會的全部議題迴避表決而無需出席該次董事會。
2. 非執行董事孫蔭環先生於2025年2月24日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委託非執行董事劉積仁博士出席並投票表決。

除上述董事會會議外，本公司在報告期內，按照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C.2.7條的規定，召開過1次董事長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單獨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時刻了解身為本公司董事的職責並遵守本公司的行為操守、跟進業務活動及本集團發展。

本公司知悉董事參與適當持續專業發展深化及更新知識與技能對確保彼等向董事會提供知情貢獻的重要性。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安排了培訓，包括(i)董事會的角色、職能與效能；(ii)董事的職責、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和相關法律法規；(iii)企業管治和ESG事宜；(iv)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及(v)行業發展及業務策略五個主題。本公司亦定期向全體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最新數據的內部簡報，以確保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

於本報告期內，董事接受的專業培訓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培訓課程次數 ^{註1}	閱讀培訓資料 ^{註2}
劉積仁博士	5	√
溫濤博士	5	√
榮新節先生	5	√
張霞博士	5	√
張應輝博士	5	√
孫蔭環先生	5	√
劉淑蓮博士	5	√
曲道奎博士	5	√
王衛平博士	5	√

註：

1.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參加由香港治理公會主辦的董事培訓課程，全面學習了涵蓋五個核心主題的內容，對董事職責及相關治理要求等方面有了充分的認識與理解。
2. 所有董事於2025年6月9日學習了香港聯交所發佈的《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並於2025年12月30日閱讀學習了《建立公司廉潔文化的元素》的培訓材料。

本公司已保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培訓記錄。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保險，承保董事及高級職員就企業活動所產生針對彼等的法律行動而須負的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在各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將繼續對本公司作出多方面貢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一直遵從《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其中最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並認為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劉積仁博士擔任董事長及溫濤博士擔任行政總裁。董事長負責帶領董事會制定本公司整體策略規劃、整體管理及業務方向。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公司運營表現及日常管理。

董事長與行政總裁之間有明確有效的職責分工，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

委任及重新選舉董事

各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任期均為三年。

儘管已訂明任期，但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須輪值退任，但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有資格重選連任。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就任何董事的退任填補該等職位的空缺。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會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增添董事，惟據此委任的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釐定的人數上限。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僅留任至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及須於會上應選連任。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作為增添現有董事會成員的董事僅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彼等將合資格膺選連任。根據本條章程細則獲委任的任何董事在釐定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的董事或董事人數時將不會被計算在內。

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榮新節博士、張應輝博士、劉淑蓮博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均合資格且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不可或缺之部分，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監督特定職能(載於各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的履行情況。各委員會獲提供足夠資源履行職責，並可於接獲合理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於本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淑蓮博士及曲道奎博士)和一名非執行董事(榮新節先生)組成。劉淑蓮博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並對重大事項提供專業判斷，審核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風險管理)是否合理有效，以及就聘任及辭退外聘核數師等事項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該委員會每年須與外聘核數師舉行至少兩次會議，以便了解核數師的工作進度，提升財務報告質量，協助董事會建立正規且透明的安排並就此提供意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分別於2025年3月27日、2025年8月25日、及2025年12月30日舉行過三次審核委員會會議。2025年3月27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確認已遵從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足夠披露，檢討了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外部核數師的重新委任及本公司內部審計制度之成效。2025年8月25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審閱了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2025年12月30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聽取了本公司外部核數師關於本公司2025年度整體審計策略的匯報。審核委員會與外部核數師舉行的三次會議均無執行董事出席。

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出席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委員會組成 (C=主席；M=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劉淑蓮博士(C)		3/3
曲道奎博士(M)		3/3
榮新節先生(M)		3/3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淑蓮博士及王衛平博士)和一名非執行董事(劉積仁博士)組成。劉積仁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物色、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出任本公司董事、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審閱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就董事之最終委任作出推薦前，將考慮候選人之資歷、經驗、專長及知識、本公司之適用規定以及董事會之架構及組成，審慎識別、審閱及提名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之候選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於2025年3月27日及2025年12月30日舉行過兩次提名委員會會議。2025年3月27日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審閱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會的成員架構和多元化情況，及就應於2025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025年12月30日舉行的提名委員會會議審議了《員工多元化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出席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委員會組成 (C=主席；M=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劉積仁博士(C)	2/2
劉淑蓮博士(M)	2/2
王衛平博士(M)	2/2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曲道奎博士、王衛平博士)和一名非執行董事(劉積仁博士)組成。曲道奎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審核全體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該等薪酬政策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i)參考企業宗旨、目標以及董事於公司的表現和貢獻不時檢討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及(iii)檢討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股份計劃的相關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分別於2025年1月27日及2025年3月27日舉行過兩次薪酬委員會會議。2025年1月27日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審議了本公司擬聘任高級管理人員劉暢、王星輝、董本清的薪酬事宜，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2025年3月27日舉行的薪酬委員會會議討論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2025年度薪酬待遇，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及成員出席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

委員會組成 (C=主席；M=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曲道奎博士(C)	2/2
劉積仁博士(M)	2/2
王衛平博士(M)	2/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履歷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5條，下表載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薪酬組別劃分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不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開支)：

組別 ^註	薪酬(人民幣)	人數
1	1,000,001-1,500,000	2
2	1,500,001-3,000,000	4
3	3,000,001-5,000,000	2

註：

第1組別包括2名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第2組別包括1名董事及3名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第3組別包括2名董事(其中1人亦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

適用於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的主要原則如下：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1. 薪酬待遇及架構須反映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視同仁，且注重表現的獎勵機制。公司設立特殊貢獻獎，根據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中的卓越表現來核定頒發。
2.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包括固定及變動部分，乃參考市場條款及條件、經濟狀況、時間投入、資格、經驗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承擔職責等各種因素確定。大部分薪酬應與公司及個人表現獎勵掛鉤。
3. 薪酬水平應確保與競爭類似人才儲備之公司相比具有可比性及競爭力。本公司將在適當及必要時尋求獨立專業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1. 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應以年度董事袍金的形式設定在適當的水平，以吸引及留住擔任非執行董事之優秀專才。
2. 薪酬實踐應符合受認可的非執行董事薪酬最佳實務標準。
3. 非執行董事的薪酬(須經股東批准)由董事會制定(薪酬委員會提出建議)。為確保非執行董事就其向本公司投入的時間責任獲得適當薪酬，薪酬委員會進行定期檢討並計及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費用、時間投入、本集團其他部門的僱傭條件及個人責任等因素。
4. 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從本公司收取與業績相關的股權報酬(如購股權或批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亦可獲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後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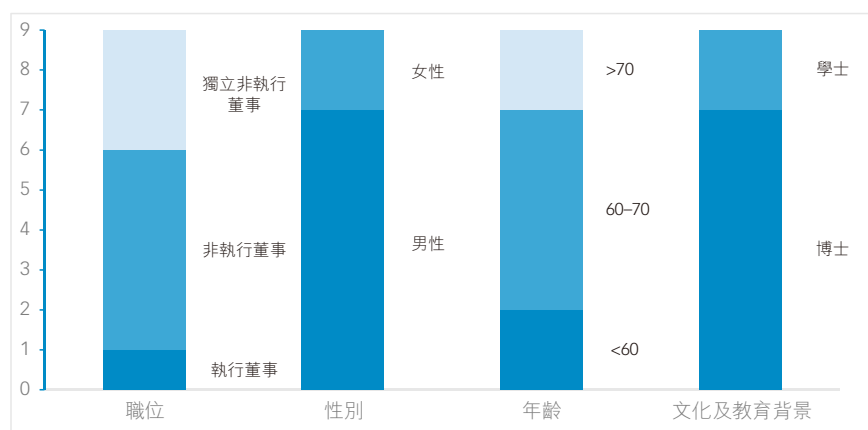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須予披露有關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和1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以加強董事會的成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本公司應致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支持其業務策略執行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達到適當平衡。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挑選董事候選人時從多個可計量目標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質、技能、知識以及行業經驗。最終委任決定將基於經挑選候選人將給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及貢獻。我們的董事認為，基於價值的委任將使本公司更好地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服務。為進一步完善公司聘任董事的渠道，甄別合適人選，本公司在所有級別(包括董事會層面)的招聘與內部選拔中將建立強大的多元化人才儲備機制與適當的架構，以使多樣化的候選人均被考慮在內，及時為他們擔任董事會職務做好準備。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成效。如有必要，將作出修訂並提請董事會審議和批准。

下圖顯示董事會於2025年12月31日之多元化概況：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女性董事，故就董事會而言已實現性別多元化的目標。本公司將參考股東的期望以及行業最佳慣例，繼續致力於提高女性董事人數，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

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可確保董事會將有候補的潛在女性繼任者以延續董事會既有的性別多元性。同時，本公司將在招聘員工時實現性別多元化，確保女性員工比例不低於50%，為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機會，致力本公司可以擁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

員工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員工多元化政策，闡述本集團在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多元化和包容性方面的方針與承諾；員工多元化政策概述如下：

- (i) 本公司致力於創造一個包容、多元且支持共融的工作環境，讓所有員工，無論其性別、性取向、宗教信仰、年齡、婚姻狀況、專業及工作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其他適用法律保護的特徵，均受到重視和尊重，並獲得公平對待及平等的機會；
- (ii) 本公司亦致力於在其員工隊伍中促進性別賦權、性別平等和性別多元化，並在招聘、培訓與發展、薪酬、職業及晉升機會方面提供平等機會；及
- (iii) 本公司承諾維持員工隊伍在性別、背景、技能和經驗方面的多元化，維持適當比例的女性員工，並確保管理層中有充分的女性代表。本公司將致力維持10%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50%女性僱員的預定目標水平。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整個員工團隊普遍遵循多元化理念，包括性別多元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中女性佔比為14%，本集團僱員總數中女性佔比為64%。因此，本集團認為已實現公平就業、擇優錄取、無性別歧視及僱員隊伍多樣性目標。

董事會已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員工多元化政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施情況與成效，認為其運作有效。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提名政策，該政策載列提名準則及提名程序。根據董事提名政策，於評估及挑選任何董事人選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以下標準，其中包括誠信及信譽、資格(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內提述的多元化範疇)，以及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的意願及能力。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於收到有關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應根據上述標準評估該候選人，以釐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其後，提名委員會應建議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各候選人的背景調查委任適當的候選人擔任董事。

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的機制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1.3條的規定，董事會採納了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的機制（「該機制」），該機制旨在確保董事會有較強的獨立元素，提升董事會工作效率以及決策的獨立性。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機制的實施和有效性。該機制明確了所有董事有權獲得公司提供的充足資源以供其履行職責，而董事倘認為與履行其職責有關及屬必要，有權向本公司提出要求獲得獨立專業意見，該筆費用由公司承擔。若有董事提出問題，本公司必會儘快做出詳盡回應。該機制的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utech.com.cn>)上查閱。

董事會已檢討該機制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施情況與成效，認為董事能夠順暢從公司獲得資料及文件，相關詢問能夠得到公司的詳盡回應，獲取獨立意見的渠道暢通，該機制運作有效。

舉報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2.3條的規定，本公司採納了《舉報監察管理辦法》，為本集團員工及任何外界人士提供了違法違紀行為的舉報渠道，明確了舉報的處理程序，確保公平公正。為便於獨立調查有關事項及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本公司倡導多種舉報方式，可以通過電話(0411-84466600)、專門電子郵件地址(audit@neuedu.com)、面談、郵寄(大連市高新區數碼路北段66號D1座東塔202室，郵編為116023)等方式，亦可採取實名或者匿名舉報。本公司舉報政策已傳達予全體員工，舉報電話和舉報郵箱已在各下屬學院高校的通訊錄中予以增加，以及與供應商簽訂的合同附件中體現，舉報渠道和舉報政策簡述聯繫方式已在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utech.com.cn>)公佈。

反舞弊政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2.4條的規定，本公司採納了《反舞弊管理制度》，該制度體現了本公司對所有形式的舞弊、賄賂及腐敗等損害公司正當經濟利益行為的「零容忍」，並就如何預防和控制在工作中可能會出現的舞弊等現象向員工提供指引。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對公司反舞弊工作進行指導與持續監督，確保公司內部反舞弊機制有效運行。本公司反舞弊政策已傳達予員工，加強對員工的反貪污培訓，增強員工的合規意識，有效維護本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確保本公司經營目標的實現和本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

股息政策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宣派以任何貨幣派發股息，但所宣派的股息不應超過董事會建議金額的股息。有關本公司股息政策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之「股息政策」一節。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的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提供審核服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獨立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不計代墊付開支)表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年度核數及相關服務	2,750
非核數服務	—
總計	2,750

董事及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認同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本公司核數師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報告第178至18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董事並不知悉與任何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而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於作出適當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就其所知本公司具有充分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維持營運，並已按持續經營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確定本集團達成集團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集團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管理層主要負責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每年通過審核委員會監督管理上述系統，並對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審查，包括財務、營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方面。

本集團已成立風險管理組織體系，定期識別、評價及管理影響集團業務目標的重要風險事項。本集團審計監察部具備內部審核職能，並每年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獨立檢討。有關檢討範圍涵蓋所有重大財務、營運和合規控制措施以及風險管理機制，且主要通過(1)就本集團的日常運作流程與董事會及不同經營單位的監事進行面談；及(2)對主要內部監控系統予以重點關注，採用恰當的審計程序對該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審計監察部不時向董事會匯報，且已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有關提高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的調查結果及建議，並於識別缺陷後採取行動解決。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進行年度審閱，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問題，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充分且有效。

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徵包括：

- 全面財務會計系統，以準確計量本集團財務表現
- 董事會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水平
- 就所有重大事項作出承諾須獲得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事先批准
- 有關評估、報告及刊發內部資料的指引
- 有關招聘及員工分配的組織化及標準化程序
- 管理層對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因素進行的定期檢討
- 向審核委員會報告有關所識別風險及解決該等風險的措施的調查結果

本集團會繼續定期進行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檢討，以識別潛在改進機會，加強其管治、風險管理(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控制措施)。董事會亦會持續評估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內部審核的預算是否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設有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之政策，當中包括相關監控流程及保障措施。參與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之部門主管及管理層會於有需要時實施有關流程及保障措施。

公司秘書

何婧女士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全職僱員。何婧女士負責就企業管治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確保董事會政策及程序以及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則獲得嚴格遵守，並向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匯報企業管治事宜。有關何婧女士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何婧女士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訓練，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表決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及時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公佈。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特別大會可由一名或多名持有股東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存放請求書當日合共須持有本公司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以每票一股為基礎)，並且上述股東應能夠在會議程序添加決議。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出，藉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有關會議須在存放該請求書後2個月內召開。如董事會在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進行安排召開有關會議，則請求人(或多名請求人)可用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妥善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請求人。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擬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其股權查詢的股東，可將查詢需求直接發送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電子郵件地址為：is-enquiries@vistra.com或致電+852 2980 1333，或者親至香港夏愨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公眾櫃檯。

擬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公司治理或其他事項查詢的股東，可將查詢需求直接發送至本公司，電子郵件地址為：ir@neuedu.com，或向本公司發送註明「董事會」字樣的書面查詢需求，將書面查詢需求郵寄至中國遼寧省大連市數碼路北段66號。

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於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亦認識到公司資料的透明度及及時披露該等資料的重要性，此舉可使股東及投資者能作出最佳投資決定。

董事會歡迎股東就影響本公司之事宜發表意見，並致力於與股東保持對話，包括但不限於：(i)透過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其他股東大會與股東直接溝通；(ii)透過刊發年報、公告及通函等，確保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接獲準確、清楚、全面和及時的本公司資料；及(iii)於公司網站(<https://www.neutech.com.cn>)上刊發有關本公司的最新資料，內容有關業務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公司相關信息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2.07A條以及本公司章程細則的規定，通知了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股東發佈本公司日後的企業通訊，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企業通訊。有關更多詳情，股東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utech.com.cn>)所載「發佈企業通訊」、「發佈企業通訊之新安排」。

為促進本公司與投資界的溝通，本公司透過專人聯絡方式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進行簡報會及會議以及媒體採訪及路演，以提供本公司最新及全面的資料。董事、投資者關係管理人員及公司員工在與投資者或其他外界人士的聯絡接觸中均已遵守《上市規則》下的披露責任的規定。

本公司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董事會定期審閱《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並年內已審閱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經考慮現有與股東的溝通渠道及自本公司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師獲得的反饋，董事會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於2025年度內適當執行及有效，並相信現行股東通訊政策仍屬適當及有效。有關更多詳情，股東請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utech.com.cn>)所載「股東通訊政策」。

修訂章程文件

為反映本公司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股東已於2024年12月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以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和重列的組織章程與細則，並於同日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2月4日及2025年1月9日的公告及通函。

為了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尤其是針對《上市規則》附錄A1中與對核心股東保護標準有關的修訂，該等修訂已於2025年2月10日生效，公司董事會已在2026年3月26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決議，建議對章程大綱與細則的對應條款進行修改及採納第四次修訂和重列的章程大綱與細則。建議修訂及第四次修訂和重列的章程大綱與細則需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獲得股東批准，並於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6日的公告。

本公司第四次經修訂和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neutech.com.cn>)及聯交所網站可供查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序言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企業文化及發展策略

本集團以「致力於成為教醫養生態引領者」為願景，以「科技賦能教醫養生態，教育創新數智化生活」為使命，堅守「創新、融合、進取、責任、誠信」的價值觀，用科技創新、人才供給、數智平台賦能教醫養產業升級，打造城市級教醫養融合生態體系，全方位滿足社會對優質教育、專業醫療、品質養老的多元化需求。我們秉持「EMPOWER」經營理念，通過科技賦能與價值共創，推動教醫養領域的一體化融合發展。

Ecosystem生態打造： 我們超越單一業務範疇，以開放、協同、共生的思維，構建「教醫養」融合的生態系統。

Marketing市場導向： 我們緊跟市場前沿，始終堅持以市場為導向，採取因時而變的市場策略，保持戰略主動性。

Product專注產品： 我們秉承極致追求，在教育、醫療、康養等每一領域打磨精品，塑造核心競爭力。

Opportunity抓住機遇： 我們面對銀髮經濟發展機遇，精準把握未來方向，識別並抓住複雜環境中孕育的機遇，敢於投入、果斷行動，蓄勢而發、乘勢而為。

Win-win合作共贏： 我們充分尊重並整合利益相關方的訴求，暢通合作渠道，保障各方權益，致力於建立信任、持久的夥伴關係，在協同中放大價值。

Efficiency注重效率： 我們通過提升資源效能與運營效率，在創造經濟價值的同時實現社會效益，確保發展的健康與可持續性。

R&D持續研發： 我們堅持在理念、方法、模式與技術上持續突破，推動科技與教育、醫療、養老的深度融合，以創新實力夯實「教醫養生態引領者」的品牌內涵。

關於ESG報告

本集團欣然發佈2025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下稱「ESG」)報告，旨在披露本集團與企業社會責任和可持續發展相關的ESG的表現，亦向各持份者匯報本集團於本年度在ESG方面的實踐與成就。

編製依據

本報告依據香港聯交所的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守則》」)編製而成，ESG報告已符合《守則》中「強制披露規定」和「不遵守就解釋」的條文及四項匯報原則(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要求。

重要性	我們已於報告中披露對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識別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以及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量化	我們已披露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數據，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
平衡	ESG報告不偏不倚地呈報我們報告期內的表現，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一致性	本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編備方式與往年一致。未來，如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有任何變更或有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我們會在報告中清楚說明。

報告範圍

ESG報告時間範圍涵蓋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報告期」)。除特別說明外，ESG報告的內容涵蓋範圍與本集團報告期內年報涵蓋的範圍一致。環境關鍵績效指標的數據範圍則涵蓋本集團總部、本集團運營的三所大學—大連學院、成都學院、廣東學院及東軟教育科技、東軟健康醫療、東軟睿新健康科技。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語言

ESG報告以中文和英文兩個語言版本發佈。如有歧義，請以中文版本為準。

報告批准

ESG報告已於2026年3月26日獲得本集團董事會審議通過，予以發佈。

報告發佈

報告電子版發佈於本集團的官方網站(<http://www.neutech.com.cn>)「投資者關係」欄目中以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

報告反饋

本集團非常重視您對此報告的看法，若閣下有任何查詢或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聯繫：

地址：中國遼寧省大連市高新區數碼路北段66號

電郵：IR@neuedu.com

電話：+86-0411-82379616

1 可持續發展管治

1.1 董事會ESG管理聲明

本集團設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該委員會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擬定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戰略規劃和制度政策，推動戰略規劃和各項政策在集團的有效實施，以不斷提升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水平與表現。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匯報承擔全部責任。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行了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及釐定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優先次序，從而制定合適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及策略。報告期內，我們開展了ESG風險識別，評估ESG相關風險與機遇；定期檢討ESG重要議題，確保議題有效性；制定ESG目標，並為達到這些目標制定相關制度和措施；定期對訂立目標進行回顧，審查執行進度。董事會會定期檢視ESG管理政策及ESG表現，更好的履行可持續發展責任。

1.2 可持續發展管治架構

董事會	負責審閱ESG報告，鑑別ESG及氣候變化風險，審議ESG策略
ESG委員會	負責擬定ESG目標與策略，審核ESG工作小組提出的相關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匯報；監督整體氣候管治工作與執行氣候策略
ESG工作組	由各部門成員組成ESG工作小組，執行ESG策略與措施，協助開展氣候相關工作的整體規劃，參與日常培訓學習，並提供相關數據

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ESG委員會**)，由本集團副總裁王維坤先生擔任委員會主任，公司秘書何婧女士擔任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會成員包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職能部門管理人員。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組(**ESG工作組**)，由各職能部門員工組成。

ESG委員會、ESG工作組在公司董事會的領導下，擬定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戰略規劃和制度政策，推動戰略規劃和各項政策在集團的有效實施，以不斷提升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水平和表現；定期向董事會匯報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狀況及相關風險；收集與提供ESG數據，編製年度報告；監督與開展氣候管治，及執行氣候應對策略工作。

1.3 推動持份者的參與

與持份者保持緊密溝通，並推動其參與到我們的日常運營中對集團可持續發展管治有著深遠意義。這不僅是聆聽可持續發展管治意見的有效途徑，更是加強持份者對我們推行的策略及舉措理解的有效方式，是踐行可持續發展管治的重要環節。我們從多種溝通渠道與投資者／股東、員工、客戶、業務夥伴、供應商、政府／監管機構、社區／非政府團體、公眾、傳媒等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如定期舉辦業績發佈會、定期開展員工溝通會議、研討會，邀請政府、監管機構以及合作夥伴等實地視察等，了解他們對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期望以及關注重點，以持續優化我們的可持續發展策略，提升我們的可持續發展表現。

主要持份者	重點關注領域	主要溝通方式
投資者／股東	合規穩健運營 信息的公開性 業績表現 企業形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周年大會• 業績發佈會• 投資者會議與非交易路演• 電話／網絡會議• 郵件與社交軟件• 中期報告與年報• 發佈公告• 調研活動
員工	員工權益及福利 員工培訓與發展 員工健康與安全 工作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意見箱與郵箱等• 工作表現評核及面談• 職工代表大會• 企業文化員工活動• 業務簡報• 研討會／講座／培訓會
客戶 (學生／家長／患者 ／長者)	優質的產品及服務 客戶隱私保護 數據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常教學與服務• 客戶滿意度調查• 督導反饋• 定期訪問• 接待投訴與改進

主要持份者	重點關注領域	主要溝通方式
業務夥伴	合規穩健運營 業務增長 合作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策略性合作項目 • 大賽與論壇 • 合作會議 • 交流活動 • 拜訪 • 參觀調研、來訪 • 電話、郵箱等
供應商	公平、公正採購 業務增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管理程序 • 會議(如各方洽談會議) • 供應商/承辦商審查評估 • 實地視察 • 招投標活動 • 電話、郵箱等
政府/監管機構	合規運營 支持經濟發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主管部門視察 • 年檢、審計等 • 定期信息披露 • 會議與接待訪問
社區/非政府團體	推動社區發展 參與公共慈善 保護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益活動 • 社區活動 • 講座
公眾	服務質量 信息透明度 品牌影響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媒體的信息 • 官方網站與公眾號 • 信息公示
傳媒	企業形象 業績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聞與教育產品發佈會 • 新聞稿 • 高級管理人員訪問 • 業績公佈

1.4 重要性評估

為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重點關注及披露領域，我們於報告期內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進行了評估及分析。

報告期內重要性評估的步驟

1. 識別重要持份者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重要議題

根據我們的業務運營情況、各持份者與我們的相互影響程度等因素，我們識別出重要持份者。通過考慮我們的業務發展方向及運營狀況，參考香港聯交所《守則》及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ASB)的重要性圖譜，識別出19個潛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

2. 持份者參與問卷調查或訪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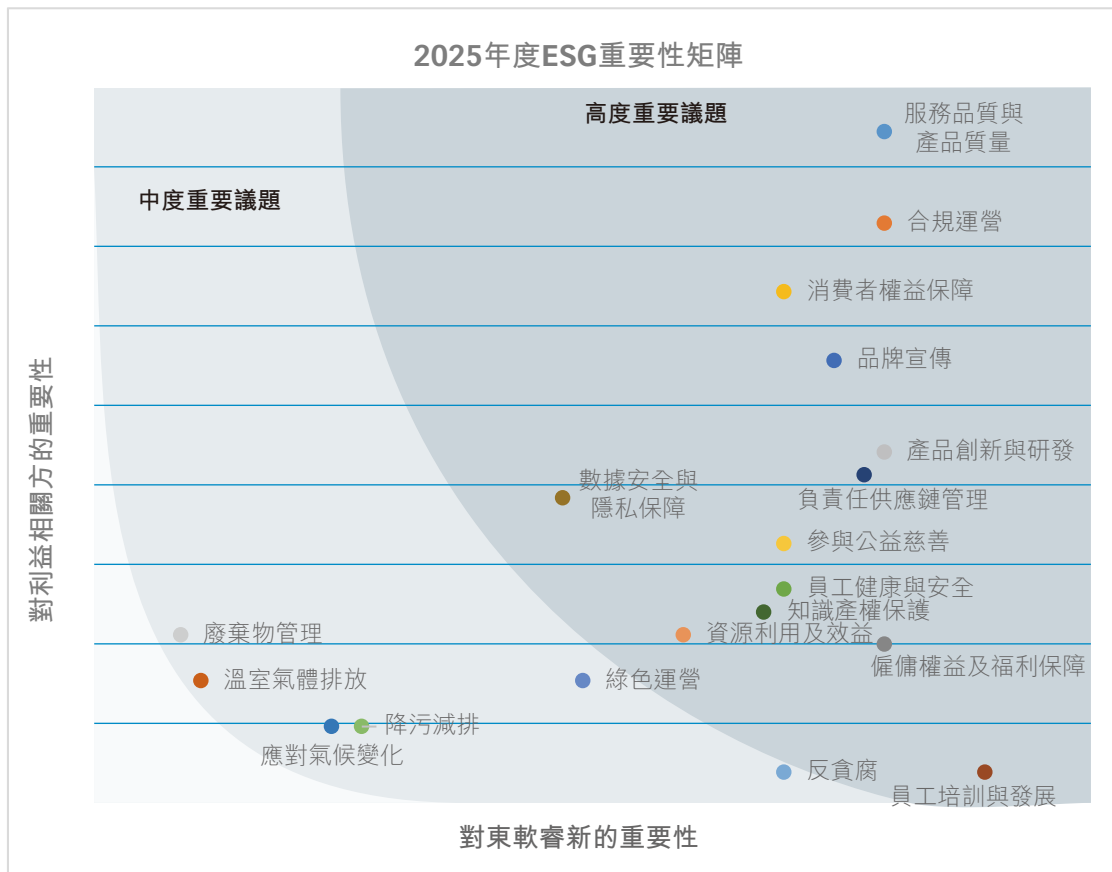
我們於報告期內通過對客戶、員工、投資者／股東、政府／監管機構、業務夥伴、供應商及社區／非政府團體等持份者，進行問卷調查或訪談，了解他們對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關注點和訴求。

3. 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分析

根據問卷調查和訪談的結果，我們對持份者的重要性及對本集團的重要性兩大維度，開展重要性評估，對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進行量化排序，形成重要性矩陣，並得出13項高度重要議題及6項中度重要議題。

4. 確定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結果

由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確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重要性評估結果，並討論分析持份者關注的重點，以據此調整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



根據重要性矩陣結果，本集團確定了在環境、社會及管治重要議題的方向，包括「品質為先」、「合規為重」、「人才為本」、「綠色發展」及「回饋社會」。ESG報告將重點介紹這五方面的內容，以反映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重點及貢獻。

	ESG高度重要議題	回應章節
1	服務品質與產品質量	品質為先
2	合規運營	合規為重
3	消費者權益保障	品質為先
4	品牌宣傳	合規為重
5	產品創新與研發	品質為先
6	負責任供應鏈管理	合規為重
7	數據安全與隱私保障	合規為重
8	參與公益慈善	回饋社會
9	員工健康與安全	人才為本
10	知識產權保護	合規為重
11	資源利用及效益	綠色發展
12	僱用權益及福利保障	人才為本
13	員工培訓與發展	人才為本

ESG 中度重要議題	回應章節
14 反貪腐	合規為重
15 綠色運營	綠色發展
16 廢棄物管理	綠色發展
17 溫室氣體排放	綠色發展
18 降污減排	綠色發展
19 應對氣候變化	綠色發展

2 品質為先

質量是我們贏得客戶信任與支持的重要基石，也是本集團各項業務得以持續發展的根本前提。多年來我們始終堅持實施基於全員參與、全過程監控、全方位評價的服務質量管理與保障體系，包括質量策劃、組織保障、過程監控、信息收集與反饋、質量評估與改進五大體系。

2.1 教學質量保障

本集團始終堅持高品質辦學，以學生發展為中心，全面實施TOPCARES一體化人才培養模式。

本集團三所大學均設有教學質量管理與保障部門，制定各年度不同階段教學質量管理和監控工作計劃，通過定期教學檢查(期初、期中、期末教學檢查和日常教學巡查)、教學督導聽查課檢查、領導幹部聽課與會診、畢業設計和課程考核專項檢查等工作保證日常教學工作的質量；通過畢業生滿意度調查、在校生滿意度調查、新生適應性調查和學生評教、教師評學等專項調查了解學生需求，改進課堂教學；通過課程評估、專業評估、集中實踐教學環節評估等，推進課程和專業建設；通過第三方外部評價考核，保障教學質量持續改進與提升。

此外，我們的三所大學依託自研的智慧教育平台，通過資源整合、過程管控、精準賦能與基礎保障多維度協同，為教學質量的穩定提升築牢支撐體系：1)優化教學資源供給與整合，實現優質課程資源的集中匯聚與共享，搭建起師生高效溝通的橋樑，助力教學環節的順暢推進；2)強化教學過程精細化管控，實現課堂出勤率、專注率、互動率等核心指標的精準統計與動態監測，引導教師不斷規範教學行為、提升課堂教學效率；3)通過新教務管理系統的落地運行，實現教學計劃制定、選課排課、成績管理等教學管理流程的數字化閉環，保障教學管理工作的嚴謹性與高效性；4)賦能個性化教學與精準育人，整合教務、學工、課堂表現等多系統數據，支撐學生、教師、課程三大畫像系統輸出精準畫像，並基於畫像數據清晰掌握學生的學業完成度，為教師教學能力提升提供數據參考，助力教學方法優化與教學水平提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三所大學已累計獲批8個國家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17個省級一流本科專業建設點；11門國家級一流本科課程，166門省級一流本科課程。未來，我們將繼續以TOPCARES教育方法學為指導，持續深化教育教學改革，落實產教融合，創新人才培養模式。

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三所大學的本科與專科平均就業率與畢業去向落實率均在90%以上；三所大學SOVO合計培育687個省級以上創業項目，孵化虛擬公司220餘家，孵化實體公司60家；三所大學學生合計獲得2.2萬餘項省級三等獎以上學科競賽獎項，其中超半數為國家級獎項，彰顯了我們的學生優秀的專業實踐能力與綜合實力。

2.2 教育科技產品研發與質量保障

我們在為院校客戶交付科技產品的過程中，構建了「全流程質控+多維度協同」產品質量保障體系，全方位提升產品質量，踐行質量責任。實施項目全周期精細化管理，緊扣「立項—研發—測試—驗收—發佈」全流程，通過定期進度巡檢和質量專項檢查，精準把控研發關鍵節點，及時發現問題並閉環解決，保障研發過程合規高效。

我們建立了全流程嚴格質量保障機制，將質量管控前置並覆蓋需求、設計、開發、測試到發佈各核心環節，通過多維質量控制手段系統性識別並消除潛在缺陷，確保產品穩定可靠交付。在研發前置階段，以需求質量把控為核心，組織技術、業務、教育專家開展跨領域評審，重點核查需求與院校教學實際、產業需求的適配性；在研發實施階段，實行分類質量核查，對課程及實訓項目開展標準化全維度核查，對軟件類產品嚴格遵循測試規範，並採用JMeter工具進行自動化壓力測試，驗證產品性能與穩定性；上線前置驗證階段，全面適配驗證和兼容性測試，核查研發質量記錄與缺陷整改情況，確保符合上線標準；在交付階段，構建多方協同把關機制，從業務價值(貼合教學需求、支撐人才培養)和交付穩定性(運行可靠、運維便捷)雙重維度綜合評估，同步核查全流程質量管控記錄完整性，切實以全流程質量檢查築牢產品質量根基。

2.3 醫療服務質量保障

本集團旗下運營睿康心血管病醫院、睿康卓美口腔醫院，作為我們「教醫養」生態的醫療支撐板塊。我們始終秉持「以醫促養、以養助醫」的發展理念，積極探索多元資源的融合發展路徑，不斷優化提升自身服務品質與專業水準。

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睿康心血管病醫院獲得省內檢查檢驗互認資質，完成了與「遼寧省檢查檢驗互認平台」對接，成為全省首批、大連市9家三級醫院中上線該平台的首家民營醫療機構。通過互認平台，患者可避免重複檢查、醫生可更便捷地調閱檢查報告，切實提升了醫療服務的效率與質量以及患者滿意度。醫院通過環節質控、終末質控和系統專項整改「三結合」的方式，大幅提升了病案質量，病歷問題同期減少35%。新建院感預警系統、傳染病前置預警系統，實現傳染病病例的及時、準確上報，全年無漏報、遲報情況。新增企業微信服務，建立「管床醫生+科主任+專屬管家」多對一VIP群，提供院中、院後全周期關懷，已建立近2000個患者專屬服務群，患者滿意度持續保持在98%以上。

2.4 養老科技產品與服務質量保障

我們養老科技業務的運營理念是「雙業協同，效能聚合」，旨在系統性地統籌政府主導的「養老事業」，保障普惠、監管、服務與市場驅動的「養老產業」，以「城市級智慧養老服務平台」作為數字化樞紐，連接政府、養老服務機構與老年家庭，實現「本地生活服務+電子商城業務」的深度融合與閉環。以「總部賦能+城市執行」模式，通過「一平台+兩中心（養老人才中心、老年康旅中心）」的標準化、可複製的佈局，堅持「解決養老實際痛點」和「提升用戶體驗」為根本，打造老年人安全可信賴的「綜合養老服務平台」，為老人提供從「防老」到「享老」全周期全場景的一站式解決方案與養老服務。通過精細化的用戶運營、嚴格的服務質量管控和應急保障體系，平台不僅便捷了老年人的生活，更保障了其服務的安全性與尊嚴，滿足了他們對健康管理、精神文化、社會融入的深層次需求，切實提升了晚年生活品質。

為保障平台內所售產品質量及保護消費者權益，我們制定了《供應商入駐評估制度》，將供應商資質與品質把控作為產品質量核心基礎，在標準固化流程方面，嚴格依據法律法規審核商家及商品資質，並與供應商簽訂《質量責任協議》；根據客戶需求制定針對性質量標準，從源頭杜絕劣質產品流入平台；對在售商品實施不定期抽檢與突擊飛檢，發現質量問題立即下架處理；同時建立完善的質量問題應急機制，如產品存在安全隱患，即刻下架、召回商品並向監管部門報備，確保全鏈條質量可追溯、可管控，以保障選品決策的公正性、透明性和可追溯性。

報告期內，睿康之家頤養院建立了覆蓋照護全流程的標準化運營體系(SOP)，涵蓋出入院評估、分級照護、醫療護理、感染控制、應急預案等方面。定期開展內部質量審查與外部評級迎檢，全面優化了82項技術操作流程與27項護理應急預案，形成「檢查—反饋—整改—覆核」的閉環管理，並於2025年成功獲評「五星級養老機構」。

2.5 產品與服務質量的投訴監督與反饋管理

本集團致力於構建透明、順暢的常態化溝通機制，以積極回應各利益相關方的訴求。我們高度重視客戶反饋，已構建了線上線下融合、多渠道、便捷化的客戶溝通體系，確保學生、家長、院校客戶、機構客戶及個人客戶的意見和需求能夠被高效收集和響應。線上方面，我們設立專屬客服熱線、平台小程序、社交媒體(如微信公眾號等)等渠道；此外，我們設立專門的舉報投訴電話和信箱，用於接收重大投訴或重要建議。我們制定了《客戶投訴處理標準管理制度》，明確投訴處理的「首問負責制」和「限時辦結制」。在受理與記錄、調查與核實、處理與解決、反饋與關閉、分析與改進五個環節均有明確的標準、流程與細則指引，形成管理閉環，保障每一項訴求都能得到公正、及時且有效地處置。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提供教育和醫養領域的產品與服務。在產品方面，已售或已運送的产品中並無任何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在服務方面，以本集團旗下東軟健康醫療為例，全年共收到投訴72例，全部妥善解決。其中，心血管病醫院全年投訴13例，處理率達100%，患者滿意度達100%，醫務部制定了《醫患溝通制度》，通過加強與患者及家屬的溝通交流，高效化解醫患糾紛，構建和諧醫患關係。睿康卓美口腔醫院共收到有效投訴27例(患者投訴20例、內部建議7例)，均按照既定流程完成處理，未造成投訴升級。頤養院收到有效投訴32例，主要涉及照護執行細節方面，投訴均按《客戶投訴與意見處理管理規定》分級響應，在24-48小時內完成處理並閉環回訪，處理滿意率100%。

3. 合規為重

3.1 風險管理

我們深知，健全、完整、有效的風險管理體系，有助於集團可持續、健康、穩定的發展。我們以反虛假財務報告委員會下屬的發起人委員會(COSO)的風險管理體系為理論指導，結合本集團的實際情況，制定了《全面風險管理制度》，並每年編製《全面風險管理報告》，使風險管理融入我們的經營管理，創造和維護企業價值。

我們在《全面風險管理制度》中訂明了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設立了「集團—各一級子公司」兩級風險管理委員會：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由集團高管層及各部門負責人組成，負責指導全集團風險管理工作的開展；各一級子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子公司總經理及該公司相關部門負責人組成，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風險管理工作的開展，並接受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指導和監督。集團及各一級子公司分別設立風險管理辦公室，在對應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授權下進行集團／本子公司的風險管理的日常工作。集團審計監察部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授權，對風險管理進行獨立監督。

我們的全面風險管理流程由五個步驟組成，包括識別、評估、應對、監督及報告，以管理本集團的各類風險，如戰略風險、財務風險、市場風險、運營風險、法律風險、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包括氣候相關風險)等。

《全面風險管理制度》中訂明了風險的管理目標、管理原則和管理措施，為風險管理提供指引，增強本集團的風險防範能力，為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提供合理保障。我們已按照全面風險管理流程，識別及評估出各個業務流程中可能對我們產生重大影響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包括環境保護與資源節約、人力資源、質量保障、採購業務、工程項目、研究與開發、信息系統等方面。為管理這些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我們已建立和完善了各項管理制度、管理辦法或管理規定等。關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的氣候相關風險，會於ESG報告的「5.2應對氣候變化」章節作闡述。

3.2 信息發佈與品牌管理

我們高度重視通過規範的信息發佈和品牌管理流程，向社會公眾傳遞我們的企業動態、文化價值和公司戰略，塑造本集團良好的企業形象和品牌美譽度。2025年，本集團在「教醫養」一體化的戰略生態下，各領域經歷多個重要里程碑事件，包括但不限於瀋陽、大連兩地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上線，成為世界技能組織全球戰略高級合作夥伴，康復醫院和健康科技公寓項目按期建設，集團與多方達成重要合作等，上述信息均通過外部媒體和公司自媒體及時傳遞給公眾知曉。

報告期內，依照本集團的治理要求，我們進一步更新《新聞信息發佈管理制度》，明確新聞信息發佈規則，對戰略級新聞、重大業務新聞及日常新聞在集團級平台及業務級平台的發佈進行有效管理，確保信息精準傳達、向社會大眾傳達積極進取、銳意拓新的企業風範，彰顯我們作為行業引領者的品牌價值與社會責任擔當；我們完善並發佈《自媒體平台運營管理制度》，確保自媒體平台管理及運營有序開展；修訂並發佈《媒體輿情管理制度》，再次明確輿情預防、監測和處理機制、處理流程；發佈《大事記管理制度》，系統化記錄企業發展進程中的重要宣傳檔案，推動品牌影響力與市場推廣成效持續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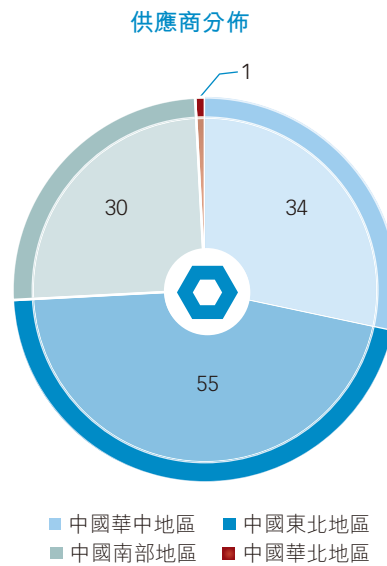
通過以上規範的信息發佈及品牌管理，本集團不僅向社會各界傳遞最新動態與成就，更傳達企業對於社會責任、環境保護、公司治理等關鍵議題的深刻理解和積極實踐。通過持續的信息透明與價值觀傳遞，集團進一步增強公眾信任，促進與利益相關方的良好互動，共同推動社會發展。

3.3 供應鏈管理

為了保證採購項目質量，我們制定了《採購管理制度》、《供應商庫管理辦法》、《供應商資格審查規則》等一系列採購及供應鏈管理相關制度。集團設立招採辦公室，負責整個集團的採購管理。辦公室負責對採購過程嚴格把關，選取適當的採購方法，包括公開招標、邀請招標、競爭性談判、單一來源採購、詢價採購、線上平台採購等；建立統一的供應商庫，設立供應商准入門檻，任何非單一來源採購項目的入圍供應商均由辦公室在供應商庫內進行抽取或徵集。對於任一非單一來源採購項目均成立評審委員會，由項目代表、財務代表、法務代表、技術專家等共同組成，採購會議全過程錄音錄像，確保評審的公平公正。此外，我們與任一供應商簽訂合同時，均附有《廉潔合作協議書》或《社會責任承諾書》，明確約定雙方在合作中廉潔自律，並為供應商提供舉報途徑；在保障所供應的服務及產品質量的前提下，要求供應商承諾遵紀守法，並在環境及社會責任方面達到我們的要求。我們亦在《員工行為規範》中規定參與採購活動的員工須遵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保持廉潔自律，如有違規行為將受到集團相應處分，如有違法行為將移交國家相應機關處理。

此外，我們提倡綠色採購，我們積極應用節能新產品，嚴格執行政府節能目錄採購，優先選購節能產品、節能材料，淘汰國家明令禁止使用的高能耗設備和產品，並有計劃地淘汰和改造嚴重老化和超期使用的設備，努力降低能耗。

報告期內，我們組織了供應商全面更新與分級，通過資格審查的庫內供應商共714家，其中報告期內合作且金額超過20萬元的主要供應商共有120家，提供電子設備、家具、電器等物資採購類，以及維修維護工程、物業、保安、綠化、諮詢等服務，供應商區域分佈如下：



3.4 客戶隱私保障

我們非常重視信息安全及保護員工、學生、客戶、患者等利益相關者的隱私，並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密碼法》、《醫療衛生機構網絡安全管理辦法》、《信息系統安全等級保護基本要求》等信息安全與隱私保障的相關法律法規。同時，本集團建立了全面、科學、有效的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的制度體系和技術保障，制定了《東軟睿新科技集團信息安全管理制度》，進行全面信息安全與隱私安全管理。對於崗位職責分配不同的訪問權限，遵循最小權限原則，確保只有授權人員才能訪問所需數據。

全集團每年會以年度為周期，統籌安排各附屬實體進行信息安全管理體系審核，及時發現信息安全風險，制定相關應對與處置措施。不定期組織網絡安全團隊進行滲透測試，評估網絡安全、信息安全管理質量。此外，我們的網絡已基本達成網絡用戶終端全部實名制入網。

針對客戶所採集的隱私數據以合法、正當、目的明確及必要性原則，嚴格執行分類儲存、訪問權限、使用限制、保留期限與主動刪除機制。此外，我們為信息資產進行了安全標識，採用強制訪問控制對標記有安全標識的信息資產進行嚴格的訪問控制。保密制度要求定期檢查訪問控制授權情況，保證最小權限原則的落實。

3.5 知識產權管理

本集團制定了《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建立了體系化、規範化的知識產權管理體系，全面覆蓋專利、軟件著作權、作品著作權及各類資質榮譽的申報、維護與運營。根據《知識產權管理制度》，員工職務創作成果的知識產權均由集團享有，任何知識產權的申請、轉讓等，均需要經過規定的審批程序；此外，員工對尚未申請知識產權的技術秘密或商業秘密負有保密義務，在科研創作過程中也禁止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如有侵權行為需承當相應的法律責任。集團及部分子公司已通過ISO9001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及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確保知識產權工作符合國家標準與行業規範。在管理機制上，集團明確了知識產權的歸屬、登記、存檔及更新流程，並由專門部門負責統籌申報與維護，保障知識產權資產清晰、可追溯、有效運用。

報告期內，我們在知識產權方面持續取得積極成果，全年新登記軟件著作權十餘項，其中包括「東軟智慧教育AI能力平台V1.0」等具有技術創新與業務支撐能力的重要項目，進一步豐富了集團科技產品體系與核心技術資產。此外，我們持續推動專利技術在教學產品與平台中的落地應用，強化了知識產權與業務發展的協同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累計擁有授權專利28項(主要為發明專利)，累計獲得軟件著作權180項，作品著作權2項，形成了以教育信息化、人工智能、醫療影像處理、大數據分析等為核心的技術知識產權佈局，為我們的科技產品與數字化服務創新提供了有力支撐。

3.6 審計監察管理

本集團堅持標本兼治、綜合治理、懲防並舉、注重預防的原則，根據《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防止賄賂條例》等有關規定，制定了《反舞弊管理制度》，加強培訓，強化監督，樹立廉潔的工作風氣，引導集團全體員工依法依規辦事，公平競爭，誠實守信。

在員工聘用方面，我們對擬聘用或晉升到重要崗位的人員進行教育背景、工作經歷、誠信記錄等方面的背景調查，注重對個人品行和過往經歷的考察；同時，集團逐步與員工簽訂廉潔自律承諾書，從源頭預防舞弊行為的發生；在行為規範方面，集團制定《員工行為規範》、《員工利益衝突管理規定》，明確員工必須遵守的基本行為準則，以及處理集團事務時應遵守的有關收受利益、利益衝突申報等方面的政策；在商業合作方面，集團對潛在供應商或代理商開展資格審查，審批通過後才能具備合作資格，與合作方簽訂廉潔合作協議書，建立誠信、廉潔的業務合作關係，維護公平、公正的交易環境；在財務監控方面，集團制定了清晰的審批權限，合理設計財務職責分工，充分核實交易和付款要求，並定期編製財務交易報告及例外情況報告，以及時防範資金舞弊風險事項；在監督問責方面，業務負責人監督管轄範圍內的業務運行，檢查或抽查工作流程和相關交易，確保過程符合公司的政策和程序；向下屬提供業務操守和誠信指引，發現貪污違規事項，採取適當途徑作出匯報，持續跟進處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通過官方網站、與合作方簽署的廉潔合作協議、通訊錄等形式，公開舉報電話、郵箱、通信地址、校長信箱及微信公眾號等渠道，並積極對接省網上信訪信息系統、教育廳平台轉辦12345熱線、高校網絡理政平台、教育廳信訪管理系統、各級政府投訴轉辦等外部監督平台，確保各類舉報反饋途徑暢通、有效。在預防與監督方面，積極開展調查研究，掌握不正當交易行為和商業賄賂的特點、規律，研究有針對性且具體的對策和措施，同時實施教育宣導、完善制度、舉報監察等多種方式，有效預防典型性、苗頭性和傾向性問題；識別本集團業務可能會產生舞弊的關鍵環節及重點領域，開展重點審計；不定期向供應商、客戶等進行回訪，以了解相關員工在合作過程中是否有腐敗行為。在舞弊事件處理方面，集團的審計監察部按《舉報監察管理辦法》受理與開展舉報調查，適時披露舞弊事件的處理結果，使全體員工充分認識舞弊行為的危害性，引以為戒。此外，在預防、監督及處理賄賂與貪污的相關政策方面，增加了實名舉報保密承諾及結果反饋，並明確了舉報材料具體內容標準。

公司提供多樣化的反舞弊宣傳和培訓，確保董事與員工接受關於法律法規和職業道德規範的教育。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均學習了聯交所發佈的《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及《建立公司廉潔文化的元素》等培訓材料，對董事職責及相關治理要求等有充分的認識與理解。此外，結合公司反舞弊政策要點以及反舞弊政策法規和行業動態，報告期內對本集團員工共進行了7次關於反貪污、反舞弊規範的培訓，促使員工更深入地了解反舞弊的相關規定和管治措施，從而提升合規意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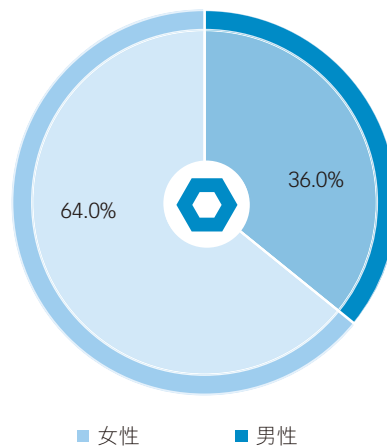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貪污舞弊有關的訴訟。

4. 人才為本

4.1 多元化人才梯隊建設

本集團以人才為本，踐行「尊重並鼓勵員工的價值創造，實現個人和組織的共同成長」的人才理念，致力於吸引並培養優秀人才，共融發展。為加快建設高水平人才隊伍，我們持續優化與集團戰略相匹配的人力資源規劃，圍繞規模、質量、結構協調發展的人才隊伍建設目標，進一步夯實支撐組織能力與業務績效提升的人才管理機制。

報告期內，本集團男性與女性僱員比例為：36%：64%。



4.1.1 師資團隊建設

在師資團隊建設方面，2025年度集團明確「專業前沿、雙師雙能、開放多元的高水平教師隊伍」作為新的師資隊伍發展定位，以更好適應新時代教育發展的需求。通過完善教師職位管理、教師工作量計算與考核、教師教學質量建設與評價、教師交流等相關管理制度，以創新機制為引擎，加速教師隊伍教學、科研及創新實踐水平和質量的提升；同時，通過積極拓寬引才渠道，強化高層次、緊缺專業、具備行業經驗及海外背景人才的引進，並開展多元化培訓及提供產業實踐機會，以引進與賦能雙輪驅動教師隊伍結構的優化。我們亦致力於推進師德師風建設，通過崗前師德教育、師德師風專題培訓、教育感悟座談、線上學習等方式，強化師資隊伍職業道德素養；堅持開展教職工年度師德考核，嚴格在績效考核、職稱評審、職位聘用、年度評優等教師管理工作中實行師德師風「一票否決」制，切實推動師德師風建設常態化、長效化，引導教師落實「立德樹人」的根本任務。

4.1.2 醫養團隊建設

在醫養團隊建設方面，我們實施人才庫計劃，注重引入不同專業背景和專業技能的人才，通過合理的崗位分工，確保不同專業領域的衛生專業技術人才協同工作，提升醫療服務的質量與創新能力。同時，通過標準化制度體系構建、數智化辦公平台引入，提升綜合診療能力與運行效率。我們鼓勵多元文化的交流與思想碰撞，強化跨科室、跨學科培訓和溝通，激發員工的工作積極性和創造力，增強團隊適應性和問題解決能力，持續提升醫護人員應對複雜醫療挑戰的能力。

4.1.3 科技研發團隊建設

在研發團隊建設方面，我們關注新興、前沿技術的發展與融合，積極構建多元化、高素質的科研團隊。通過引進高層次人才、組建專項研發團隊與跨學科研發團隊，堅定推進「教育+科技+醫養」研發策略，構建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同時，集團注重科研環境的營造，提供政策制度支持、研發資金支持、常態化科研培訓支持，鼓勵研發人員積極參與行業交流與合作，以保持團隊的活力和競爭力，為科研人員提供廣闊的創新空間。

4.2 員工權益保障

我們注重員工權益保障，通過落實職位體系、暢通晉升通道、強化績效管理、優化薪酬結構、加強激勵關聯，推動人才持續成長。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國務院關於職工工作時間的規定》、《全國年節及紀念日放假辦法》、《職工帶薪年休假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多舉措維護僱傭權益。我們已建立一套全面的僱傭管理體系，制定一系列僱傭管理制度文件，包括《員工手冊》、《招聘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績效管理制度》、《員工行為規範》等，來規範員工的招聘、薪酬福利、績效管理、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及解職等僱傭管理的各個環節。通過《時間管理制度》，員工實行每日8小時、每周40小時的標準工時制，且根據實際情況准予員工請假申請。醫院、養老院部分崗位因工作需要，遵循《關於企業實行不定時工作制的綜合計算工時工作制的審批辦法》，實行不定時工作制或綜合計算工時工作制。

《員工手冊》訂明本集團在招聘、薪資福利、培訓、晉升和解職等事項中，嚴禁任何基於性別、民族、種族、宗教信仰、國籍、年齡等因素的歧視，尊重多元文化及宗教信仰。我們的招聘遵從公開公正原則，通過內部招聘和外部招聘等多個渠道，選聘與職位要求的品格、知識、經驗和能力相匹配的合適人才。

為促進員工的工作效率持續提升及對員工的表現作出合理的評價，制定了《績效管理制度》，並建立基於關鍵績效指標的績效管理體系。我們按照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以被考核者的實際業績作為考核依據。績效考核結果會應用於員工的獎勵分配、薪酬管理、職位管理、人才培養等方面，以激勵員工提升工作表現。

本集團與員工在合法、公平、平等自願、協商一致的基礎上簽訂勞動合同，在《勞動合同書》中訂明僱用條款。在招聘員工時一律不收取押金、保證金，不扣押身份證明、證件或者其它法定證明文件，嚴格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明確規定在工作中不得出現強制勞工的情況，並支持受害者舉報、作證，保護其身份與安全；如有發現強制勞工的情況，集團將為該受害人員提供必要的援助和支持，並對相應責任人員進行嚴肅問責及處罰。截至目前，從未出現過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的情況。按照《招聘管理制度》，對應聘者的身份證、學歷證及其填寫的《工作申請表》等資料進行嚴格審核及檢驗，若員工提供的資料有虛假，我們有權立即與其解除勞動合同。我們希望員工能與本集團共同發展，如有員工提出離職，會安排離職面談，了解員工的想法及需要，並嘗試挽留優秀人才。

我們制定《員工行為規範》，明確辦公、運營、安全、媒體等方面集團倡導的行為與文化以及屬於違規違紀行為的定義、處理措施及處理程序，以引導員工樹立職業化的行為觀念，不斷提升個人職業素養，正確履責。同時，為促進和保障員工關係和諧健康發展，集團倡導積極有效的溝通技巧、合理正確的申訴方式，為員工提供申訴渠道，以確保違規事項處理的公正性和準確性。

此外，員工在與本集團管理層溝通方面，我們倡導坦誠、開放、民主的溝通方式，並提供多種溝通渠道。首先，員工可通過職工代表大會參與民主管理和監督，行使民主管理權利。並可通過座談會、意見調查、面談、電話、電子郵件等多種方式，把疑問、意見和建議與各級領導平等交流溝通。同時，員工可以通過內部平台、文件和相關會議等，了解公司發展及與員工切身利益相關的信息。通過以上方式，確保高管能夠傾聽員工聲音，員工能夠理解組織方向。

4.3 員工的福利

我們深知薪酬福利是對員工為本集團創造價值的驅動、激勵和回報。本集團優化薪酬機制，為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除了基本工資外，我們設有依據績效表現發放的績效獎金，及因取得重大成果、為集團獲得重大聲譽等情況給予的特殊獎金，以鼓勵員工的杰出表現。另外，福利是集團全面薪酬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集團的福利體系以國家基本社會保障制度為基礎，結合公司實際情況不斷創新和完善，旨在為員工提供豐富、完備的福利保障。

為提升員工工作與生活的便利，有效滿足員工的工作與生活需求的平衡，集團除了為員工提供國家規定的五險一金及法定假期外，還設立補充福利計劃：補充商業保險、健康體檢、新婚賀金、生育賀金、喪葬撫慰金、生日福利和節日福利等，向員工傳遞集團的關懷與祝福。本集團還致力於保障員工的健康安全。我們為員工提供免費的健康體檢，為員工家屬體檢提供額外的體檢優惠套餐，將對員工及其家屬們的關愛落到實處。我們還聘請相關專家進行身體健康和心理健康主題講座，引導員工樹立正確的健康觀，提高員工身體和心理的雙重「免疫力」。

本集團除了關心員工工作上的需要，亦定期組織開展各類員工活動，力圖促成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豐富員工的日常生活，促進集團可持續發展。本年度，我們開展了多樣化的文化活動，活動覆蓋節日慶祝、公益活動、健身運動、手工製作等多個領域，將企業文化與員工興趣相結合，加深員工間的相互了解與合作精神，提高團隊之間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歸屬感，持續推進特色的文化建設，凝聚發展共識、制度共識、環境共識、行為共識，以一流文化建設為牽引，實現全員的文化共鳴。

4.4 人才的培養

集團高度重視人才發展，依託多元化培訓渠道，全面賦能員工業務能力與職業素養，為集團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人才支撐。我們致力於為每位員工提供暢通的職業發展平台和機會，「提供給員工的是職業發展的機會，而不僅是一份工作」是本集團對員工的承諾。我們鼓勵員工積極參加專業技能培訓，通過集中培訓、企業實訓、學術講座、專題研討、拓寬學歷提升渠道等方式支持員工的持續發展，以強化一流的人才隊伍建設。我們為員工提供適合其需要的多元化、定制化的培訓，設置如新員工始業教育培訓、員工通識能力培訓、幹部領導力發展培訓、內部導師輔導機制、骨幹員工發展計劃、關鍵崗位繼任計劃等。

報告期內，我們通過內部專項培訓、外請專家講座、外派交流、在線網絡課程等方式，在教學科研、創新創業、前沿技術、ESG、廉潔反腐、辦公技能、職業素養、始業教育、領導力等多個方面組織開展培訓活動，培訓活動共計530餘項，參與培訓的僱員達3,600人次，全職普通員工平均培訓時數達35.2小時，參訓員工的基本素質、業務水平和管理能力都從理論和實踐兩個方向得到了提升。



4.5 安全保障

4.5.1 食品安全

保障食品安全是一項長期工程，需以法律法規為綱、管理制度為基，在食堂管理中落實「從農田到餐桌」的全鏈條管控。通過源頭嚴防、過程嚴管、風險嚴控，切實守護「舌尖上的安全」，構建更加健康、安全的餐飲環境。

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安全法》、《餐飲服務食品安全監督管理辦法》、《餐飲服務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並制定了一系列保障食品安全的管理制度及應急預案，如《食材溯源系統》、《食品檢測體系》等。為保障食材的安全衛生，我們嚴格按照規範執行，做好食材供應、驗收、加工、留樣、餐廚廢棄物處置、人員培訓、職業道德和崗位職責管理，明確規定食堂食品安全的責任人和各責任單位，依法落實食品安全責任及履行監督管理責任，做到日排查、周管控、月調度，並制定各類事故應急預案和報告制度。對食品經營單位嚴格執行日常的巡查、排查、抽查，並要求其完成食品安全培訓和記錄；食堂從業人員須持健康證上崗，並進行每日晨檢(如體溫、手部創傷等)；每日對操作間、就餐區進行清潔；定期開展「除四害」工作；保持通風設施正常運行；定期組織從業人員學習食品安全法律法規和操作技能，通過案例分析、現場演示等方式強化風險意識；向就餐者公示食品安全信息(如食材來源、檢測結果)，接受公眾監督。對於食堂廚餘，我們會委託第三方保潔公司進行每日清理與運輸。

4.5.2 環境安全

我們制定了保障辦公、教學、就醫環境安全的一系列制度，如《建築設施安全管理辦法》、《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物業管理制度》、《實驗室安全制度》、《醫療後期保障部安全管理制度》等，多方面保護各項設施、設備及重點場所的安全，加強園區環境管理和治安管管理，並建立多項應急處置預案。報告期內，修訂了《訪客接待管理制度》，對已預約、未預約、非理性的各類訪客，細化了處理流程，保持辦公區域良好秩序；修訂了《東軟健康醫療後勤保障部安全管理制度》，從安全檢查等多方面進行把控，協同全體醫護工作人員模擬演練，在演練過程中強化對突發事件的認知，明確各機構員工在應對緊急情況中的工作職責，確保醫療機構遇到突發事件時能夠保護患者及自身安全。

我們組織了一系列安全知識培訓，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和應急處理能力，堅持「以練促學、以練促戰」，常態化開展消防安全、急救技能、突擊檢查等各類安全活動。2025年全年累計組織各類培訓演練20場次，參與人數達300人次，有效提升全員安全意識與應急處置能力。通過演練，全員火災應急響應時間平均縮短至3分鐘，滅火器規範操作合格率提升至98%。



報告期內，為貫徹遼寧省衛健委與遼寧省公安廳聯合發佈的《遼寧省平安醫院建設工作會議》指導方針，切實提升醫院應對突發安全事件的處置能力，安保科協同警務室於在醫院綜合科診室內進行防暴演練，旨在通過實戰化場景模擬，檢驗聯動響應機制的高效性與迅速性。



5 綠色發展

5.1 繼續推進綠色低碳運營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相關環境法律法規，將綠色低碳的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發展戰略，制定科學與合理的節能減排目標，構建完善的環境管理體系。

我們的「教醫養」融合模式的業務運營，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主要包括電力消耗、生活用水、物料使用、生活與醫療廢棄物的處理，及車輛的使用。我們已採取多項節約能源和用水措施、利用OA、BIP等信息化平台實現無紙化辦公，設立廢品回收點，減少一次性餐具、水杯的使用頻率，推薦採購選用環保材料等，減少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減少廢棄物。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廢棄物及資源管理方面繼續實施低碳化管理：

能源管理

空調系統

- 採用水冷式空調系統；
- 設定夏季室內空調最低溫度為攝氏22度；
- 窗戶貼上防紫外光隔熱膜，以減少熱能吸收；
- 設置用能設備待機時間，控制設備低效用能；
- 冷源機房在供冷季節，根據每日溫度不同，隨時調整機組運行方式，以達到最佳節能效果。

照明系統

- 安裝經緯度時控器，更精準把握路燈開關時間；
- 於道路、廣場及綠化帶等公共區域照明設施，可行情況下，一律採用節能燈具，實施綠色照明；
- 規劃室內外照明設施投放時間、數量，由物業安排專人各樓宇內進行巡檢，保障正常照明需求同時，減少照明非必要用能。

電子設備

- 加強對用電子設備的巡檢，非工作時間及時關掉設備，發現問題及時維修，增加使用年限；
- 控制使用電暖氣等非必要電器，減少非必要用能。

水資源管理

- 建設中水處理站，對生活污水進行處理再利用；
- 每月核對用水量，定期檢查地下自來水管線，日常檢查水錶等設備，觀測是否出現不正常耗水量等，預防與避免漏水與水資源浪費的情況發生；
- 通過專業探漏檢測技術，找出漏水點，及時處理漏水情況；
- 每日巡檢各區域是否有常流水現象，並控制水龍頭出水流量；
- 在各區域黏貼節約用水標識，提醒節約用水；
- 提高隱蔽管網跑冒問題發現與解決能力，控制水資源浪費；
- 加強宣傳，提高節水意識，規範用水行為。

廢棄物及資源管理

- 無害廢棄物，如廚餘與生活廢棄物，實施廢棄物分類後由有資質的單位回收後進行處理；
- 有害廢棄物，如廢棄電子產品、病理性廢物、藥物性廢物等，由有資質的單位進行定期回收處理；
- 提倡並實施垃圾分類，廢品回收，減少使用一次性及不可回收物品；
- 採用教學、辦公、醫療自動化系統，文件及病歷等材料盡量通過線上系統報送與查看，提倡無紙化；
- 複印、打印等用紙指定專人管理，嚴格控制，日常文件實行雙面打印；
- 提高資源利用率，實現循環利用，減少資源浪費，降低廢棄物對環境的污染；
- 優化廢棄物處理流程，實現廢棄物的規範收集、安全運輸和合理處理；
- 提高廢棄物分類意識和增強環保意識。

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發生與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處理相關的違法違規事件。

報告期內，本集團旗下大連學院校團委聯合青年志願者協會組織開展了「青春「綠」動•環保同行」世界環境日宣傳活動，吸引近400名學生參與。活動通過實物展示、動手實踐、互動宣講等方式，生動傳遞了低碳生活、資源循環、生態保護等理念，引導學生積極踐行生態文明，為建設美麗中國貢獻青春力量。本集團旗下成都學院校團委以「植此青綠，不負春光」為主題開展植樹節活動，採用「實踐+科普」的形式傳遞環保理念，共計300餘名師生參與，師生攜手共植下百餘株樹苗，以實際行動為校園增添新綠；此外，學校組織開展植物猜謎、垃圾分類等趣味互動，吸引近200名學生參與答題互動，有效擴大了環保理念的傳播覆蓋面。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按照聯交所《守則》的相關要求披露氣候相關信息，並持續完善集團在氣候風險識別、評估及管理方面的能力，從而更有效地應對未來氣候變化。

管治：

本公司董事會為監督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最高治理機構，負責制定氣候相關策略，並通過ESG委員會對氣候相關議題進行日常監督與統籌管理。氣候風險已納入本集團全面風險管理體系，ESG委員會定期在全集團開展氣候風險識別、評估及應對進展報告，監測氣候相關目標的達成情況，對偏差進行分析並督促整改，每年向董事會匯報氣候相關風險、機遇、戰略執行及目標完成情況；並協助開展氣候相關工作的整體規劃與跨部門協調，從而保障各業務版塊的氣候行動順利落實。管理層在擬定集團發展戰略、重大投資並購、重大項目建設時，納入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評估，確保氣候相關議題有效融入日常運營與決策。公司每年為董事會成員、ESG委員會成員以及相關工作人員安排氣候變化風險、低碳轉型、ESG管理等方面的專業培訓，提升相關人員對氣候風險識別、情景分析、目標管理的專業能力。

策略與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定期開展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與評估，根據過往經驗(如過去一段時間內業務主要運營城市發生極端天氣的頻次、實際影響程度等)，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運營產生影響的氣候風險主要包括：

氣候物理風險：暴雨、洪水、颱風等極端天氣可能造成校園建築、管網、供水供電設施等損壞，交通運輸受阻，而從影響師生患者的安全、診療護理設備的正常運行、生活醫療物資的運輸保障。

氣候轉型風險：政策及法規風險方面，能耗、碳排放、醫療廢棄物與污水處理等監管趨嚴；技術風險方面，綠色建築、能耗系統相關技術不斷改進；市場風險方面，能源價格可能波動，以上可能導致本集團運營成本上升。

針對上述風險，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措施進行積極有效應對，主要包括：

- 1) 密切關注氣象資訊並及時發佈預警及風險提示，制定各種極端天氣變化的應急預案，如《自然災害類突發事件應急預案》、《突發暴風雨應急預案》、《大風天氣應急預案》、《下雪天應急預案》等，建立多層次的防汛防風工作方案，提升抵禦氣候災害風險的能力。
- 2) 實施相關管理措施降低風險，如：購買保險實現災害造成財產損失的彌補；加裝防水擋板、翻修及加固建築外牆等避免及降低極端天氣造成的直接損失、確保人身安全；建設備用供電系統以保障重要醫療設施的穩定運行，降低經營中斷的風險。
- 3) 緊密關注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嚴格按照環保相關要求開展工程建設、處理廢棄物，有計劃實施能耗系統、能耗設施的升級改造以降低能源消耗。

在氣候相關機遇方面，本集團以提供教育和康養領域的服務和科技產品為主要業務模式，隨著教育和康養行業的信息化、智能化管理程度不斷提高，綠色校園、綠色康養受到越來越多的關注和提倡，這為本集團相關科技產品在該兩個領域的推廣和運用創造了發展機遇。

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和過往運營經驗，氣候相關風險和氣候機遇的存在是長期的；相關氣候風險和氣候機遇對本集團的資產和業務活動的影響有限，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展望未來，我們將持續履行企業在氣候治理方面的責任，依託既有的專業能力、綜合能力及資源配置，不斷深化並完善氣候情景分析的工作。我們將密切跟蹤與業務運營相關的氣候風險和潛在機遇，並在必要時重新開展系統性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評估，持續優化應對策略，提升環境管理水平及企業在氣候變化背景下的整體韌性。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已根據世界資源研究所與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及國際標準化組織訂定的ISO14064-1計算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自電力的使用與車輛的使用。報告期內，我們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一及二)請參閱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現階段，我們將著手與相關部門初步開展範圍三的識別工作，旨在厘清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要性的排放類別，以作為後續對外披露的依據。

氣候相關目標：我們將致力於降低營運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在保持相近運營規模的前提下，繼續維持或進一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已採取各種低碳運營措施，有關詳情請參見「**5.1繼續推進綠色低碳運營**」能源管理相關內容；我們亦鼓勵員工用線上會議和電話會議代替非必要的出差活動，並提倡使用公共交通工具，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依據《守則》附錄C2 D部分要求，以「不遵守就解釋」原則進行氣候相關披露。報告期我們優先聚焦於建立治理架構，並以定性信息作為主要披露形式。對於部分工作，我們正積極推進能力建設，數據基礎仍在完善，我們已規劃了明確的改進方向與路徑，並將持續完善數據基礎與計量方法，整體披露水平將隨數據覆蓋與方法成熟而逐年提升，確保信息可追溯、可比較、持續改進。

5.3 可持續發展目標

我們深知保護環境是企業的社會責任，並將綠色低碳的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發展戰略，制定科學合理的環境管理目標、降低營運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在保持相近運營規模的前提下，我們將通過減少車輛使用、降低人均電力消耗、降低人均水資源消耗、提升廢棄物回收利用率、增加樹木種植等措施，繼續維持或進一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

報告期內，我們制定了針對溫室氣體排放、電力消耗、水資源消耗、與廢棄物排放的具體計劃。我們通過提倡非必要打印與數字化辦公系統的使用，有效減少了紙張用量；樹木的保有量有所增長；溫室氣體排放、耗水與耗電總量及人均密度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對東軟健康醫療的收購併表時間較比2024年多5個月，且醫院及頤養院的業務量有所增加，導致大型醫療設備及日常設備的耗水耗電有所增加及ii)由於天氣原因，大連學院延長了暑期的日供電時間導致耗電量增加，因而導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也有所增加。未來，本集團將更加積極推進與制定各項環保方案，並發掘減排的機會，如節水節電，逐步減少人均消耗等，以達到企業環保的可持續發展目標。在2026年，我們將研討在本集團地下停車場更換智慧燈具方案，目前在地庫局部位置進行照明取樣測試，如試驗證明更換智慧燈管後可實現節能，將研究實施全面更換。

報告期內，我們組織了全集團範圍的ESG培訓，聘請了第三方ESG專業機構進行培訓，線下與線上參會人員70餘人，基本覆蓋所有涉及ESG工作的員工；培訓內容涵蓋最新的法規解讀、如何準確收集數據、提報有效素材與亮點素材、提高報告質量、優秀ESG報告案例與對比分析等。



報告期內，我們的ESG可持續發展成果獲得了外部機構的認可，本集團榮獲2025年萬得(Wind) ESG評級AA級，綜合得分在萬得綜合消費者服務版塊共78家公司中排名第一。



6 回饋社會

我們秉承著遵紀守法、誠信經營的同時，也致力發展公益事業，積極承擔社會責任，以實際行動去不斷回饋社會。本集團持續舉辦一系列的包括但不限於承辦賽事、進鄉村精準扶貧、大學生志願者活動、醫療專家進社區免費義診等公益活動，為社會持續貢獻東軟睿新的力量。

報告期內，全集團直接與間接所產生的社區投資與公益金額達到601.19萬元人民幣，參與的員工908人次。

報告期內，本集團成為中國首家世界技能組織的全球高級合作夥伴，將充分發揮中國企業的社會責任擔當，以教醫養一體化戰略深度賦能教育科技，與全球合作夥伴攜手，助力彌合不同國家、地區的技能差距，為更多青年提供技能提升機會，共同培養適應並引領數字化未來的複合型高技能人才。我們將為2026年世界技能大賽軟件應用開發（原商務軟件解決方案）、軟件測試、數字交互媒體設計和零售四個賽項提供軟硬件相關的技術支持。這既是東軟睿新發展歷程中的重要里程碑，也充分體現了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技能中國行動」實施方案》、中共中央辦公廳與國務院辦公廳《關於加強新時代高技能人才隊伍建設的意見》等政策指引下，中國技能人才培养工作取得的卓越成就，以及中國技能水平提升獲得了世界的廣泛認可與尊重。



報告期內，本集團作為聯合承辦方，主導了「一帶一路暨金磚國家技能發展與技術創新大賽」中「汽車智能網聯繫統解決方案」賽項，將「軟件定義汽車」等前沿技術轉化為競賽標準，通過持續支持金磚國家職業技能大賽等活動，有效促進數字技能領域的國際交流。基於上述實踐，集團系統性地將企業級技術平台、真實項目案例及專家資源導入人才培養全鏈條，切實推動了教育供給側與產業需求側的精準對接，成功構建起一個以產業需求為導向、以賽事為樞紐、以資源持續轉化為核心的產教融合價值閉環。這不僅是集團履行社會責任的戰略示範，更彰顯了通過人才培養賦能國家數字競爭力提升的企業擔當。

報告期內，大連學院組織350名師生志願者參與第35屆大連馬拉松賽事服務，在全馬28公里後關鍵路段設立服務點，服務時長近8小時，為選手提供安全保障與助威支持，充分展現了東軟青年奉獻擔當、昂揚向上的風貌。學校獲賽事組委會致謝，並被授予「優秀志願者團體」稱號。



報告期內，東軟鳳凰學院持續開展「老年大學社區大講堂」項目，全年累計向4個街道、20個社區，送課45次，觸達群眾1031人次。課程內容涵蓋健康養生、音樂藝術、數字技能等，充分響應社區居民多樣化的學習需求，獲得廣泛好評。此外，東軟鳳凰學院還每月舉辦1-2場公益講座與手工沙龍活動，如香燭蠟燭製作、非遺剪紙體驗、中醫健康講座等，面向大眾免費開放，致力於提升中老年群體的身心健康與文化獲得感。



本集團旗下睿康口腔醫院廣泛開展形式多樣的公益宣教與義診活動。報告期內，醫院為社區居民、企業職工累計開展公益口腔健康評估服務5600餘人次。其中，積極聯動1個黨支部、45個社區，合作共建醫療健康服務驛站，常態化開展口腔健康宣教、公益檢查等服務80餘場；深入4所公立小學開展「護牙小課堂」主題活動，讓口腔健康知識走進校園，為1600餘名在校學生提供專業的口腔健康公益評估；獲批成為大連市政府免費窩溝封閉項目定點醫療機構，全年總計為適齡兒童完成窩溝封閉1700餘顆。

報告期內，本集團養老科技版塊旗下盛情康養平台攜手愛爾眼科醫院、善骨堂中醫、仁愛口腔等單位完成「健康守護，溫暖同行」社區義診系列活動。活動歷時一個半月，累計走進多個社區開展義診服務32場，為長者提供免費的基礎健康檢查、常見病諮詢、用藥指導及個性化健康建議，讓長者在家門口即可享受到貼心的醫療關懷。此外，盛情康養平台在瀋陽市民政局的指導下，聯合北京盈科(瀋陽)律師事務所開展「數字助老·智享生活」銀齡數字素養與技能培訓活動。活動幫助老年人跨越「數字鴻溝」，讓他們輕鬆掌握數字技能，暢享智慧生活帶來的無限便利與樂趣，這不僅讓他們的生活變得更加豐富多彩，也讓他們在與時代同步的過程中，感受到了社會的關愛與尊重，真正實現了老有所學、老有所樂的美好願景。同時，盛情康養平台還特邀盈科律師事務所專業律師擔當反詐宣傳講師，為中老年人羣體普及反詐常識。



報告期內，本集團養老科技版塊旗下大連智慧康養平台與大連市養老福利協會聯合主辦的「AI賦能養老機構」公益公開課順利舉行。大連市30多家養老服務機構負責人與宣傳骨幹共計60餘人參與培訓，共同探索AI技術在養老機構宣傳與運營中的實際應用。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環境範疇 ¹	單位	2025年度
車輛空氣排放物²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185.66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35
顆粒物(PM)	千克	17.55
溫室氣體排放量³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⁴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12.0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⁵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33,777.49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⁶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33,850.45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3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0.54
有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總量 ⁷	公噸	22.74
有害廢棄物密度	公噸/人^	0.01

¹ 環境範疇收集範圍涵蓋本集團總部、大連學院、成都學院、廣東學院、東軟教育科技、東軟健康醫療、東軟睿新健康科技；東軟睿新健康科技是本集團為發展養老科技業務而於2024年9月成立的附屬公司，於2025年正式開展業務推廣和運營。

² 參考香港聯交所《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來計算本集團擁有的車輛的空氣排放

³ 參考香港聯交所《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來計算本集團的範圍1和範圍2的溫室氣體排放

⁴ 範圍1：由本集團擁有及控制的來源所產生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⁵ 範圍2：由本集團外購的電力所間接引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⁶ 已計算新種植樹木的溫室氣體減除(139.10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⁷ 包括電腦、電池、廢墨盒、廢碳粉盒等有害廢棄物

環境範疇 ¹	單位	2025年度 ²
無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總量	公噸	16,173.51
無害廢棄物密度	公噸／人*	0.26
紙張消耗		
紙張用量	千克	26,250.31
紙張消耗密度	千克／人*	0.42
電力消耗		
總耗電量	千瓦時	63,659,039.76
總耗電密度	千瓦時／平方米	51.06
總耗電密度	千瓦時／人*	1,077.89
車輛燃料消耗		
汽油	公升	18,009.00
柴油	公升	5,433.17
水源消耗		
總耗水量	公噸	1,970,550.17
總耗水密度	公噸／平方米	1.58
總耗水密度	公噸／人*	31.20
中水耗用量	公噸	50,755.00

* 根據環境數據收集範圍的員工及學生人數(截止2025年12月31日)計算

^ 根據環境數據收集範圍的員工人數(截止2025年12月31日)計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⁹	單位	2025年度
員工總數 ¹⁰	人數	4,081
員工總數(按性別劃分)		
女性員工	人數	2,595
男性員工	人數	1,486
員工總數(按員工類型劃分)		
短期合約／兼職員工	人數	1,120
全職普通員工	人數	3,751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數	301
全職高級管理層 ¹¹	人數	29
員工總數(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員工	人數	1,283
30-50歲員工	人數	2,572
50歲以上員工	人數	226
員工總數(按地區劃分)		
中國北部區域員工	人數	12
中國東北區域員工	人數	2,009
中國東部區域員工	人數	22
中國中部區域員工	人數	1,195
中國西北區域員工	人數	1
中國南方區域員工	人數	838
其他區域員工	人數	4

⁹ 社會範疇收集範圍涵蓋全集團

¹⁰ 此處的員工包含正式員工，不包含短期合約員工及兼職員工

¹¹ 全職高級管理層包含本集團運營的三所大學所屬行政主管部門及三所大學董事會任命的高級管理人員

社會範疇 ⁹	單位	2025年度
流失率		
員工總流失率	%	12.87%
員工流失率¹²(按性別劃分)		
女性員工	%	11.16%
男性員工	%	15.71%
員工流失率¹²(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以下員工	%	13.66%
30-50歲員工	%	12.49%
50歲以上員工	%	12.74%
員工流失率¹²(按地區劃分)		
中國北部區域員工	%	40.00%
中國東北區域員工	%	13.85%
中國東部區域員工	%	33.33%
中國中部區域員工	%	13.15%
中國西北區域員工	%	0.00%
中國南方區域員工	%	8.71%
其他區域(包括港澳台)員工	%	0.00%
職業健康與安全		
2023年度因工死亡人數	人數	0
2024年度因工死亡人數	人數	1
2025年度因工死亡人數	人數	0
2023年度因工死亡比率	%	0.00%
2024年度因工死亡比率	%	0.03%
2025年度因工死亡比率	%	0.0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日數	199

¹² 相關類別員工流失率=相關類別流失僱員人數÷(相關類別流失僱員人數+年終相關類別僱員人數)×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⁹	單位	2025年度
發展與培訓		
受訓員工人數¹³(按性別劃分)		
女性員工	人數	2,409
男性員工	人數	1,191
受訓員工人數		
全職普通員工	人數	3,283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數	295
全職高級管理層	人數	22
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¹⁴(按性別劃分)		
女性員工	小時	36.5
男性員工	小時	30.2
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按員工類別劃分)		
全職普通員工	小時	35.2
全職中級管理層	小時	23.6
全職高級管理層	小時	16.7
反貪污		
對本集團或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	宗	0

¹³ 此處的員工僅包含正式員工，不包含受訓的短期合約員工及兼職員工

¹⁴ 相關類別每名員工受訓的平均時數=特定類別員工的總受訓時數÷特定類別的員工人數，此處的員工僅包含正式員工，不包含受訓的短期合約員工及兼職員工

附錄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
	A1.2	直接(範圍一)及能源間接(範圍二)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如適用)密度。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 綠色發展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5 綠色發展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5 綠色發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5 綠色發展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及密度。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 綠色發展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 綠色發展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本集團的用水來源於市政供水，在求取適用水源沒有任何問題。 不適用，本集團的業務不涉及包裝材料。
A3 環境及 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5 綠色發展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5 綠色發展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 人才為本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2 員工權益保障 4.5 安全保障
	B2.1 於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2.1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2.1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4.5 安全保障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4.4 人才的培養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4 人才為本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4 人才為本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3.3 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3 供應鏈管理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3.3 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 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3 供應鏈管理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 品質為先 3.2 信息發佈與品牌管理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2 品質為先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2 品質為先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3.5 知識產權管理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2 品質為先
	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4 客戶隱私保障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6 審計監察管理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6 審計監察管理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3.6 審計監察管理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6 回饋社會
	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6 回饋社會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6 回饋社會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D 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I) 管治	1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
		(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
(II) 策略	20.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
	21.	業務模式和價值鏈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
		確定價值鏈的範圍—採取合理資料寬免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22.	<p>策略和決策</p> <p>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p>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23.	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匯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24.	<p>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p> <p>當前財務影響</p> <p>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p> <p>(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匯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p> <p>(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匯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p>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25.	<p data-bbox="507 411 654 439">預期財務影響</p> <p data-bbox="507 498 887 526">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p> <p data-bbox="507 584 1032 696">(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p> <p data-bbox="507 754 1032 866">(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p>	<p data-bbox="1061 411 1294 439">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p> <p data-bbox="1061 498 1390 610">能力寬免及財務影響寬免—我們未來將進一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p>
26.	<p data-bbox="507 924 606 952">氣候韌性</p> <p data-bbox="507 1011 1032 1252">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p>	<p data-bbox="1061 924 1294 952">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p> <p data-bbox="1061 1011 1390 1123">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氣候情景分析，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p>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III) 風險管理	<p>27.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p> <p>(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p> <p>(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p> <p>(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p>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IV) 指標及目標	<p>28. 溫室氣體排放</p> <p>發行人須披露匯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p> <p>(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p> <p>(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p> <p>(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p>	<p>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p> <p>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p> <p>合理資料寬免—未來，我們將持續收集更全面的數據，以逐步擴大並完善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要影響的範圍三各子類別的披露覆蓋範圍。</p>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29.	<p>發行人須：</p> <p>(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p> <p>(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p> <p>(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p> <p>(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p>	<p>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p> <p>附錄一：關鍵績效指標數據表</p> <p>合理資料寬免—未來，我們將持續收集更全面的數據，以逐步擴大並完善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要影響的範圍三各子類別的披露覆蓋範圍。</p>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30.	<p>氣候相關轉型風險</p> <p>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p>	<p>合理資料寬免—我們將在未來的報告中加強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方法和流程。</p>
31.	<p>氣候相關物理風險</p> <p>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p>	
32.	<p>氣候相關機遇</p> <p>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p>	
33.	<p>資本運用</p> <p>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p>	<p>本集團已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將進一步識別相關數據優化披露。</p>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34.	<p>內部碳定價</p> <p>發行人須披露如下：</p> <p>(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p> <p>(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p>	否定聲明—本集團目前並未在決策中採用內部碳定價，但未來會探討實施的可行性。
35.	<p>薪酬</p> <p>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p>	否定聲明—我們目前尚未將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並將在未來探索採用的可能性。
36.	<p>行業指標</p> <p>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p>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行業指標，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指標內容		相關章節
37.	<p>氣候相關目標</p> <p>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p>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5.2 積極應對氣候變化
41.	<p>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p> <p>在編製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p>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1. 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於2020年9月29日，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已於中國境內構建起多元化的業務體系，包括：(i)學歷教育；(ii)教育科技與服務；(iii)養老科技與服務；(iv)醫療服務；(v)產業管理與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活動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3.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年內業績的分析、年內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本集團未來發展的說明等)載於本報告「主席致辭」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回顧與討論內容為本董事會報告的組成部分。

4.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對追求長遠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我們制定了各種內部節能減排制度，並推廣節能減排舉措，包括訂立有關能源使用效益、用水效益、減少廢棄物及溫室氣排放方面的方向性目標，提倡無紙化辦公，向員工宣揚環保信息，積極組織和參加多種類型的環保活動等。本集團致力於提高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將密切監察表現，一直嚴格遵守在經營所在地的適用法律及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此等政策已獲員工支持及有效執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因違反任何環保法規而遭到任何罰款或其他處罰。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

5.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以下各項：

- 我們的教育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維持和上調學費及住宿費水平的能力，以及我們能否擴大招生人數、能否擴展合作高校數量；
- 我們的養老科技與服務業務尚處於起步階段，智慧養老平台能否在更多城市進行部署、快速佔領市場、增加用戶數和交易量等均會對我們的業績產生影響；
- 我們的醫療業務收入中國家醫療保險支付金額佔比較高，因此國家醫療保險政策的變化將對我們醫療業務的業績產生影響；
- 我們的業務均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對我們聲譽造成損害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受中國民辦教育和民辦醫療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帶來的不確定性影響；
- 我們的各項業務均競爭激烈，這可能導致不利的定價壓力、經營利潤率下降、市場份額減少、合資格重要僱員離職以及資本開支增加；及
- 與我們的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請參見本集團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有關收購東軟健康醫療之公告「新合約安排－與新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有關內容。

以上所列並非全部。投資者於投資股份之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6. 結構性合約

1) 結構性合約的主要內容及監管框架

合約安排A(教育業務及出版業務)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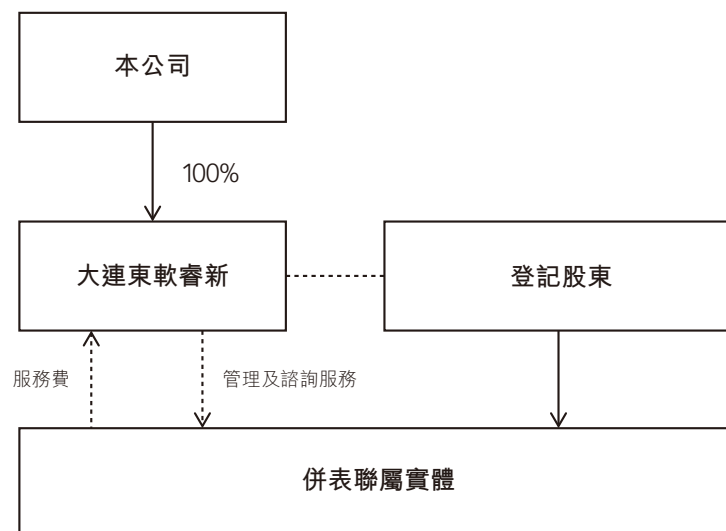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中國(a)經營民辦高等教育業務(通過我們的大學進行)(「教育業務」)；及(b)出版音像製品及電子出版物以及提供互聯網出版服務(通過東軟電子出版社進行)(「出版業務」)(統稱「有關業務」)。

中國法律通過(a)限制教育業務的外商擁有權；及(b)禁止出版業務的外商擁有權，規管有關業務的外商所有權。因此，本集團通過併表聯屬實體經營有關業務。為遵守中國法律及維持對有關業務的實際控制權，我們已訂立合約安排A，據此大連東軟睿新獲得併表聯屬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際控制權，有權享有其業務所得所有經濟利益。

因此，我們未直接擁有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本權益或舉辦者權益。我們的三所大學及東軟電子出版社由我們的登記股東東軟控股(亦為控股股東)通過大連發展最終擁有多數股權。

合約安排A項下的併表聯屬實體包括以下主體：(a)大連東軟軟件園產業發展有限公司；(b)大連東軟信息學院；(c)大連東軟電子出版社有限公司；(d)成都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e)成都東軟學院；(f)佛山市南海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g)廣東東軟學院；(h)大連都愛迪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有關併表聯屬實體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以下簡圖說明合約安排A項下經濟利益從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流向本集團的情況：



附註：

- (1) 「—>」指於以下各項中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a)大連發展和併表聯屬實體內其他實體的股本權益；及(b)於我們大學的舉辦者權益。
- (2) 「--->」指合約安排A。
- (3) 「.....」指大連東軟睿新通過以下方式根據合約安排A對登記股東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控制權：(a)藉授權書A行使全部登記股東於大連發展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權利；(b)藉獨家購買權收購登記股東於大連發展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及於我們大學的全部或部分舉辦者權益；及(c)對登記股東於大連發展的股本權益作出股本質押。

合約安排A重要條款概要

包含合約安排A且擁有效力的各項具體協議概要載於下文。有關該等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合約安排—我們合約安排的重要條款概要」章節。

a.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

依據(i)大連東軟睿新、(ii)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與(iii)大連發展的登記股東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6月21日的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大連東軟睿新擁有向我們的各併表聯屬實體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教育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技術支持及業務支持服務的獨有權利或委任第三方提供上述各項的權利。

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同意，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均不得接受第三方提供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所涵蓋的任何服務或就此與第三方進行合作。大連東軟睿新擁有因履行該協議而產生的所有知識產權。

作為交換，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同意向大連東軟睿新支付彼等的全部總收入(經扣除有關法律法規規定予以保留或預扣的成本、開支、稅項及付款)作為服務費。

依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批准，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不得訂立可能影響其資產、義務、權利或經營的任何交易(惟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交易則除外)，包括但不限於：(i)以第三方為受益人提供任何抵押或擔保，或就其資產或權益創設任何產權負擔，惟就履行其自身義務提供擔保則除外；(ii)以第三方為受益人訂立任何貸款或債務責任；及(iii)就第三方處置、收購或以其他方式買賣價值高於人民幣500,000元的任何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知識產權)。

此外，依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同意，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均不得變更或罷免其董事會成員或替換其任何高級管理層成員。大連東軟睿新亦有權任命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由於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及其股東已承諾不會在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作出任何分派，因此大連東軟睿新可絕對控制向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東分派股息或作出任何其他款項。

b. 獨家認購期權協議

依據(i)大連東軟睿新、(ii)大連發展的登記股東與(iii)大連發展及我們的大學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6月21日的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獨家認購期權協議」)，登記股東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同意向大連東軟睿新授予以適用中國法律所許可的最低對價金額，分別購買登記股東所持大連發展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及／或我們大學的全部或部分舉辦者權益(包括登記股東日後獲得的我們大學的任何額外舉辦者權益)的獨家期權，在此等情況下，根據中國法律，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獲准收購大連發展及我們的大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

若中國法律規定的購買價為非零對價金額，則登記股東承諾向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返還其收到的購買價金額。我們可全權酌情決定何時行使期權及是否行使部分或全部期權。我們決定是否行使期權的主要因素在於有關教育業務的外商投資限制未來是否會獲解除，我們在最後可行日期仍未能獲悉或確定上述因素的可能性。

為了防止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的價值及資產流入其各自登記股東，依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大連發展或我們的大學的任何資產。此外，依據獨家認購期權協議，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大連發展或我們的大學的舉辦者權益及／或股本權益(視情況而定)或對此創設產權負擔。

來自大連發展及我們大學的任何利潤或股息分派須在依據適用法律法規作出有關稅務付款後，立即轉讓或支付予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指定方)。若大連東軟睿新行使其期權，於大連發展及我們的大學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或舉辦者權益(視情況而定)將轉讓予大連東軟睿新，及於股本權益或舉辦者權益(視情況而定)所有權的利益將流向大連東軟睿新及股東。

c. 股權質押協議A

我們的每所大學都是民辦非企業單位。根據中國法律，設立民辦非企業單位的實體或個人通常被稱為「舉辦者」而非「擁有人」或「股東」，有關民辦非企業單位的「舉辦者權益」的經濟實質從法律、監管及稅收角度來看與「所有權」基本相似。根據中國法律，我們學校舉辦者於我們大學中的舉辦者權益不能以大連東軟睿新為受益人予以質押作為抵押品。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法律，任何舉辦者權益的質押均不可登記或強制執行。

因此，我們已就大連發展登記股東所持大連發展的股本權益訂立股權質押安排。根據由(i)大連東軟睿新；(ii)大連發展的登記股東；及(iii)大連發展及彼等之間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6月21日的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A**」），登記股東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以大連東軟睿新為受益人質押於大連發展中的所有股本權益，以保證登記股東、大連發展、學校舉辦者及我們的大學履行合約安排A下的義務。根據股權質押協議A，登記股東已同意，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其不會轉讓或出售已質押股本權益或就已質押股本權益設立或允許第三方設立任何會損害大連東軟睿新權益的產權負擔。

有關大連發展的質押於向相關工商管理局完成登記後生效，並將持續有效，直至：(i)登記股東、大連發展、學校舉辦者及我們的大學履行在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A（定義見下文）下的所有合約義務，或(ii)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A、獨家認購期權協議及授權書A失效或終止（以較晚者為準）為止。

股權質押協議A已根據中國法律向中國有關法律機構正式登記。

支持我們主要協議之結構完整性及穩定性的文件

a. 授權書A

大連發展的登記股東、學校舉辦者及大連學院各自簽立了日期為2019年6月21日之不可撤銷的授權書（各稱「**授權書A**」，統稱「**有關授權書A**」），授權大連東軟睿新（或大連東軟睿新指定之人士，包括董事及其繼任者以及代替董事的任何清算人，但不包括任何可能產生利益衝突之人士）作為其代理人就須經我們併表聯屬實體股東或學校舉辦者批准之所有事宜及各授權人有權表決之事宜進行表決，包括委任董事及在我們大學的董事會上代表董事表決的權利。

為防止有關授權書A產生利益衝突，學校舉辦者及大連學院均根據彼等各自的有關授權書A不可撤銷地承諾：

- (a) 根據有關授權書A授出的權限並無亦不會導致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母公司）與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之間產生任何利益衝突；及
- (b) 倘實體或該實體的任何直接或間接股東或其委派代表兼任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管理層，則根據有關授權書A授出的權限應以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方式而獲行使。

憑藉有關授權書A，大連東軟睿新已通過股東或學校舉辦者的表決有效獲得了對併表聯屬實體的控制權，這使大連東軟睿新能夠控制併表聯屬實體的董事會組成。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有關授權書A均有效、合法及對各方具約束力。

b. 承諾函

為支持我們合約安排A，特別是股權質押協議A的穩定性及持續有效性及可執行性，大連東軟睿新於2019年6月21日及2019年10月8日自(a)東軟控股的以下各股東(登記股東)：大連康睿道、大連思維、劉明、阿爾派(中國)、東北大學集團、中國人保壽險、中國人保健康及億達控股；及(b)東軟控股的以下股東及／或其股東的控股人士：劉積仁博士、大連康睿道的普通合夥人、阿爾派、百度在線網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及億達控股的三名個人股東收到不可撤銷的承諾函(統稱「承諾函」)。根據承諾函，承諾股東不會(或促使登記股東的相關股東不會(視情況而定)就彼等(或相關股東)於登記股東中持有的股本權益訂立可能降低登記股東根據合約安排A向大連東軟睿新所作股權質押的有效性或合約安排A的穩定性的安排(包括質押、出售、處置或設立其他第三方權利)，除非：(i)彼等(中國人保壽險及中國人保健康除外)已獲得大連東軟睿新的同意；及(ii)建議安排的交易對手或受益人已簽立類似書面承諾，表明彼等不會影響我們合約安排A的履行。

承諾函的主要目的是進一步支持合約安排A運作的穩定性。承諾函通過(其中包括)以下方式實現這一目的：

- (a) 防止承諾股東訂立任何涉及其各自於登記股東的直接或間接權益的安排，該等安排可能對登記股東根據股權質押協議A向大連東軟睿新授予的第一優先質押造成不利影響；
- (b) 要求承諾股東避免採取任何可能損害合約安排A(及其所支持的可變權益實體結構)運作的行動；及
- (c) 確保承諾股東知悉並直接支持登記股東訂立合約安排A及其於合約安排A項下的義務；及確保任何擬獲得登記股東的權益的新的人士在獲得該權益之前，均會對大連東軟睿新作出類似承諾，以保持合約安排A(及其所支持的可變權益實體結構)的穩定性。

登記股東為企業法人實體。其具有獨立的法人資格，受合約安排A條款的法律約束並須按合約安排A的條款執行。儘管登記股東(作為企業法人實體)在合約安排A下須履行的義務及法律責任實質上與以登記股東的身份對自然人施加的義務及法律責任相同，以下因素(其中包括)在維護我們合約安排A的運作及有效性方面提供了進一步保障：

- (a) 承諾股東發出的承諾函確保登記股東背後的最終控股實體或自然人支持並且不會破壞合約安排A的穩定性或損害登記股東於合約安排A下的履約義務；
- (b)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儘管承諾股東可能會訂立可能直接或間接涉及登記股東權益的安排，但根據中國法律，該等安排(包括登記股東的任何股東變動)均不會影響合約安排A的有效性或其對登記股東的法律約束力；及
- (c) 承諾股東(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為股東或大連東軟睿新的股東；因此，各承諾股東均有既得利益，以確保合約安排A的訂約方(包括中方和外方)履行彼等在合約安排A下的義務，並確保可變權益實體結構有效地確保對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控制權通過大連東軟睿新歸屬於本公司，並使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經濟利益流入大連東軟睿新，以及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財務能夠併入本公司賬目。

c. 配偶承諾A

劉積仁博士、劉明及億達控股的三名最終實益擁有人(控制登記股東之股東的所有個人最終實益擁有人)的配偶均已向本集團作出不可撤銷的配偶承諾(統稱「**配偶承諾A**」)：

- (i) 其完全知悉大連東軟睿新，並已同意大連東軟睿新、登記股東及大連發展訂立合約安排A；
- (ii) 其承諾會簽立所有必要文件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維護合約安排A的執行及落實合約安排A的目標及宗旨，並確認及同意所有已簽立的相關文件及採取的相關行動；
- (iii) 配偶承諾A下的任何承諾、確認、同意和授權不會因登記股東的股東所持有的登記股東的股份增加、減少、合併或其他類似事件而遭撤銷、損害、失效或受到其他不利影響；及
- (iv) 配偶承諾A下的任何承諾、確認、同意和授權不會因配偶的死亡、法律行為能力的喪失或受限，或離婚或其他類似事件而遭撤銷、損害、失效或受到其他不利影響。

監管框架

a. 高等教育業務

外商控制權限制

根據《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負面清單》」)，於中國提供高等教育屬於外商投資活動「限制」類。具體而言，上述指：(a)相關目錄明確將外商投資高等教育機構限於中外合作辦學(「中外合作學校」)，指外國投資者(如本公司，「外方」)僅可通過與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中方」)合作於中國經營符合《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定義見下文)的高等教育機構；及即便符合上述情況，及(b)中方須在中外合作學校中發揮主導作用(「外商控制權限制」)，指(i)學校校長或主要行政負責人須為中國公民；及(ii)中方代表佔比須不低於中外合作學校董事會、理事會或聯合管理委員會(統稱「管理機構」)總數的一半(視情況而定)，取決於中外合作學校採用的管理架構。

資格要求

即便中外合作符合外商控制權限制，根據國務院於2003年頒佈並於2013年7月18日及2019年3月2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及其實施辦法的進一步解釋，中外合作學校的外方須為有能力於中國境外提供優質教育的境外教育機構(「資格要求」)。

外商所有權限制

根據教育部於2012年6月18日頒佈的《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資金進入教育領域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中外合作辦學機構中境外資金的比例應低於50%(「外商所有權限制」)。

遼寧省、廣東省及四川省中外合作學校

在中國法律顧問的協助下，我們已於2019年5月22日諮詢遼寧省教育廳國際交流合作處及發展規劃處，於2019年3月5日諮詢廣東省教育廳政策法規處及交流合作處，並於2019年6月17日諮詢四川省教育廳發展規劃處及於2019年6月12日諮詢四川省教育廳國際合作交流處。基於該等諮詢，我們了解到：

- (a) 外商控制權限制、資格要求及外商所有權限制適用於在遼寧省、廣東省及四川省從事高等教育的中外合作學校；
- (b) 遼寧省、廣東省或四川省尚未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頒佈有關資格要求的實施辦法或具體指引；
- (c) 概無任何提供高等教育的中外合作學校(中方為民辦教育機構)已在遼寧省、廣東省或四川省獲得批准；
- (d) 將我們的大學轉變為中外合作學校不切實際；及
- (e) 合約安排A的簽立和履行無需任何事先備案或審批。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遼寧省教育廳國際交流合作處及發展規劃處、廣東省教育廳政策法規處及交流合作處、四川省教育廳發展規劃處及國際合作交流處資格出具上述確認，因遼寧省教育廳國際交流合作處、廣東省教育廳交流合作處及四川省教育廳國際合作交流處為其各自省份受理設立中外合作學校以提供高等教育的申請及對該等申請進行初審或終審的負責部門，以及四川省教育廳及遼寧省教育廳發展規劃處和廣東省教育廳政策法規處為其各自省份監督民辦高等教育機構的負責部門。

基於上述諮詢，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適用中國法律就資格要求提供明確的指引或解釋，尤其考慮到我們三所大學所在有關省份並無實施辦法或具體指引可供參考。

基於前述情況，董事認為，我們尋求申請將我們的任何一所大學重組為中外合作學校屬不切實際。

b. 出版業務

依據《負面清單》，禁止外商投資出版音像製品及電子出版物以及提供互聯網出版服務。

基於(a)中國法律對教育業務的外商所有權的限制(通過外商控制權限制及外商所有權限制)，及下列向遼寧省、廣東省及四川省主管政府機構作出的諮詢，以及對我們目前無法符合資格要求的認識(由於(其中包括)遼寧省、廣東省及四川省並無有關資格要求的實施辦法或具體指引，且並無適用的中國法律就資格要求提供明確的指引或解釋)；及(b)禁止外商投資我們的出版業務，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的三所大學無法轉變為中外合作學校，大連東軟睿新亦無法直接持有東軟電子出版社的任何股權。因此，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涵蓋我們的教育業務及出版業務的合約安排A乃經嚴謹訂定。

c. 外商投資法

於2019年3月15日，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頒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已取代《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及《外資企業法》，成為中國外商投資法的法律基礎。《外商投資法》規定了三種主要形式的外商投資，但並未明確規定合約安排A作為外商投資的一種形式。

通過合約安排A開展業務已獲多家中國公司採納，並獲本公司以合約安排A形式採納，以由大連東軟睿新以及通過我們在中國經營相關業務建立對我們併表聯屬實體的控制權。倘若國務院當時的法律、行政法規及條文不會將合約安排A納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我們的合約安排A作為整體及包含我們合約安排A的各項協議不會受到重大影響，並將繼續合法、有效並對各方具約束力。

儘管如此，《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國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根據國務院規定的法律、行政法規或條文項下規定的任何其他方式作出的投資」。國務院規定的未來法律、行政法規或條文可能會將合約安排A視為一種外商投資形式，屆時將無法確定我們的合約安排A是否將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法律法規，以及有關中國機構屆時將如何處理我們的合約安排A。因此，概不保證我們的合約安排A及併表聯屬實體的業務未來不會因中國法律的變更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遵守資格要求的計劃

我們已實施下列計劃，表明我們履行資格要求的承諾及我們為此所作出的巨大努力(若外方依據資格要求須符合的標準得到進一步澄清)(以下兩項合作統稱為「合作」)：

- (a) 於2019年5月28日，東軟睿新香港與日本一家獲日本文部科學省認可的大學會津大學(「會津大學」)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我們與會津大學同意在國際高等教育方面開展合作，具體包括：
 - (i) 有關高等教育、科學研究信息交流及相關活動；
 - (ii) 提供書籍、出版物及文件，包括高等教育及科學研究的課程；
 - (iii) 相互交換教員及研究員；
 - (iv) 教員或研究員聯合進行研究活動，以及在申請及推動國內或國際項目方面進行合作；
 - (v) 學生相互訪問及／或交換；及
 - (vi) 分別在中國及日本成立海外基地，

根據與會津大學訂立的諒解備忘錄，本集團已創辦會津大學—東軟聯合創新中心並在會津大學校區設立本公司聯絡辦事處，作為本集團努力在日本建立海外基地並促進與會津大學交換信息及資源的一部分。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了與會津大學諒解備忘錄的更新。

- (b) 於2019年6月18日，東軟睿新香港與IT創新股份有限公司(「IT創新」)訂立諒解備忘錄，據此，IT創新同意就在日本提供高等教育向東軟睿新香港提供諮詢服務，以下方面須待進一步協議：
 - (i) 教育及培訓專業知識；
 - (ii) 我們與專門從事IT教育的日本的學院及大學合作及／或收購該等學院及大學；及
 - (iii) 交換及借調教師及職員。

- (c) 本集團持續與若干經驗豐富及享有聲譽的海外教育服務供貨商就潛在合作機會進行溝通及協商，包括擴展本集團在國外的學校網絡。2025年，我們與國士館大學、立命館大學等10餘所日本大學繼續開展了留學生招收、學生訪問、學生交流實踐小組等合作，於報告期內共接收了78名來自合作院校的日本長短期留學生，派出122名中國學生赴日參與長短期留學項目。此外，我們進一步與東洋大學、名古屋工業大學、京都橘大學等日本院校簽訂合作協議或達成合作意向，為後續的深入合作奠定基礎。報告期內，管理團隊多次出訪日本，走訪了川崎醫療福祉大學、杏林大學、岡山理科學大學等多家日本院校以及Sompo Care Inc.等日本公司，深入交流產學互動與產教融合的理念與實踐，探討課程共建、科研共創等深入合作的可能性。同時，我們派出了7名教師赴日執行教學與研修任務，通過三個月的研修系統地學習了日本在康養人才培養和康養科技服務方面的成熟體系和經驗。
- (d) 我們設想單獨或與我們的合作夥伴合作在日本經營一所高等教育機構。實施方案尚待確定，但我們計劃在日本成立一家公司，初始投資額為150,000美元，將作為本集團進行籌備工作的載體及作為日後運營及管理我們舉辦的日本高等教育機構的實體。我們已委聘一家代理人協助我們更好地了解和熟悉日本的商業環境，且我們正在準備有關在日本設立附屬公司的相關文件。由於各種因素的影響，日本附屬公司的設立工作暫停較久，相關申請文件已經過期，故設立尚未完成。我們正在通過代理人準備新的申請文件，一旦獲得所有適用的監管批文及所有籌備工作均已完成，且董事認為開始日本的教育分部的運營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我們預期將儘快開始日本的教育分部的運營。
- (e) 擬定東軟睿新香港將作為平台以：
- (i) 就國際商務合作磋商及簽訂合約；及
 - (ii) 在合適時投資海外教育業務。

基於上述所採取的行動，中國法律顧問認為：

- (a) 並無適用的中國法律就資格要求提供明確的指引或解釋，尤其是外方為符合資格要求而須滿足的具體標準(如於海外教育行業的經驗水平)；
- (b) 儘管如上文(a)項所述，我們將於日本建立的高等教育機構或我們將來可能建立的另一所海外高等教育機構(其將提供大學層次教育服務)須符合《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的基本要求；
- (c) 若我們將於日本建立的高等教育機構或我們將來可能建立的任何其他海外高等教育機構成功開始運營並獲得充足經驗，我們有可能滿足資格要求並能通過該等海外高等教育機構整體或部分擁有、控制及運營我們於中國的現有大學，惟須遵守任何其他法律限制，包括外商所有權限制及外商控制權限制，並須獲得中國有關教育部門的批准；及

鑒於上文所強調我們採取的行動，我們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在運營海外教育機構方面的經驗有限及有關主管部門頒佈的資格要求欠缺明確的指引或解釋，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已在當前狀況下採取一切合理行動滿足資格要求。

我們已向聯交所承諾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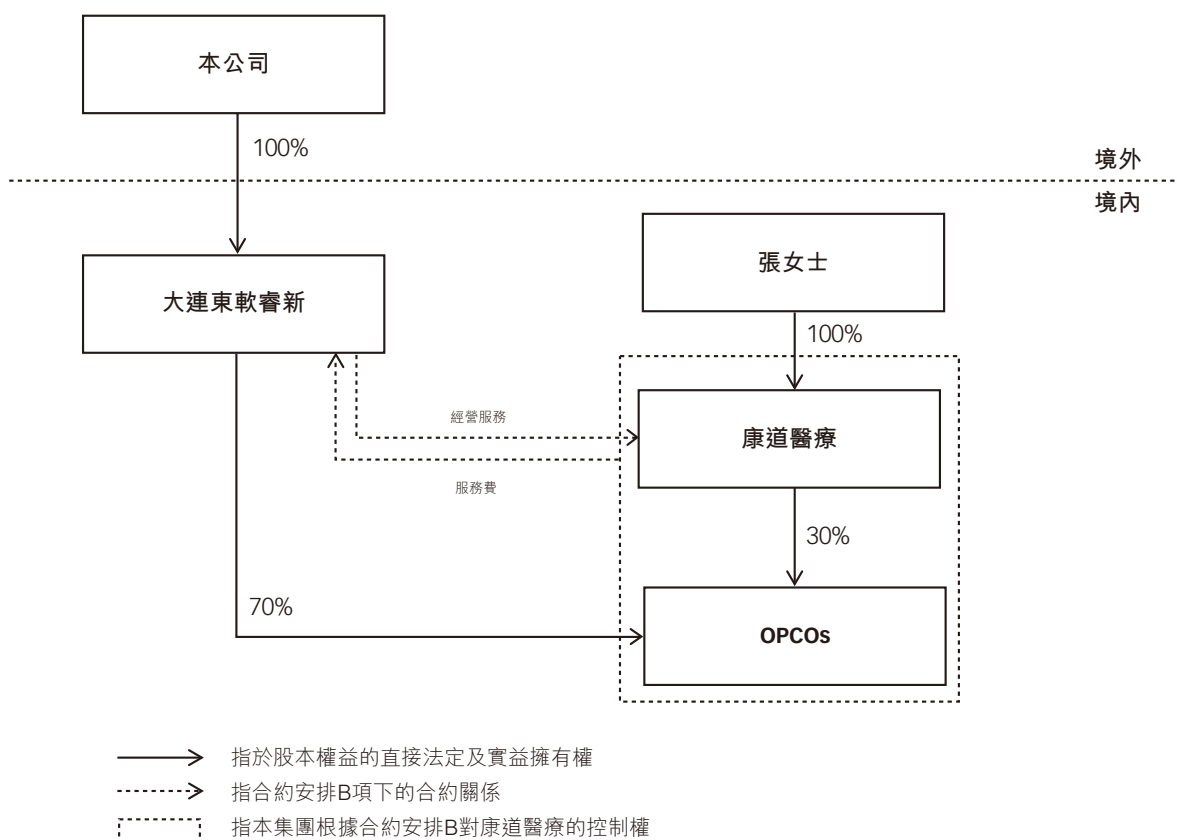
- (a) 在中國法律顧問的指導下，繼續關注所有與資格要求相關的監管發展和指引；及
- (b) 在我們的年報和中期報告內提供定期更新，以向股東告知我們為符合資格要求而採取的行動。

合約安排B(醫療業務)

概覽

為應對中國「老齡化」社會帶來的機遇與挑戰，本集團於2024年開始進軍老年教育領域，並同時向老年醫療服務領域拓展，該策略性舉措將有助於本集團在原有的業務之外解鎖第二條成長曲線，成為有助於集團整體業務發展和成長的額外收入來源。根據中國法律，「醫療機構」的經營屬於外商投資的「限制類」。此外，根據《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醫療機構」超過70%的股權。於2024年3月26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東軟睿新(作為買方)與東軟控股(作為賣方)及東軟健康醫療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收購東軟健康醫療全部股權。睿康心血管病醫院及睿康口腔醫院為東軟健康醫療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醫療服務，並被視為「醫療機構」，因此受外商所有權限制。為控制OPCOs，以防止OPCOs少數股東的權益及價值外泄，並取得康道醫療應佔OPCOs 30%的經濟利益，大連東軟睿新、康道醫療及張紅女士(「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訂立合約安排B。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公告之「新合約安排」一節及本報告「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收購東軟健康醫療」一節。

以下簡圖說明合約安排B項下經濟利益從可變利益實體東軟健康醫療流向本集團的情況：



合約安排B的重要條款概要

合約安排B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

大連東軟睿新、康道醫療及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訂立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據此，大連東軟睿新擁有向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企業管理諮詢服務、知識產權許可服務以及技術及業務支持服務的獨有權利或委任第三方提供上述各項的權利。該等服務包括：

- (i) 提供諮詢服務以及就企業管理、醫療保健(除醫療診斷)、資產及業務營運、債務處置、重大合約(包括洽談、執行及履行合約)、合併及收購提供建議、計算機系統、軟件及產品的開發、維護以及研究服務、僱員管理培訓、技術開發、轉移及諮詢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研及諮詢服務、市場開發及策劃服務、人力資源及內部信息管理、網絡開發、升級及日常維護服務、專利產品銷售、軟件、商標、域名及訣竅的許可及／或相關知識產權的使用；及
- (ii) 訂約各方可能不時協議的其他額外服務。

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同意，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不應接受第三方提供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所涵蓋的任何服務或就此與第三方進行合作。大連東軟睿新擁有因履行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而產生的所有知識產權。

作為交換，康道醫療同意向大連東軟睿新支付彼等的全部總收入(經扣除有關法律法規規定予以保留或預扣的成本、開支、稅項及付款，企業所得稅除外)作為服務費。

依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批准，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不得訂立可能影響其資產、義務、權利或經營的任何交易(惟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交易則除外)，包括但不限於(i)就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的債務責任，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提供任何價值高於人民幣30百萬元的抵押或擔保；(ii)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提供非因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的債務責任而產生的任何抵押或擔保；(iii)以任何第三方為受益人訂立任何貸款或債務責任；及(iv)就任何第三方處置、收購或以其他方式買賣價值高於人民幣500,000元的任何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知識產權)。

此外，依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同意，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均不得變更或罷免由大連東軟睿新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所委任的董事會成員。大連東軟睿新亦有權任命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由於康道醫療及其股東已承諾不會在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的情况下作出任何分派，因此大連東軟睿新可絕對控制向康道醫療的股東分派股息或作出任何其他款項。

b. 獨家認購權協議

大連東軟睿新、康道醫療及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訂立獨家認購權協議（「獨家認購權協議」），據此，張女士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同意向大連東軟睿新授予以適用中國法律所許可的最低對價金額購買張女士所持康道醫療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視情況而定），在此等情況下，根據中國法律，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指定的第三方獲准收購康道醫療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

若相關中國法律規定的購買價為非零對價金額，則張女士承諾向大連東軟睿新或任何其指定的第三方返還其收到的購買價金額。

為了防止康道醫療的資產及價值流入其股東，依據獨家認購權協議，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康道醫療的任何資產。此外，依據獨家認購權協議，未經大連東軟睿新的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康道醫療的股本權益或對此創設產權負擔。

倘張女士自康道醫療收到任何利潤或股息，張女士須在依據適用法律法規作出有關稅務付款後，立即向大連東軟睿新支付有關金額。若大連東軟睿新行使其認購權，則所獲得的康道醫療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本權益將轉讓予大連東軟睿新，及於股本所有權的利益將流向大連東軟睿新及股東。

c. 股權質押協議B

大連東軟睿新、康道醫療及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B」），據此，張女士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同意以大連東軟睿新為受益人質押康道醫療的所有股本權益，以保證康道醫療及張女士履行合約安排B下的義務。

有關康道醫療的質押於向相關市場監督管理局完成登記後生效，並將持續有效，直至(i)康道醫療及張女士全面履行合約安排B下的所有合約義務；或(ii)合約安排B失效或終止（以較後者為準）為止。

康道醫療及張女士已根據中國法律向相關市場監督管理局登記股權質押協議B項下質押。

為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對康道醫療的控制，本公司已採取措施確保康道醫療的股東名冊及張女士的股票被妥善保管，並由大連東軟睿新全面控制，除康道醫療營運所需的登記及變更登記手續外，康道醫療不得使用。

d. 授權書B

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簽立授權書(「**授權書B**」)，據此，張女士不可撤銷的委任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指定的任何人士(惟該人士不得與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母公司存在利益衝突)作為其獨家代理及授權人，代表其處理有關康道醫療的所有事宜，並行使其作為康道醫療登記股東的所有權利。該等權利包括(i)行使所有股東權利的權利，包括但不限於簽署會議紀要、出售及轉讓康道醫療任何或全部股本權益；(ii)向相關監管機構備案文件的權利；及(iii)提名及委任康道醫療董事的權利。

此外，依據授權書B並為確保其不會產生利益衝突，張女士不可撤銷的承諾：

- (i) 授權書B項下的權限不會導致大連東軟睿新與張女士之間產生任何潛在利益衝突；及
- (ii) 倘於履行合約安排B期間發生任何利益衝突，應以大連東軟睿新利益為先。

憑藉有關授權書B，本公司及大連東軟睿新能夠通過股東表決行使對康道醫療的有效控制權，這使本公司及大連東軟睿新能夠控制康道醫療董事會組成。

e. 貸款協議

大連東軟睿新、康道醫療及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大連東軟睿新將向康道醫療提供金額不超過人民幣26,571,428元的免息貸款，該款項可分多次提取，將用於康道醫療根據出資協議作出的出資。

根據貸款協議，於償還貸款時，張女士須將其於康道醫療的股本權益轉讓予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指定第三方，對價相等於所償還的貸款金額。貸款年期由提取貸款當日起至(i)大連東軟睿新經營期限屆滿日；或(ii)康道醫療經營期限屆滿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經各方同意，貸款期限可延長。在某些情況下，包括(其中包括)收到大連東軟睿新要求償還部分或全部貸款的書面通知30日後，必須立即償還貸款。

f. 配偶承諾B

張女士的配偶，將就合約安排B簽署承諾函(「**配偶承諾B**」)，其中包括：

- (i) 其完全知悉大連東軟睿新，並已同意大連東軟睿新、張女士及康道醫療訂立合約安排B；
- (ii) 其將簽訂所有必要文件，並採取一切必要行動，以確保不時修訂的合約安排B得以妥善履行；及
- (iii) 其根據適用法律無條件及不可撤銷地放棄任何與股本權益及資產有關的權利或利益，並確認其將不會就該股本權益及資產提出任何申索；其沒有且無意參與康道醫療的運營及管理或者其他投票事宜。

g. 合約安排B的其他主要條款

爭議解決

倘就條文的詮釋或履行存在任何爭議，各項合約安排B規定：(i)訂約方應真誠地進行磋商以解決爭議，及(ii)倘訂約方未能就爭議解決達成協議，任何一方可將相關爭議提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根據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進行仲裁。仲裁在北京進行。仲裁裁決應為最終裁決並對所有訂約方具有約束力。

各項合約安排B的爭議解決條款亦規定：根據中國相關法律，(i)仲裁員可就康道醫療的股份或資產授予救濟、禁令救濟(例如為開展業務或強制轉讓資產)或下令對康道醫療進行清盤，及(ii)香港、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地)、中國(即康道醫療註冊成立之地)及本公司或康道醫療主要資產所在地法院有權於仲裁庭成立前或在適當的情況下授予臨時救濟以支持仲裁。

然而，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仲裁庭無權根據現行中國法律授予相關禁令救濟，亦無法下令對康道醫療進行清盤。此外，香港及開曼群島法院等境外法院授予的臨時救濟或強制執行令可能不會根據現行中國法律確認或強制執行。

鑒於上文所述，倘康道醫療或張女士違反任何合約安排B，本公司可能無法及時取得足夠的救濟，且其對康道醫療施加有效控制及開展業務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繼承

根據合約安排B，合約安排B中所載條款亦對張女士的任何繼承人具有約束力，且張女士的任何繼承人應承擔因張女士死亡、喪失民事行為能力、破產、離婚或可能影響其行使康道醫療股權的任何其他情況，且應配合合約安排B的簽署方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確保繼承人不會中斷合約安排B的運作。

利益衝突

張女士已於授權書B中作出其不可撤回的承諾，以處理可能就合約安排B產生的潛在利益衝突。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之有關收購東軟健康醫療的關連交易公告之「授權書」一節。

分擔虧損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本公司或大連東軟睿新在法律上均無需分擔康道醫療的虧損，亦無需向其提供財務支持。另外，康道醫療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且須以其擁有的資產對其自身債務及虧損全權負責。

儘管如此，大連東軟睿新擬於認為有必要時在取得財務支持方面繼續向康道醫療提供協助。此外，鑒於本集團通過附屬公司持有相關中國經營許可證及批文的康道醫療進行若干業務經營，且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於完成後將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併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倘康道醫療蒙受虧損，則本公司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然而，合約安排B相關協議的條文乃量身制定，以在可能的最大範圍內限制因康道醫療蒙受任何虧損而對大連東軟睿新及本公司造成的潛在不利影響，例如：

- (i) 根據獨家認購權協議，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康道醫療的資產；
- (ii) 根據獨家認購權協議，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不可轉讓於康道醫療的股本權益，或就該等股本權益設立產權負擔；
- (iii) 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以及授權書B：(i)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同意，康道醫療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根據其組織章程細則不能更換或罷免其由大連東軟睿新委任的董事會成員；(ii)大連東軟睿新有權委任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財務總監及其他高級經理；(iii)大連東軟睿新對股息的分派或任何其他付予康道醫療股東的款項擁有絕對控制權；及(iv)未經大連東軟睿新事先書面批准，康道醫療及其附屬公司不得與第三方訂立(其中包括)任何價值高於人民幣500,000元的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知識產權)收購、處置或買賣。

清盤

根據獨家管理諮詢及業務合作協議B及獨家認購權協議，大連東軟睿新指定的委員會將在康道醫療清盤後獲委任為清盤委員會，以管理其資產。倘清盤或解散，則康道醫療的所有剩餘資產及剩餘權益將在中國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轉讓予大連東軟睿新。

保險

本公司並未投購保險保單以承保與合約安排B有關的風險。

監管框架

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中國法律，「醫療機構」的經營屬於外商投資的「限制類」。此外，根據《中外合資、合作醫療機構管理暫行辦法》，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醫療機構」超過70%的股權。

中國法律顧問亦與大連市衛生健康委員會（「大連市衛生健康委員會」）及遼寧省商務廳（「遼寧省商務廳」）進行口頭諮詢。大連市衛生健康委員會行政審批辦公室的官方人員口頭確認，(i)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醫療機構超過70%的股權；及(ii)建議採納合約安排B無需獲得相關衛生行政部門的任何批准。遼寧省商務廳外國投資管理處的官方人員口頭確認，間接外資企業與直接外資企業受到相同的外商投資限制。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大連市衛生健康委員會及遼寧省商務廳為主管部門，諮詢的兩名官方人員有資格分別代表大連市衛生健康委員會及遼寧省商務廳就外商投資發出確認，根據有關確認，外國投資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持有醫療機構超過70%的股權。

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睿康心血管病醫院及睿康口腔醫院主要從事提供醫療服務，並被視為「醫療機構」，因此受外商所有權限制。為控制OPCOs，以防止OPCOs少數股東的權益及價值外泄，並取得康道醫療應佔OPCOs 30%的經濟利益，大連東軟睿新、康道醫療及張女士於2024年5月31日訂立合約安排B。

合約安排B的合法性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於完成合理的盡職調查步驟後具有以下法律意見：

- (a) 大連東軟睿新及康道醫療各自均為正式註冊成立及合法存續的公司，且彼等各自的成立乃屬合法、有效且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張女士為具備完全民事及法律行為能力的自然人；
- (b) 各項合約安排B的訂約方有權簽立協議及履行彼等各自於其項下的義務；
- (c) 概無合約安排B違反大連東軟睿新或康道醫療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條文；

- (d)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第146條、第153條及第154條，倘民事法律行為：(i)由行為人與相對人以虛假的意思表示實施；(ii)違反法律或行政法規的強制性規定，但該強制性規定不導致該民事法律行為無效的除外；(iii)違背公序良俗；或(iv)通過行為人與相對人惡意串通進行，從而損害他人合法權益，則合約屬無效。合約安排B的簽立及履行並不屬於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合約可能成為失效及無效的任何情況；
- (e) 各項合約安排B的訂約方無須取得中國政府部門的任何批准或授權，惟：
- (i) 大連東軟睿新或其權利的指定人士根據獨家認購權協議行使認購權以獲得康道醫療的全部或部分股本權益，須獲中國監管機構批准及／或須在中國監管機構登記；
 - (ii)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B項下擬進行的任何股份質押須在地方市場監管局登記；及
 - (iii) 根據合約安排B爭議解決條文提供的仲裁裁決／臨時救濟於強制執行前應獲中國法院認可；及
- (f) 各項合約安排B根據中國法律屬有效、合法及具有約束力，惟下列有關爭議解決及清盤委員會的條文除外：
- (i) 合約安排B規定，任何爭議應提交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根據當時有效的仲裁規則進行仲裁。仲裁在北京進行。其亦規定仲裁員可就康道醫療的股份或資產授予臨時救濟或禁令救濟(例如為開展業務或強制轉讓資產)或下令對康道醫療進行清盤；而香港、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地)、中國(即康道醫療註冊成立之地)及本公司或康道醫療主要資產所在地法院有權於仲裁庭成立前或在適當的情況下授予臨時救濟以支持仲裁。然而，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香港及開曼群島法院等境外法院授予的臨時救濟或強制執行令可能不會於中國確認或強制執行；及
 - (ii) 合約安排B規定，大連東軟睿新指定的委員會將在康道醫療清盤後獲委任為清盤委員會，以管理其資產。然而，倘清盤或解散，則該等條文可能不會根據中國法律強制執行。

然而，中國法律顧問亦告知，現行及未來中國法律法規的詮釋及應用不時發生變動。因此，無法保證中國監管機構未來將不會持有與上述中國法律顧問意見相悖或有其他出入的看法。

《上市規則》之涵義

康道醫療為由張女士全資擁有，截至本報告日期，張女士為東軟控股的董事及首席財務官。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本報告日期，張女士不屬於本公司關連人士，為獨立第三方。因此，合約安排B項下交易不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2) 結構性合約項下業務活動及對本集團的重要財務貢獻

2025年度，合約安排A下的收入約人民幣1,708.4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83.8%(2024年：約人民幣1,724.8百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合約安排A下的資產總額約人民幣6,586.4百萬元，約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87.2%(2024年：約人民幣6,356.9百萬元)。

2025年度，合約安排B下的收入約人民幣23.1百萬元，約佔本集團收入的1.1%(2024年：16.2百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合約安排B下的資產總額約人民幣7.3百萬元，約佔本集團資產總額的0.1%(2024年：5.1百萬元)。

3) 解除結構性合約

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解除任何結構性合約，亦無因導致採納結構性合約的限制被撤除而解除結構性合約時出現任何無法解除的情況。有關解除結構性合約的情形，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合約安排－我們將會解除我們教育業務相關合約安排的情形」及「合約安排－我們將會解除有關業務的合約安排的情形」、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之公告相關內容。

4) 與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

與合約安排A有關的風險，請參見本公司招股章程「風險因素－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與合約安排B有關的風險，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公告之「新合約安排－6.與新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一節。

本公司管理層與其外部律師及顧問密切合作，監督相關法律法規的監管環境及發展，以降低結構性合約相關的風險。

5) 與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重大變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結構性合約及／或採納結構性合約的情況並無重大變動。

6) 遵守結構性合約之安排

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以確保本集團對結構性合約的有效執行、施行及遵守：

- (i) 我們將向董事會提交任何因執行或遵守結構性合約而產生的主要問題，以待討論及檢討；
- (ii) 董事會每年將對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至少進行一次檢討；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結構性合約的整體履行及遵守情況；及
- (iv) 本公司將聘請法律顧問及其他專業顧問(如必要)，以協助董事會檢討結構性合約的執行情況，並處理因結構性合約產生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7)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結構性合約並確認：(i)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進行的與結構性合約有關的交易均按結構性合約的相關條文訂立及進行；(ii)併表聯屬實體或OPCOs並未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任何之後未轉交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及(iii)本集團與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或OPCOs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新簽或續簽的任何新結構性合約。

本公司核數師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上述交易而言，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核數師認為併表聯屬實體或OPCOs曾向併表聯屬實體或OPCOs的實益擁有人支付股息或做出其他分配而其後未有另行轉撥或轉讓予本集團。

除本章節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其他結構性合約。

7. 關連交易

1) 收購熙康雲舍並向熙康雲舍增資

背景、理由及交易詳情

自2024年進行戰略轉型以來，本集團已從單一的教育服務提供者轉變為「教醫養」融合生態的先行者。這一轉變標誌著本集團邁向更廣泛及更多元化的業務佈局。熙康雲舍主要從事酒店的經營及管理，擁有五間康養酒店，該等酒店已是本集團老年教育業務中心靈康旅課程(Mind Tour Class)的重要合作基地，豐富了本集團老年教育服務的課程，促進了老年教育業務的發展，形成了本集團老年教育業務的特色之一。因此，於2025年5月20日「交易日期」，(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東軟睿新(作為買方)與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及熙康雲舍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大連東軟睿新有條件同意購買而熙康雲醫院控股有限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熙康雲舍截至2025年5月20日繳足資本總額的約4.2255%，總對價為人民幣30百萬元；及(ii)大連東軟睿新與熙康雲舍訂立出資協議，據此，大連東軟睿新已有條件同意以現金向熙康雲舍出資人民幣45百萬元「出資」。此外，熙康雲舍將把其資本儲備人民幣4,136,047元轉化為註冊資本，新增註冊資本將全數分配予大連東軟睿新「轉增資本儲備」。

於2025年6月30日，收購熙康雲舍、出資及轉增資本儲備已全部完成。至此，大連東軟睿新持有熙康雲舍(連同其附屬公司)約9.9341%的權益。因此，熙康雲舍不會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熙康雲舍(連同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不會併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儘管收購熙康雲舍並非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惟其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其項下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有關收購熙康雲舍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0日及2025年6月30日的公告。

關連關係

東軟控股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交易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39.29%。因此，東軟控股為本公司的「控權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28條)。此外，於交易日期東軟控股持有熙康雲舍約55.9176%的股權，東軟控股為熙康雲舍的主要股東。因此，收購事項及出資構成本公司上市規則第14A.28(1)條項下的關連交易。

8. 持續關連交易

1) 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

背景及交易詳情

於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東軟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東軟控股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框架協議(「前東軟控股框架協議」)，其項下包含物業租賃及管理交易。前東軟控股框架協議已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2年12月27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東軟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東軟控股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訂立物業框架協議(「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重續前東軟控股框架協議項下的物業租賃及管理交易，據此，本集團將向東軟控股集團出租若干物業並提供有關物業之物業管理服務。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並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包含首尾兩日)有效。有關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27日的公告。

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已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雙方並未續訂新的物業框架協議。

關連關係

東軟控股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東軟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根據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其項下物業租賃及管理交易的租金金額將由訂約方參考所處地段內類似物業的歷史收費、現行市場租金收費及物業內的設施及配置定期地(一般按年)協定。總租金金額可包括(i)基本租金金額；(ii)若干稅項；(iii)服務費；(iv)公用事業費(按使用的每單位收費)；(v)季節性調整；(vi)互聯網及其他通訊與網絡服務；以及(vii)按金。物業管理費用將由雙方經公平磋商，並考慮到相關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公用事業費用、公共設施運行維護成本，並參考有關市況以及租賃的建築面積及提供的服務予以釐定。物業管理費用可包括但不限於(i)公攤費用；(ii)電費；(iii)水費；(iv)採暖費；(v)其他委託服務費用(根據實際情況收取)。

年度交易上限及歷史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4百萬元，本集團於東軟控股物業框架協議項下實際收入為約人民幣0.4百萬元。

2) 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

背景及交易詳情

於2020年9月11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劉積仁博士(代表其控制的實體)訂立物業框架協議(「前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前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已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

於2022年12月27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與劉積仁博士(代表其控制的實體)訂立物業框架協議(「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重續前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項下交易，據此，本集團將向劉積仁博士所控制的實體(不包括東軟控股集團及本集團)出租若干物業並提供有關物業之物業管理服務。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並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包含首尾兩日)有效。有關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2月27日的公告。

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已於2025年12月31日屆滿，雙方並未續訂新的物業框架協議。

關連關係

劉積仁博士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劉積仁博士及其所控制的實體(不包括本集團)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且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項下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定價政策

根據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其項下物業租賃及管理交易的租金金額將由訂約方參考所處地段內類似物業的歷史收費、現行市場租金收費及物業內的設施及配置定期地(一般按年)協定。總租金金額可包括(i)基本租金金額；(ii)若干稅項；(iii)服務費；(iv)公用事業費(按使用的每單位收費)；(v)季節性調整；(vi)互聯網及其他通訊與網絡服務；以及(vii)按金。物業管理費用將由雙方經公平磋商，並考慮到相關獨立第三方收取的公用事業費用、公共設施運行維護成本，並參考有關市況以及租賃的建築面積及提供的服務予以釐定。物業管理費用可包括但不限於(i)公攤費用；(ii)電費；(iii)水費；(iv)採暖費；(v)其他委託服務費用(根據實際情況收取)。

年度交易上限及歷史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5百萬元，本集團於劉博士物業框架協議項下實際收入為約人民幣1.0百萬元。

3) 合約安排A(教育業務及出版業務)

背景及交易詳情

本集團通過併表聯屬實體經營教育業務及出版業務。為遵守中國法律及維持對有關業務的實際控制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東軟睿新、併表聯屬實體及東軟控股已訂立合約安排A，據此大連東軟睿新獲得併表聯屬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實際控制權，有權享有其業務所得所有經濟利益。有關合約安排A之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報告－結構性合約－合約安排A(教育業務及出版業務)」一節。

關連關係

東軟控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東軟控股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合約安排A項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聯交所豁免

聯交所已授予本公司豁免，可就合約安排A無需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於關連交易的要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關連交易－合約安排」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及確認上列所載之持續關連交易為：

- (i) 屬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或更佳的商務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訂立，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核數師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i)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核數師認為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ii)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核數師認為涉及本集團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核數師認為有關交易未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其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以致核數師認為上述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超出本公司所設年度上限。

9. 關聯方交易

除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章節所披露者（均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得全面豁免的關連交易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訂立的其他關聯方交易並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確認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10.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1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12.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1,900,000,000股每股0.0002港元的股份。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及繳足股份為646,219,735股。

13.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0年9月29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4.2百萬港元（約為人民幣777.5百萬元），擬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用途。

於2021年6月8日，董事會決議將部分原定用於收購其他學校的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59.9百萬元（約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8%），重新分配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商業貸款。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1年6月8日發佈的關於變更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

於2024年3月8日，董事會決議進一步變更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對於原定用於收購其他學校的未動用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約佔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12.9%）重新分配，其中約人民幣93.4百萬元用於償還本集團的商業貸款及約人民幣6.6百萬元用於補充營運資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8日的公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下文所載悉數動用所得款淨額：

	佔所得款項 淨額的百分比	經進一步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所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所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升級現有學校設施及擴建校園	51.4%	399.6	–	399.6	–
償還商業貸款	37.5%	291.4	18.0	291.4	–
補充營運資金	11.1%	86.5	–	86.5	–
總計	100%	777.5	18.0	777.5	–

14. 已發行的債券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行或存續任何債券。

15. 董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

劉積仁博士

執行董事

溫濤博士

非執行董事(董事長除外)

榮新節先生

張霞博士

張應輝博士

孫蔭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淑蓮博士

曲道奎博士

王衛平博士

各董事須每三年退任一次，就此而言，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1/3)(或如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1/3))董事須輪值退任。每年退任的董事應為自彼等上次連任或獲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者，倘有數名人士於同日成為或連任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何人退任(除非彼等私下另有協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於退任的大會上膺選連任。為免混淆，各董事須至少每三(3)年退任一次。因此，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劉淑蓮博士、榮新節先生、張應輝博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合資格且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40頁至第51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17.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資料之變動

除上文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2025年中期報告刊發後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概無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a)至(e)及(g)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18.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重新簽訂服務合約，任期為自2024年5月25日起三年，或自2024年5月25日起直至本公司自2024年5月25日起算的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並將自動重續連續三年期間(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予以重選)，直至根據服務合約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時結束。

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任函。除張霞博士外的各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為2024年5月25日起三年，或自2024年5月25日起直至本公司自2024年5月25日起算的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予以重選)，直至根據委任書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時結束。張霞博士任期為自2025年5月27日起三年，或自2025年5月27日起至本公司自2025年5月27日起算的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須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予以重選)，直至根據委任書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時結束。根據各自的委任函，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獲發定額董事袍金，非執行董事可能收取固定薪金或獎金，金額(如有)由董事會根據其職責履行情況釐定。董事委任需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的董事退任及輪值規定。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簽訂任何在不支付賠償(正常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19.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於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簽訂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以及並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2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發行人或其相聯法團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由其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³⁾
劉積仁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08,586,000	63.23%
孫蔭環 ⁽²⁾	酌情信託成立人	65,010,000	10.06%

附註：

- (1) 劉積仁博士：(a)全資擁有康睿道第一，而康睿道第一持有康睿道的全部表決權；及(b)通過一系列中間實體擁有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的三分之一以上的最終控制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積仁博士被視為於康睿道、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本權益中擁有權益。
- (2) Deluxe Trust由孫蔭環先生成立，並由TMF (Cayman) Ltd.作為受託人。TMF (Cayman) Ltd.間接擁有Deluxe Glorious Limited 99%權益，而Deluxe Glorious Limited擁有Century Bliss 4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蔭環先生作為Deluxe Trust的創立人被視為於Century Bliss所持本公司全部股本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該百分比為每位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2025年12月31日所享有權益的股份總數除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646,219,735股)。

於相關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 權益概約百分比
劉積仁 ⁽¹⁾	大連發展	代名人股東，其股東權利受合約安排A規限 ⁽¹⁾	359,000,000	100%
溫濤 ⁽²⁾	大連睿新雲科技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1,600,000	16%

附註：

- (1) 劉積仁博士持有東軟控股三分之一以上的最終控制權，東軟控股為大連發展的唯一登記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積仁博士被視為於東軟控股所持大連發展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受合約安排A規限)。
- (2) 本集團為開展智慧養老平台業務，於2025年3月成立大連睿新雲科技有限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大連睿新雲科技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東軟睿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持有50%的權益，本公司董事、CEO溫濤博士持有16%的權益，本公司副總裁王星輝先生持有34%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21.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股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權益
			概約百分比 ⁽⁷⁾
康睿道 ⁽¹⁾	實益權益	154,689,000	23.94%
康睿道第一 ⁽¹⁾	受控法團權益	154,689,000	23.94%
東控第一 ⁽²⁾⁽³⁾⁽⁴⁾	實益權益	133,897,000	20.72%
東控第二 ⁽²⁾⁽³⁾⁽⁴⁾	實益權益	120,000,000	18.57%
東軟國際 ⁽²⁾	受控法團權益	253,897,000	39.29%
東軟控股 ⁽²⁾	受控法團權益	253,897,000	39.29%
Century Bliss ⁽⁵⁾	實益權益	65,010,000	10.06%
盛懋有限公司 (Deluxe Glorious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65,010,000	10.06%
盛梓有限公司 (Deluxe Capital Limite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65,010,000	10.06%
TMF (Cayman) Ltd. ⁽⁵⁾	信託的受託人	65,010,000	10.06%
程慧艷 ⁽⁵⁾	配偶權益	65,010,000	10.06%
FIL Limited ⁽⁶⁾	受控法團權益	41,527,427	6.43%
Pandanus Partners L.P. ⁽⁶⁾	受控法團權益	41,527,427	6.43%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⁶⁾	受控法團權益	41,527,427	6.43%

附註：

- (1) 康睿道第一持有康睿道的全部有表決權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康睿道第一被視為於康睿道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均為東軟國際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東軟國際是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軟國際和東軟控股均被視為於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根據東軟控股與興業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興業國際信託」)訂立的日期為2019年6月20日的信託貸款合同補充協議，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以興業國際信託為受益人就東軟控股於與興業國際信託聯屬人士之間的融資協議項下履約責任授出其全部股份的擔保權益。本公司獲東軟國際通知，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已將其各自持有的本公司127,465,000股及120,000,000股股份質押給興業國際信託用於擔保上述貸款。本公司於2025年2月獲東軟控股通知，東軟控股已於2024年3月15日完成了上述股份質押對應的全部主債權的清償，上述股份質押已解除。
- (4) 本公司獲東軟控股告知，應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分行(「興業銀行」)要求，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於2025年3月6日與貸款方訂立了上市公司股票最高額質押合同，據此，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作為出質人，將其各自持有的本公司127,465,000股及120,000,000股股份(合計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8.29%)質押給興業銀行，用於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大連思迪科技有限公司、大連新迪科技有限公司、大連芮迪科技有限公司分別與貸款方於2021年6月23日簽訂的《併購借款合同》下金額為人民幣325.5百萬元的貸款(「該貸款」)提供補充擔保。該貸款用於補充支付本集團收購大連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大連東軟睿新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合計19.18%股份的對價。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25年3月6日發佈的公告。截至本報告日期，該貸款已經清償完畢，東軟控股已於2026年4月10日完成解除就上述股份所設立的股份質押。
- (5) Century Bliss由盛懋有限公司(Deluxe Glorious Limited)控制其三分之一以上的權益，盛懋有限公司(Deluxe Glorious Limited)由盛梓有限公司(Deluxe Capital Limited)控制其三分之一以上的權益，盛梓有限公司(Deluxe Capital Limited)為TMF (Cayman) Ltd.的全資附屬公司，TMF (Cayman) Ltd.為Deluxe Trust的受託人，而程慧艷女士為孫蔭環先生(Deluxe Trust創立人)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程慧艷女士、TMF (Cayman) Ltd.、盛懋有限公司(Deluxe Glorious Limited)及盛梓有限公司(Deluxe Capital Limited)均被視為於Century Bliss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FIL Limited透過一系列附屬公司被視為擁有本公司該等41,527,427股股份的權益，FIL Limited由Pandanus Partners L.P.控制其三分之一以上的權益，而Pandanus Partners L.P.由Pandanus Associates Inc.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Pandanus Partners L.P.及Pandanus Associates Inc.均被視為於FIL Limited通過其受控法團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該百分比為各股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所享有權益的股份總數除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646,219,735股)。

於本集團(不包括本公司)的權益

股東	集團成員公司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主要股東所持 權益的概約百分比
東軟控股	大連發展	登記股東權益	100%
秦皇島興東科技有限公司 ⁽¹⁾	秦皇島東軟創業大學	實益權益	10%
廣東南海高新技術產業 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²⁾	廣東睿道共創科技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49%
浙江萬里學院資產經營 有限公司 ⁽³⁾	寧波萬里東軟數字科技有限 公司	實益權益	49%
大連康養產業集團 有限公司 ⁽⁴⁾	大連數智康養產業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34%
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大連數智康養產業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15%
瀋陽創業投資管理集團 有限公司 ⁽⁵⁾	瀋陽盛情康養產業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30%
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瀋陽盛情康養產業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15%
溫濤	大連睿新雲科技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16%
王星輝	大連睿新雲科技有限公司	實益權益	34%

附註：

- (1)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東北大學秦皇島分校全資擁有秦皇島興東科技有限公司，因此被視為擁有我們一家附屬公司中10%的表決權。
- (2)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佛山市南海區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局全資擁有廣東南海高新技術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因此被視為擁有我們一家附屬公司中10%以上的表決權。
- (3)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浙江萬里學院全資擁有浙江萬里學院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因此被視為擁有我們一家附屬公司中10%以上的表決權。
- (4)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大連市國有資本管理運營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大連康養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因此被視為擁有我們一家附屬公司中10%以上的表決權。
- (5)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瀋陽盛京金控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瀋陽創業投資管理集團有限公司91.8%的權益，因此被視為擁有我們一家附屬公司中10%以上的表決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擁有者除外），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22.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及時發佈及寄發予股東。

2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0日(星期三)至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

為釐定股東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6年9月2日(星期三)至2026年9月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26年9月1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24.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之「結構性合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與「關聯方交易」，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發佈日，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任何本集團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權益。

25.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之「結構性合約」、「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與「關聯方交易」，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訂立任何重要合約，亦無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於任何本集團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權益。

26.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27. 不競爭承諾

控股股東劉積仁博士及東軟控股(為其本身及代表其控制的實體)已向本公司作出不競爭承諾，據此，兩位控股股東各自均已承諾，在其擔任本公司控股股東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各自緊密聯繫人不會於中國開展、從事或參與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其中包括(i)學歷高等教育服務；(ii)教育資源輸出；以及(iii)繼續教育服務(統稱「受限制業務」)。該等限制不適用於(i)對於任何受限制業務(控股股東僅為被動投資者)的少數投資；或(ii)受限制業務中的機會，惟我們獲提供參與機會的優先選擇權以及在商業合理期間後決定不把握該機會。

本公司已收到劉積仁博士及東軟控股的確認書，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已遵守上述不競爭承諾。此外劉積仁博士及東軟控股亦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亦未於中國開展、從事或參與醫養業務(包含(a)醫療服務；以及(b)康養服務)。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不競爭承諾的遵守情況，並信納彼等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28.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董事總經理、替任董事、核數師、秘書及其他高級人員，因執行其各自職務而產生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應獲得以本公司資產作出的彌償及保障免受損害；但因(如有)他們本身的欺詐及不誠實而招致或蒙受者除外。

本公司已為針對董事提起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責任保險。

29. 貸款及擔保

除本報告內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披露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關連人士提供任何貸款或就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30. 股權掛鈎協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招股章程「股份激勵計劃」一節所載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i)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之任何協議；或(ii)規定本公司訂立第(i)項所述任何協議之任何協議。

31. 管理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32.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報告第183頁至184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已決議建議向於2026年9月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8.0港仙。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如獲批准，將於2026年9月18日或前後以現金方式派付。

概無本公司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33.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息政策，列明董事會計劃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時遵循的原則及指引。

股息的宣派及建議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須取得股東批准，並將取決於本集團未來的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總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股息的任何宣派、派付及金額需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宣派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可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在任何情況下，本公司僅可自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和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宣派及派付股息，且無論如何不得因派付股息而導致本公司日後無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任何未來向股東派付的股息亦將取決於能否自本公司附屬公司收到股息。中國法規或會限制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能力。

股息政策反映董事會現時對本公司財務及現金流量狀況的看法。董事會須不時檢討及重新評估股息政策及其成效。

34.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292頁。

35. 優先認購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的條文，令本公司有義務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36. 稅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25年度的稅務情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37.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因持有本公司的證券而可獲得任何稅項減免。

38. 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及應計利息約為人民幣3,286.0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3,107.7百萬元)。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39. 捐贈

2025年度，本集團並無做出捐款(2024年：無)。

40.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4,081名僱員，並為其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組合，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僱員及薪酬政策」一節。

4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僅設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均參與由當地政府機關管理的定期供款退休計劃，並按相關地方政府釐定的僱員薪金成本的固定比率向有關計劃作出供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可動用之已沒收供款（即本集團僱員在有關供款歸其所有前退出該計劃，由本集團代其僱員處理的供款）以減低未來年度之應付供款或減低本集團對退休金計劃之現有供款水平，亦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動用過沒收供款。

42.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9年6月19日採納並隨後經股東於2019年6月24日批准及認可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旨在為參與者提供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機會，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作出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規限。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一節。本公司於2020年8月31日根據該計劃向246名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相關股份數目為50,000,000股，約佔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7.7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中有33,135,452股購股權已註銷，4,727,616股購股權已失效，3,388,535股購股權已獲行使。

43.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

概要

本公司已於2020年9月11日有條件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截至本報告日期，剩餘期限為約4.7年。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管。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自2020年9月1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並且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下文載列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旨在為參與者提供購買本公司所有人權益的機會，並激勵參與者為我們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作出努力，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擬進一步使本公司靈活挽留、激勵、獎勵參與者並給予其酬勞、補償及／或福利。

資格

合資格參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人士包括(其中包括)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已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或本集團聯屬公司(包括為彼等設立任何僱員福利信託的代名人及／或受託人)的任何董事或僱員。

最高股份數目

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的總限額為66,666,720股，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之日已發行股份的10%（「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0.32%。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在計算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時將不計算在內。

在任何時候，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購股權（《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適用於該等計劃）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數目的總限額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上限」）。倘有關購股權連同根據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計劃授出的任何其他購股權會導致超逾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上限，則不得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及／或達到《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其他有關要求後可隨時予以更新。然而，經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對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的上述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計算經更新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權上限時，不會計及之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上市規則》第十七章之條文適用於該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尚未行使、根據計劃條款已註銷或失效或已行使的相關購股權）。

我們亦可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單獨批准，以授出超逾首次公開發售後授權上限的購股權予本公司於上述尋求批准的股東大會之前具體指定之參與者。

承授人最高配額

除非取得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個人上限」)。倘向參與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會導致於直至有關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的12個月期間內，因向該名參與者授出及將予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個人上限，則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另行取得股東批准，而該獲選參與者及其聯繫人必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

認購價

於購股權獲行使時，認購購股權下的每股股份的應付金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最高者：

- (a) 於授出日期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明的股份收市價；
- (b)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五個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明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c) 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授出要約函件及授出購股權之通知

要約須以一式兩份的函件形式向參與者作出，其格式由董事會不時釐定，要求獲選參與者承諾會按購股權獲授出的條款持有購股權並受首次公開發售後規則的條文約束。

當要約函件(當中包括經由獲選參與者正式簽署並清楚列出獲接納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之接納要約函件)之複印本，連同以本公司為受款人及作為購股權授出之對價的人民幣1.00元匯款，由本公司於該要約函件日期的十個營業日內收訖後，該項要約將被視作已獲接納，而該項要約有關之購股權即被視作已經授出及已經生效。有關匯款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退回。

任何要約均可就低於其所提供之股份數目獲得接納，惟所接納之股份須為可買賣之一手或多手股份。倘於自向參與者發出載有要約之函件當日起計20個營業日內要約未獲接納，則該要約被視為已不可撤銷地被拒絕。

歸屬期間及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於不違反授出有關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的前提下，承授人可按董事會可能不時釐定之形式向本公司寄發書面通知，其中說明藉此行使購股權、所行使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歸屬期間及可行使期間等情況，以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

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45. 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其中於2025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46. 審核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確認已遵從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及已作出足夠披露。

47.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對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審核。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會提呈一項決議案，以尋求股東批准聘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23日及2024年11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更換核數師及委任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10月23日起生效。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2024年11月6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並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

除上文所披露者，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過往三年內沒有更換核數師。

48.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是我們的學生。對於我們的教育資源與終身教育服務而言，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大學／學院、職業學校、公司、政府機構、老年人群。對於我們的醫養業務而言，我們的客戶主要是社會公眾(尤其是老年群體)。

2025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提供的商品及服務佔我們收入少於30%。

我們的供貨商

我們的供貨商主要包括我們學校運營所租賃物業的業主、建造校園設施的建築公司、物業管理服務提供商、電子設備供貨商、軟件開發商、藥品供貨商、醫療用品供貨商以及助老設備供貨商。

2025年度，本集團向五大供貨商購買的貨物及勞務佔我們營業成本少於30%。

49.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了解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對達致其短期及長期目標的重要性。本集團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持續提供更優質教育服務，致力滿足學生與家長的需求，同時提供優質的醫養服務，致力於滿足社會公眾(尤其是老年群體)對於醫療、養老、康養等方面的需求。本集團亦一直與供貨商保持溝通，務求縮短交付周期並爭取更佳付款條件。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其僱員、供貨商及／或客戶之間並無重大及嚴重糾紛。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之ESG報告。

50.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中至少有25%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之公眾持股量要求。

51.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識到，良好的企業管治對加強本公司管理及維護股東整體利益至關重要。本公司所採納之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52. 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持續披露的責任

本公司已收到東軟控股的通知，應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分行(「貸款方」)的要求，其全資附屬公司東控第一和東控第二於2025年3月6日分別與貸款方簽訂了《上市公司股票最高額質押合同》(合稱「該等質押合同」)。根據該等質押合同，東控第一和東控第二作為出質人，分別將其持有的本公司127,465,000股股份和120,000,000股股份(合計約佔本報告發佈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8.29%)質押給貸款方(「該質押」)，用於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大連思迪科技有限公司、大連新迪科技有限公司和大連芮迪科技有限公司分別與貸款方於2021年6月23日簽訂的《併購借款合同》項下金額為人民幣325.5百萬元的貸款(「該貸款」)提供補充擔保。該貸款用於補充支付本集團收購大連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大連東軟睿新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合計19.18%股權的對價。截至本報告日期，該貸款已全部清償。截至本報告日期，東控第一和東控第二合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9.29%。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19日、2021年2月25日、2021年5月10日、2021年6月1日及2025年3月6日的公告。

截至本報告日期，該質押已解除。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12.21及13.22條作出披露的責任。

53. 重大法律訴訟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概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54.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已遵守對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55.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本集團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期間，未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項。

承董事會命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積仁

香港，2026年3月26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為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83至29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該道德守則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的審計。此外，我們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減值評估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分別確認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人民幣322,137,000元和人民幣89,499,000元。

管理層每年對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表明其可能發生減值時，則應增加測試頻次。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按照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利用了管理層編製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其中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和估計，以確定收入增長率、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等假設。根據管理層評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針對商譽的賬面價值確認了人民幣8,816,000元的減值準備。

我們之所以關注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的減值評估是由於可收回金額的判斷與估計具有高度不確定性。

相關披露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7和18。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了解管理層對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相關的內部控制和減值評估流程；
- 參照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的認定，以及各項資產、負債在各現金產生單位之間的分配情況；
- 請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使用的方法和估值參數的適當性，包括長期增長率和折現率；
- 將上一年度的預算與本年度的實際表現進行對比，以評估歷史預測；
- 比較趨勢和行業指數，從而評估關鍵假設；
- 對預測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執行敏感性分析；並且
- 評估貴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商譽和商標減值測試相關內容是否充分。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中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其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職責。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國賢(執業證書編號：P05403)。

安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26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入	5	2,039,167	2,070,006
營業成本		(1,136,305)	(1,075,121)
毛利		902,862	994,885
銷售開支		(44,685)	(48,643)
行政開支		(194,897)	(213,591)
研發開支		(26,135)	(38,341)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8	7,794	(15,479)
其他收入	5	72,920	86,734
其他開支	6	(38,500)	(33,22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	(11,665)	211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2,165)	–
財務收入		10,459	15,109
財務開支		(124,528)	(109,462)
財務開支，淨額	9	(114,069)	(94,353)
所得稅前利潤	8	551,460	638,195
所得稅開支	12	(148,400)	(170,876)
年內利潤		403,060	467,319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所有者		404,799	465,619
非控股權益		(1,739)	1,700
		403,060	467,319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14		
基本和攤薄			
一年內利潤(人民幣)		0.63	0.7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利潤	403,060	467,31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後續期間不會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公司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602)	(2,459)
轉換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至投資物業產生的重估收益	—	61
後續期間不會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602)	(2,398)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稅後淨額	(602)	(2,39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402,458	464,92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所有者	404,197	463,221
非控股權益	(1,739)	1,700
	402,458	464,921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3,776,663	3,674,793
投資物業		12,500	18,600
使用權資產	16	991,146	875,417
商譽	17	322,137	330,953
其他無形資產	18	192,547	204,63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	81,806	80,212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20	73,535	–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3,725	5,2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25,955	22,500
非流動資產總額		5,480,014	5,212,382
流動資產			
存貨		8,080	8,674
貿易應收款項	23	74,648	67,588
其他應收款項	24	29,091	38,314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116,730	103,9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464,995	226,443
受限制現金	25	28,996	32,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1,351,029	1,664,799
流動資產總額		2,073,569	2,142,671
總資產		7,553,583	7,355,05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469,975	687,80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7	692,931	629,727
租賃負債	16	8,551	9,279
合約負債	28	1,026,329	1,018,382
即期所得稅負債		65,305	46,206
遞延收入	29	23,444	26,796
流動負債總額		2,286,535	2,418,192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675	675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7	2,586,722	2,474,2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	65,042	89,338
租賃負債	16	11,429	23,242
遞延收入	29	107,283	35,4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71,151	2,622,909
總負債		5,057,686	5,041,101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0	113	113
股份溢利		2,214,602	2,444,289
儲備		(1,895,909)	(1,910,123)
保留盈利		2,161,074	1,771,136
非控股權益		16,017	8,537
權益總額		2,495,897	2,313,952
權益及負債總額		7,553,583	7,355,053

劉積仁

溫濤

董事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股本	股份溢利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3	2,659,698	(1,756,337)	(374,483)	195,661	6,334	1,326,622	2,057,608	8,601	2,066,209
年內利潤	-	-	-	-	-	-	465,619	465,619	1,700	467,31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公司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	-	-	-	(2,459)	-	(2,459)	-	(2,459)
轉換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至投資物業產生的重估收益	-	-	-	-	-	61	-	61	-	61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398)	465,619	463,221	1,700	464,921
轉讓自保留盈利	-	-	-	-	21,105	-	(21,105)	-	-	-
行使購股權	-	10	-	(5)	-	-	-	5	-	5
股息分派	-	(215,419)	-	-	-	-	-	(215,419)	(1,764)	(217,183)
於2024年12月31日	113	2,444,289	(1,756,337)*	(374,488)*	216,766*	3,936*	1,771,136	2,305,415	8,537	2,313,952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股本	股份溢利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註30)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註32)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13	2,444,289	(1,756,337)	(374,488)	216,766	3,936	1,771,136	2,305,415	8,537	2,313,952
年內利潤	-	-	-	-	-	-	404,799	404,799	(1,739)	403,060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公司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	-	-	-	(602)	-	(602)	-	(60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02)	404,799	404,197	(1,739)	402,458
轉讓自保留盈利	-	-	-	-	15,764	-	(15,764)	-	-	-
非控股股東的資金注入	-	-	-	-	-	-	-	-	9,800	9,800
處置附屬公司	-	-	-	(84)	(819)	-	903	-	(45)	(45)
行使購股權	-	88	-	(45)	-	-	-	43	-	43
股息分派	-	(229,775)	-	-	-	-	-	(229,775)	(536)	(230,311)
於2025年12月31日	113	2,214,602	(1,756,337)*	(374,617)*	231,711*	3,334*	2,161,074	2,479,880	16,017	2,495,897

* 這些儲備賬戶包含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負項綜合儲備金，金額為人民幣1,895,909,000元(2024年：人民幣1,910,123,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3	995,176	865,844
已付所得稅		(155,191)	(163,489)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839,985	702,355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0,459	15,109
收購附屬公司		–	(46,92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75,7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5,872)	(244,3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1,227	–
購買土地使用權		(154,478)	(274,779)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18	(3,220)	(4,106)
購買理財產品		(380,000)	(330,000)
出售理財產品所得款項		145,000	185,428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9,000)	–
受限制現金的減少		8,508	36,691
受限制現金的增加		(4,650)	(5,93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57,726)	(668,902)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		43	5
非控股股東資本注入		9,800	–
新的銀行和其他借款		780,730	992,486
償還銀行和其他貸款		(629,914)	(688,524)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600,000	–
向關聯方償還貸款		(696,547)	(8,000)
向第三方償還貸款		–	(15,64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6,614)	(6,925)
已付股息		(228,914)	(216,072)
已付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1,764)
已付利息		(124,386)	(133,874)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95,802)	(78,3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64,799	1,708,42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27)	1,227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1,029	1,664,799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現金及銀行餘額	25	1,015,329	1,452,830
取得時原到期日不足三個月的無質押定期存款	25	335,700	211,969
<hr/>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1,029	1,664,7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和集團信息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2018年8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2024年12月4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過特別決議，將公司英文名稱由「Neusoft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imited」變更為「Neutech Group Limited」。

董事認為，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提供學歷高等教育服務、教育科技與服務、醫療服務、養老科技與服務以及校園生活服務。

本公司並無最終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股東。大連東軟控股有限公司(「東軟控股」)間接持有本公司39.30%的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東軟控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規限制對提供私立高等教育業務、出版音像製品和電子出版物以及互聯網出版服務(統稱為「相關業務」)的學校的境外所有權。為使本公司能夠擁有及控制本集團的相關業務，本公司於2019年5月17日成立了附屬公司大連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東軟睿新」)，該公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於2019年6月21日，東軟睿新與大連東軟軟件園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大連發展」)、大連東軟信息學院(「大連學院」)、大連東軟電子出版社有限公司(「東軟電子出版社」)、成都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成都發展」)、成都東軟學院(「成都學院」)、佛山市南海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佛山發展」)、廣東東軟學院(「廣東學院」)(統稱「併表聯屬實體」)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使本公司能夠有效控制並獲取所有併表聯屬實體的業務及經營的全部經濟利益。

根據中國法律，經營在中國成立的醫療機構屬於限制類範疇，外國投資者不被允許持有醫療機構70%以上的股權。於2024年5月31日，東軟睿新與大連康道醫療管理有限公司(「大連康道」)(大連康道及上文提及的併表聯屬實體也統稱「併表聯屬實體」)及其股權持有人訂立了合約安排，也使本公司能夠有效控制並獲取大連康道的業務及經營的全部經濟利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和集團信息(續)

附屬公司相關信息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 (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芮迪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芮迪」)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思迪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思迪」)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新迪科技有限公司 (「大連新迪」)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志盛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志躍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志卓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東軟睿新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發展*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59,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及 房地產管理

1. 公司和集團信息(續)

附屬公司相關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成都發展*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95,8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成都學院*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230,663,174元	-	100	高等教育
大連學院*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350,190,000元	-	100	高等教育
東軟電子出版社*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出版
佛山發展*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7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東學院*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158,400,000元	-	100	高等教育
大連都愛迪人力資源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大連康道*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東軟健康醫療管理有限公司 (「東軟健康醫療」)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醫療業務管理
上海睿康協同醫療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71,428,571元	-	100	醫療業務管理
大連東控睿康醫療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醫療業務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和集團信息(續)

附屬公司相關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睿康之家(大連)頤養有限公司 (「睿康頤養」)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養老服務
大連睿康卓美口腔醫院有限公司 (「卓美口腔」)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醫療服務
大連睿康心血管病醫院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7,142,857元	-	100	醫療業務管理
遼寧睿康醫療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遼寧睿康」)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醫療器械銷售
大連睿康心血管病醫院 (「心血管醫院」)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醫療服務
大連東軟睿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大連東軟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山東軟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成都東軟智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大連市高新區東軟培訓學校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1. 公司和集團信息(續)

附屬公司相關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東軟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南京東軟睿道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湖州睿道數字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天津東軟睿道教育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10,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鄭州東軟睿道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寧波萬里東軟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	51	軟件發展
莆田東軟數字技術研究院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蘇州東軟芮想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大連雲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成都芮想職業技能培訓學校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廣州東軟睿道教育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和集團信息(續)

附屬公司相關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瀋陽東軟軟件人才培訓中心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3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大連東軟軟件人才培訓中心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大連東軟睿創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瀋陽東軟睿道教育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青島東軟睿道教育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青島西海岸新區東軟睿道軟件 人才培訓學校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1,2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秦皇島東軟創業大學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5,000,000元	-	90	培訓服務
廣東睿道共創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軟件發展
上海東軟睿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上海芮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軟件發展

1. 公司和集團信息(續)

附屬公司相關信息(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主要業務
				應佔權益比例 直接	間接	
大連東軟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成都東軟睿新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都江堰青城康道中醫診所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元	-	100	醫療服務
成都青城康道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酒店服務
大連睿新醫療健康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醫療業務管理
大連數智康養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養老科技服務
瀋陽盛情康養產業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養老科技服務
佛山市南海區智源教育培訓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都江堰市智源輔導培訓學校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佛山東軟睿新產業運營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經營地點	法人 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 應佔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成都東軟睿新產業管理服務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天津東軟睿創科技企業孵化器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60	軟件發展
廣州市東軟軟件人才職業培訓 學校***	中國/中國大陸	民辦非企業 單位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東軟睿道(威海)教育信息諮詢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培訓服務
天津港保稅區東軟睿道職業培訓 學校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有限公司	人民幣4,783,935元	-	100	培訓服務

* 這些實體通過合約安排持有所有權。

** 這些實體於本年新註冊成立。

*** 這些實體於本年註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礎

此類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IAS」)和解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理財產品和非上市基金投資除外。除非另有說明，此類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千元列報。

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12,966,000元，其中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合約負債人民幣1,026,329,000元，該等負債主要由本集團提供的教育服務清償。鑒於流動負債淨額，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繼續經營，並在可預見的將來償還到期負債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動用的資金來源。

綜合報表的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是指由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回報金額(即擁有能夠使本集團當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

一般而言，存在一種假設，即多數表決權意味著控制權。當本公司持有被投資方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利少於多數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均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報告年度和會計政策。子公司的經營成果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開始被納入綜合報表，直至該控制權從本集團內轉出。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損結餘。本集團內部各公司之間的所有交易產生的資產、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和現金流量於合併時全額抵銷。

如果相關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子公司股權結構的變化，不喪失控制權情況下，則作為權益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如果本集團對子公司失去控制權，本集團將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以及外幣折算差額；並確認保留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價值以及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計入損益。本集團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先前確認的組成部分的份額，將根據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基礎，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收益，視情況而定。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報項目的變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集團在發展戰略上的全面轉型升級及業務分部變更，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部分項目已進行重分類。原先列示於其他收入的租金及物業服務項下與校園生活服務相關的金額，已重分類至收入；相應地，原先列示於其他開支中的成本已重分類至營業成本。管理層認為，上述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列報方式調整，更準確地反映了集團戰略調整的成果，有助於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更好地理解集團的財務業績。2024年度的比較數據已按本年度的列報方式進行重列。

下表列示了因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報項目變更而產生的重列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摘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原列報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差額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42,073	27,933	2,070,006
營業成本	(1,073,521)	(1,600)	(1,075,121)
毛利	968,552	26,333	994,885
銷售開支	(48,643)	—	(48,643)
行政開支	(213,591)	—	(213,591)
研發開支	(38,341)	—	(38,341)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5,479)	—	(15,479)
其他收入	114,667	(27,933)	86,734
其他開支	(34,828)	1,600	(33,228)
其他收益·淨額	211	—	211
財務收入	15,109	—	15,109
財務開支	(109,462)	—	(109,462)
財務開支·淨額	(94,353)	—	(94,353)
所得稅前利潤	638,195	—	638,195
所得稅開支	(170,876)	—	(170,876)
年內利潤	467,319	—	467,319

2. 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與披露的變動(續)

- (b) 本集團首次在本期財務報表中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關於缺乏可兌換性的修訂本。本集團未提前採用任何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明確了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時如何估計計量日的即期匯率。修訂本要求披露相關信息，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由於本集團所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附屬公司和聯營企業的功能貨幣在折算為本集團列報貨幣時均具備可兌換性，因此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關於財務報表中不確定性披露的示例進行修訂，在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中新增了示例。這些示例反映了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現有要求，即以與氣候相關的示例說明如何在財務報表中列報不確定性的影響。因此，該等修訂並無生效日期或過渡性規定。本集團已考慮該等示例中的指引，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3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在此類財務報表中尚未應用以下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計劃在此類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生效時，如適用，將予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列報和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子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投資的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與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相關的合同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自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用

關於預計將適用於本集團的此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進一步信息如下所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章節在幾乎沒有變化的情況下被延續下來，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報的新要求，包括規定的總額和小計。要求實體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有收入和費用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活動、投資活動、融資活動、所得稅以及終止經營，並且要列報兩個新定義的小計。要求在單一註釋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並引入了關於在主要財務報表和附註中信息的分組(匯總和拆分)以及信息位置的改善要求。此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一些要求被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並將其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隨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發佈，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收益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進行了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也進行了少量相應的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要求採用追溯調整法。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要求，並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符合條件的實體選擇應用簡化的披露要求，同時仍適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和列報要求。為了符合資格，在報告期末，實體必須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中定義的子公司，且不得具有公眾責任，同時必須有一個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母公司)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可供公眾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進一步修訂，內容包括：(i)刪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中的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的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要求；(iii)將與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相關的披露要求，替換為對適用該等指標的實體指引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交叉引用。允許提前採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因此不符合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的資格。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正在考慮在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對金融工具投資的分類和計量的修訂明確了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日期，並引入了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即在滿足特定條件的情況下，可以通過電子支付系統在結算日期之前終止確認已結算的金融負債。修訂本還明確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和治理特徵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修訂本還澄清了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同掛鉤工具的分類要求。修訂本還包括對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修訂本應溯採用，並在首次執行日調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無需重述前期數據，且只能在避免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進行重述。允許提前同時採用所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依賴自然條件的電力相關的合同」，明確了適用範圍內合同的「自身使用」要求的應用方式，並對適用範圍內合同在現金流量套期關係中被套期項目的指定要求作出修改。修訂本還新增了相關披露要求，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此類合同對主體財務業績及未來現金流量產生的影響。與自身使用豁免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採用，無需重述前期數據，且只能在避免後見之明的情況下進行重述。與套期會計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適用於在首次採用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增套期關係。允許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應同時採用。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時存在的不一致問題。當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修訂本規定全面確認逆流交易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對於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的交易，僅在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無關的投資者權益範圍內確認因交易產生的收益或損失。修訂本應採用未來適用法。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取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強制生效日期。然而，修訂本現已可供採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要求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列報貨幣時。此外，修訂本還要求：對於其功能貨幣與列報貨幣均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貨幣的實體，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的規定，運用一般價格指數，對功能貨幣為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貨幣的境外經營的比較數據進行重述。修訂本還引入了若干額外的披露要求。允許提前採用。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列出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其隨附執行指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本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第IG1、IG14和IG20B段中的某些措辭，目的是簡化或與準則中的其他段落和／或與其他準則中使用的概念和術語保持一致。此外，修訂本還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並不一定說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相關段落中的所有要求，也不創建額外的要求。允許提前採用。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披露》修訂本明確了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將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確認為損益。然而，修訂本並未說明承租人應如何區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定義的租賃變更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的租賃負債終止。此外，修訂本還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和附錄A中的某些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允許提前採用。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修訂本明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中描述的關係只是投資者與其他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人的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一個示例，從而消除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允許提前採用。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修訂本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用「按成本」替換了「成本法」一詞，此前已刪除了「成本法」的定義。允許提前採用。修訂本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擁有長期權益，通常不低於其股本表決權的20%，並且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權益法核算的本集團應佔淨資產份額列示，扣除任何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自收購後實現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應佔份額，分別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此外，當聯營企業權益中確認了直接計入權益的變動時，本集團在適用情況下，將其應佔份額在綜合權益變動表中予以確認。集團與聯營企業之間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比例予以抵銷，但若未實現損失表明所轉讓資產已發生減值，則不予以抵銷。因收購聯營企業而產生的商譽，作為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一部分予以列示。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若一項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本集團對保留權益部分不進行重新計量，而是繼續採用權益法核算。在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喪失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時，本集團將保留的投資按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並予以確認。因喪失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而產生的原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賬面價值與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處置所得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企業合併和商譽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轉讓對價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本集團承擔的被收購方前所有者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權益工具在收購日的公允價值之和。對於每項企業合併，本集團選擇按公允價值或以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確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當所收購的活動和資產組合包括一項投入和一個實質性流程，且兩者共同顯著促進了創造產出的能力時。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收購日的合同條款、經濟環境和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和負債進行適當的分類和指定評估。這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同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分離出來。

如果企業合併分階段完成，則先前持有的權益工具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根據情況確認為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予重新計量，後續結算於權益入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轉讓對價總額、確認的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工具的任何公允價值之和，超過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和所承擔負債的部分。如果該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在重新評估後，差額確認為損益中的廉價購買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和商譽(續)

在初始確認後，商譽以成本減去累計減值損失進行後續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在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其賬面價值可能發生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每年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出於減值測試的目的，自收購日起，企業合併中取得的商譽被分配至本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預計將從合併協同效應中受益，無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這些單元或單位組合。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確認減值損失。商譽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得轉回。

如果商譽已分配至某一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並且該單元內的部分業務被處置，則在確定處置損益時，與被處置業務相關的商譽包含在被處置業務的賬面價值中。在此情況下處置的商譽基於被處置業務與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進行計量。

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併表聯屬實體

本公司附屬公司東軟睿新與併表聯屬實體及其權益股東(包括大連康睿道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大連東軟思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大連思維」)、劉明先生、阿爾派電子(中國)有限公司、東北大學科技產業集團、億達控股有限公司(「億達控股」)、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人民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張紅女士訂立一系列合約協議。根據合約協議，東軟睿新及本集團可以：

- 對併表聯屬實體行使實際財務及營運控制權；
- 行使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本表決權；
- 就東軟睿新所提供的企業管理和教育管理諮詢服務以及全面的技術、業務支持及相關諮詢服務收取併表聯屬實體產生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回報作為對價。該等服務包括教育軟件及網站的開發、設計、升級及日常維護；設計大學課程及專業；編寫及選擇及／或推薦大學課程材料；對教師和其他僱員的聘用及培訓支持；學生錄取和入學支持服務；公共關係服務；市場調查和開發服務；管理和市場營銷諮詢及相關服務；系統集成；產品開發及系統維護，以及各方可能不時共同商定的其他附加服務；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企業合併和商譽(續)

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併表聯屬實體(續)

- 取得不可撤銷獨家權利，借此以零對價或中國法律法規准許的最低購買價向各股權持有人收購併表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本權益。東軟睿新可在中國法律法規准許的範圍內隨時行使該等購股權，直至其已收購併表聯屬實體全部股本權益及／或全部資產。此外，未經東軟睿新事先同意，併表聯屬實體不得出售、轉讓或處置任何資產或向其股權持有人作出任何分派；
- 自併表聯屬實體的股權持有人獲得併表聯屬實體全部股權的抵押，以擔保併表聯屬實體在合約協議項下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並無擁有併表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本權益。然而，由於合約協議，本集團有權自參與併表聯屬實體獲得可變回報及有能力通過對併表聯屬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因此被視為對併表聯屬實體有控制權。因此，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將併表聯屬實體視為附屬公司。

然而，合約協議在給予本集團對併表聯屬實體的直接控制權方面未必如直接合法所有權有效，原因為中國法律制度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妨礙本集團於併表聯屬實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基於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認為，與併表聯屬實體及彼等權益股東訂立的合約協議符合有關中國法律法規且可依法強制執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其投資性房地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假定出售資產或者轉移負債的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不存在主要市場的，本公司假定該交易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本集團必須可進入該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本公司採用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優先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只有在可觀察輸入值無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實可行的情況下，才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和負債，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輸入值，確定所屬的公允價值層次：

第一層次輸入值 — 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第二層次輸入值 — 除第一層次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

第三層次輸入值 — 對於公允價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層次輸入值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按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次輸入值)重新評估分類，確定各層次間是否出現轉移。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存在減值跡象時，或當需要對某項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和非流動資產除外)，需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較高者，並針對單項資產確定，除非該資產產生的現金流入與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基本無關，在這種情況下，可收回金額是針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確定的。

在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如能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則部分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價值會被分配至單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合。

只有當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了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減值損失在發生期間計入損益，費用類別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

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如果存在此類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除商譽外的資產先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僅在用於確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時予以轉回，但轉回金額不得超過假設該資產在前幾年未確認減值損失時應確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此類減值損失的轉回在發生期間貸記至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a) 該方為一名以下人士或該人士的直系親屬：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一條件的實體：

- (i) 該主體及本集團均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個實體是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和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屬於本集團或與本集團相關的實體為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主體受(a)項中所示人士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中所示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該人士是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以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如有)列報。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有待售時，或當該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屬於被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時，該項物業、廠房及設備不折舊，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進行會計處理。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和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和位置的任何直接歸屬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營後發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通常在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在滿足確認條件的情況下，主要檢查開支作為替代物計入資產賬面值。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需要定期更換，本集團將其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單項資產，並相應地進行折舊。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算，將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減記至剩餘價值。用於此目的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樓宇	2%至5%
翻新	11.1%至33.3%
汽車	12.5%至20%
醫療設備	12.5%至20%
電子設備	10%至33.3%
家具與固定裝置	10%至20%
其他	20%

如果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的成本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合理分配，並對各部分進行單獨折舊。至少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調整。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要部分)在處置時或預計其使用或處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資產終止確認當年在損益中確認的處置或報廢利得或損失為銷售收入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報，不進行折舊。完工並可使用時，將其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為賺取租金和／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土地和樓宇(包括使用權資產)的權益。此類物業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交易成本)。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公允價值列報，以反映報告期末的市況。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產生當年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報廢或處置的任何利得或損失在報廢或處置當年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轉為自用物業的，後續會計處理的認定成本為其在用途變更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作為自用物業佔用的物業成為投資物業的，於用途變更當日，本集團會就自用物業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所述政策將有關物業入賬，及／或就持作使用權資產物業根據「使用權資產」政策進行會計處理，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用途變更日期該物業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作為重估入賬。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在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業務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在取得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或不確定。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在可使用年期內進行後續攤銷，並在有跡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至少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覆核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方法。

對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年單獨或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每年對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覆核，以確定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評估是否仍有據可循。如果沒有，則按照前瞻性原則對可使用年期評估從不確定到有限的變化進行會計處理。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續)

客戶關係及商標

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中的客戶關係及商標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及計量。客戶關係使用直線法按十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反映了預期將消耗客戶關係的未來經濟利益的模式。

收購天津睿道所獲得的商標的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由於預期其價值不會因使用而減少且其使用期限無任何法律或類似限制，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現金流量的期限並無可預見限制。

醫療許可

在業務合併中取得的行醫執照在取得當日以公允價值計量。行醫執照的可使用年期有限，按照成本減累計攤銷後的金額入賬。攤銷採用直線法計算，將行醫執照成本分攤至27.5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軟件

軟件初始按收購及投入使用所產生的成本確認及計量。其於估計可使用年期4至10年內按直線法攤銷，並於綜合損益的經營開支中作為攤銷入賬。

研發開支

所有研發開支均在發生時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在合約訂立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果合約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租賃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租賃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損失(如有)後的金額計量，並根據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如有)進行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在租賃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使用權資產於資產之租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期間內以直線法計量折舊，具體如下：

租賃土地	36至50年
物業	3至10年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採購權的行使，則使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在租賃開始日期按照租期內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應付款項，還包括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或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本集團行使權利終止租約。不依賴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出現時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因為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開始日期後，本集團確認利息時增加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支付租賃付款時減少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此外，如果租期發生變化、租賃付款發生變化(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化導致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或租賃資產的採購權評估發生變化，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物業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採購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本集團還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和筆記本電腦租賃。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在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d) 售後租回安排

本集團與租賃公司簽訂售後租回協議，表明本集團有權回購設備。作為承租人，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評估並確定在售後租回安排中轉讓的資產是否構成銷售。

在售後租回安排中轉讓的資產不構成銷售的，本集團繼續確認所轉讓的資產，並將該交易作為金額與轉讓收入相等的擔保借款進行會計處理。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在租期開始之時(或發生租賃變更之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沒有實質上轉移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為經營租賃。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按照各部分單獨價格的相對比例分攤合約對價。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採用直線法核算，因其經營性質計入損益中的收入。在協商和安排經營租賃過程中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或有租金於賺取期間確認為收入。

實質上轉移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至承租人的租賃作為融資租賃核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特徵和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或集團採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實用權宜之計的應收賬款外，集團最初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對於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則按交易成本計量。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或集團已採用實用權宜之計的應收賬款，則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政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若要按攤銷成本或通過其他全面收益反映的公允價值進行分類和計量，其產生的現金流必須是僅支付未償還本金和利息（「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現金流不屬於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無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被分類為並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以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而被分類為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在以持有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和出售為目標的業務模式下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被分類並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需要在市場法規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續)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其後計量，並發生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財務狀況表，公允價值變動淨額計入損益。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未不可撤銷地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具和權益投資。權益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之時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予以轉銷)：

- 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本集團實質上轉移了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者，雖然本集團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轉移從資產中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簽訂過手協議時，本集團評估是否保留了資產所有權上的風險和報酬，以及在多大程度上保留了資產所有權上的風險和報酬。當本集團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也沒有放棄對該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按照其繼續涉入所轉移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在該種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轉移資產和有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財務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按照金融資產的原賬面值和所收到的對價中將被要求償還的最高金額兩者之中的較低者，確認繼續涉入形成的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本集團對所有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合約到期時將收到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照原始實際利率的近似值進行折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擔保物或合約條款中不可分割的其他信貸增級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模型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沒有顯著增加的信貸敞口，為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準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敞口，無論違約何時發生，都需要為敞口剩餘期限內的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準備(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考慮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歷史信息和前瞻性信息。

當合約付款逾期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視為違約。但在某些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信息表明，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增級之前，本集團不太可能全額收到未支付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也可將金融資產視為違約。

當不存在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合理預期時，核銷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照一般模型進行減值，除應用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合約資產外，將其劃分為以下階段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以及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準備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不屬於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以及按照相當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準備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在報告日期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不屬於購買或新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及按照相當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準備的金融資產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續)

簡化方法

就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或當本集團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的簡化處理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對信用風險變動進行跟蹤，而是在各報告日根據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損失撥備。本集團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建立了撥備矩陣，並就特定於債務人和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進行了調整。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租賃款，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作為其會計政策。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與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和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確認時均按公允價值計量，對於貸款、借款和應付款項，則按照扣除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後的淨額計量。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和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在初始確認後，除在折現影響不重大時按成本列報外，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借款以及租賃負債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當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且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將收購的任何折扣或溢價以及費用或成本作為實際利率一部分來計算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差額計入損益。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報。發出存貨採用先進先出法或加權平均法確定其實際成本。可變現淨值按照估計售價減去完工和處置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通常在三個月內到期、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且為履行短期現金承諾而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的存款。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述手頭現金、銀行存款和短期存款，不包含隨時償還的銀行透支金額，銀行透支金額是本集團現金管理的一部分。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計入損益之外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入損益之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基於截至報告期末目前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和稅法)，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和慣例，即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按照預期須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稅務機關繳付的金額計量。

在以下情況下，遞延所得稅使用負債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用於財務報告的賬面值的暫時差異計提撥備。

各種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始確認，或者源自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且未導致產生等額應課稅和可扣減暫時差異；並且
- 對於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異，可控制撥回該暫時差異之時間，且該暫時差異不大可能於可預見未來撥回。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稅項虧損和任何稅項抵減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利潤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稅項虧損和稅項抵減時予以確認，除非：

- 與該等暫時差異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源自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損益、且未導致產生等額應課稅和可扣減暫時差異；並且
- 對於與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異，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在該暫時差異將於可預見未來撥回、且應課稅利潤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異時予以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不再可能將充足的應課稅利潤用於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予以減記。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進行重新評估，並在可能將充足的應課稅利潤用於轉回全部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按照預計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償期間的稅率計量，該稅率基於截至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性頒佈的稅率(和稅法)。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會互相抵銷：本集團有法定可執行權利以即期所得稅資產抵銷即期所得稅負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構向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並且涉及的實體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擬按淨額基準結算餘額，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本集團將收到政府補助並將遵守所有附加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當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在其擬補償之成本作為開支期間，補助系統確認為收入。

如果不止與資產有關，則按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以每年分期等額支付的方式計入損益，或從資產賬面值中扣除，並通過減少折舊費的方式計入損益。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於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了本集團因轉讓商品或服務而預期有權收取的對價。

當合約中的對價包含可變金額時，則對價金額應估計為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的對價金額。可變對價在合約訂立之時進行估計，並受到限制至在後續解決可變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極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轉回。

當合約包含為客戶提供一年以上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部分，為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提供資金時，收入按照應收金額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在合約訂立之時達成的單獨融資交易中的折現率進行折現。當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一年以上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部分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照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同負債增加的利息開支。對於自將承諾的服務轉移至客戶直至客戶付款的期間為一年或一年以下的合約，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實務簡化處理，交易價格無需對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進行調整。

(a)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學費及住宿費通常於每個學年(通常自9月起至下年6月或7月(不含寒假及暑假)約9個月)開始前收取，並於初始入賬列為合約負債。學費根據校曆於學年內按比例確認為收入，而住宿費於12個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合約負債的結餘即本集團就將於一年內提供的服務而向學生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

(b) 教育資源輸出

向客戶提供定制及全面綜合的專業設計解決方案或學院共建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於教育資源的控制權已轉移時(即客戶接獲教育資源之時)確認。客戶對產品具有完全的自主決定權，且並無可影響客戶接收產品的未履行責任。教育資源的對價於產品交付予客戶前或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後向客戶收取。本集團將自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入賬列為合約負債，並將未支付對價入賬列為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為發票日期後180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c) 繼續教育服務

繼續教育服務向未於學歷高等教育課程註冊為全日制學生的成人學生，以及政府機構、企業、目標大學／學院及個體客戶提供。

在學術課程開始之前從成人學生收取的學費被記錄為合同負債，並在學校日曆上按比例確認為收入。

向政府機構、企業、目標大學／學員及個體客戶提供的繼續教育服務於合同期間確認為收入。服務費於合約開始前或本集團提供服務後自該等類型的客戶收取。服務費的預付款項入賬列為合約負債，並於合約期間確認為收入。本集團隨著向客戶轉移服務將未支付服務費入賬列為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信貸期通常為合約期間結束後180天。

(d) 醫療服務

醫療服務主要包括口腔和心血管醫療服務，並在提供相關服務時予以確認。東軟健康醫療及其子公司(東軟健康醫療集團)的大部分客戶均已參加社會醫療保險。根據中國大陸政府的醫療保險政策，部分對價在提供服務時由個人客戶個人承擔和支付，剩餘對價將由政府的社會保險結算。東軟健康醫療集團要求卓美口腔醫院和心血管醫院通過相關政府社會保險提供與醫療服務有關的對價。

(e) 養老科技與服務

養老科技與服務主要包括養老服務、以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為核心的養老科技服務，以及老年教育服務。收入根據服務類型分別確認。養老服務在服務期內按相關服務提供比例確認收入。城市級智慧養老平台服務收入在本集團履行了履約義務的時間點確認。老年教育服務收入則在相關服務提供期間內按比例確認。自客戶收取的服務費預付款項入賬列為合約負債，並在合同期間內確認為收入，並將未支付對價入賬列為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為發票日期後180天。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f) 校園生活服務

校園生活服務主要通過將校園內的空間資源租賃給優質品牌商戶，並為其提供食材供應及物業管理等服務，支持其為教職工及學生提供涵蓋餐飲、零售等領域的高品質校園生活服務。與租賃服務及物業管理相關的校園生活服務收入在相關服務提供期間內確認。食材供應服務相關的校園生活服務收入在本集團履行了履約義務的時間點確認。與校園生活服務相關的預付款項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服務提供給客戶期間內確認收入，未支付對價則入賬列為貿易應收款項，信貸期為發票日期後180天。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計提確認採用實際利率法，應用於金融工具預期年限內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將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租金收入於租賃期間內按時間比例確認。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確認為收入。物業管理服務收入在服務提供的會計期間內確認。

軟件系統技術開發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該服務提供予客戶以進行科學研究、技術諮詢以及系統開發。收入乃於客戶收取開發成果並獲取產品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

於本集團轉移相關商品或服務之前，於收到客戶的付款或客戶的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約(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基於股份支付的

本公司設有若干購股權計劃。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以基於股份的支付的形式獲得薪酬，僱員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以權益結算的交易」)。與僱員發生的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其成本按照授予權益工具之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由外部估值機構使用二項式模型確定，財務報表附註31中提供了該模型的更多詳情。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在符合業績表現和/或服務條件的期間內，連同所有者權益相應增加計入職工福利費用。於各報告期末至行權日的期間內確認的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累計費用反映了行權期完成部分以及本集團對最終兌現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損益中計入的費用或貸項代表在該期間之期初和期末確認的累計費用的變動。

在確定授予日獎勵的公允價值時，不考慮服務和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本集團於對最終兌現的權益工具數目做出最佳估計之時對達到此等條件的可能性進行評估。市場表現條件反映在授予日公允價值中。獎勵附加的、但沒有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行權條件。非行權條件反映在獎勵的公允價值中，並實時產生獎勵支出，除非還存在服務和/或業績表現條件。

因不符合非市場表現和/或服務條件而最終無法兌現的獎勵不確認獎勵支出。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行權條件，則在滿足所有其他業績表現和/或服務條件的情況下，無論是否滿足市場或非行權條件，交易均作為行權處理。

倘以權益結算的條款已修改，則在符合獎勵的原條款的情況下，獎勵支出以最低限度確認，視同條款未修改。此外，就增加基於股份的支付的公允價值總額的任何修改或於修改日計量的對僱員有利的其他修改確認支出。以權益結算的獎勵已註銷，視同於註銷日已行權來處理，並實時確認未確認的獎勵支出。已發行期權的攤薄效應於計算每股盈利時反映為其他股份攤薄。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需要參加當地市政府設有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供款於應付時計入損益。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再單方面撤回該等福利時以及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兩者中較早者確認。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即需大量時間方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予以資本化。借款成本於資產可實質性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出。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因借款而產生的利息和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如果本集團在報告期之後但在報告批准報出日之前收到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的信息，則本集團將評估該信息是否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之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結合新信息更新有關這些情況的披露。對於報告期之後的非調整事項，本集團將不對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做出更改，而是披露非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做出此類估計的聲明(若適用)。

股息

期末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提議的期末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於本公司的章程大綱和章程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權力，對中期股息同時進行提議和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提議和宣派時實時確認為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入和資產來自於中國大陸的經營活動，本財務報表採用人民幣作為列報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確定各自採用的功能貨幣，其財務報表中列述的項目按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各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按各自交易當日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進行初始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折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差異於損益確認。

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計量當日的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折算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確認該等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時進行處理(即公允價值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項目的折算差額同時分別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

在中國大陸以外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項目按照與交易當日適用的匯率相近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但非控股權益應佔的差額除外。於處置境外公司時，與該境外公司有關的儲備累計金額計入損益。

因收購境外公司而產生的商譽以及因該收購產生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值的任何公允價值調整，均作為境外公司的資產和負債處理，並按期末匯率折算。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本公司及在中國大陸以外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照現金流量日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境外附屬公司全年經常性現金流量按加權平均匯率或本年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與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編製需要管理層做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和負債的列報金額及其後附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做出了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具有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

合約安排

本集團通過合約安排對併表聯屬實體行使控制權，並享有併表聯屬實體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

本集團認為其控制併表聯屬實體，儘管其不持有結構化實體的直接股本權益，因為其擁有對併表聯屬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的權力，並通過合約安排從併表聯屬實體的業務活動中收取實質上所有的經濟利益。因此，併表聯屬實體在本年度內已作為附屬公司進行入賬。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可能將充足的應課稅利潤用於動用未動用稅項虧損時，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這需要管理層做出重大判斷來確定可以連同納稅籌劃策略基於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時間和金額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

本集團結轉稅項虧損人民幣366,282,000元(2024年：人民幣335,962,000元)。該等虧損與擁有虧損歷史、尚未到期且不能用於抵銷本集團其他地方的應課稅利潤的附屬公司有關。該等附屬公司既沒有任何應課稅暫時差異，也沒有任何納稅籌劃機會可為將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提供部分支持。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已確定無法對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有關遞延所得稅的更多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1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重要會計判斷與會計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對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做出重大調整構成重大風險。

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確定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是否發生減值。這需要對已分配商譽和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做出會計估計。估計使用價值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25年12月31日，商譽及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22,137,000元(2024年：人民幣330,953,000元)和人民幣89,499,000元(2024：人民幣89,499,000元)。更多詳情見附註17和附註18。

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計提比率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和等級)的各種客戶分部分組的逾期天數得出。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得出。本集團將校準該撥備矩陣，以利用前瞻性信息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於各報告日，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變動進行分析。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形勢和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聯是一項重要會計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易受環境與預測經濟形勢變化影響。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和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也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信息，參見財務報表附註23。

非金融資產(商譽以外)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除每年對具有無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外，當其存在減值跡象時，也進行減值測試。其他非金融資產於存在跡象表明其賬面值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後之價值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時發生。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後之價值計算，按照從類似資產公平交易中的協議售價中獲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資產處置增量成本確定。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恰當的折現率確定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

非上市基金投資已根據市場法進行估值，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9。估值需要本集團確定可比(同業)上市公司並選擇價格乘數。此外，本集團對非流動性和規模差異折價進行估計。本集團將該等投資的公允價值分類為第三級。於2025年12月31日，非上市基金投資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955,000元(2024年：人民幣22,500,000元)。更多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22。

4. 經營分部信息

管理層已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過的報告確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彼等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運營分部的業績。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產品和服務劃分成營業單位，本集團有如下兩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教育服務；以及
- (b) 醫療保健和健康服務

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財年中，集團繼續推進其全面的戰略轉型，成功建立了多元化的業務體系，並構建了融合「教醫養」的新一體化生態系統。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集團新戰略對經營分部信息進行了審閱。據此，經營分部信息已更新以符合戰略調整。作為集團戰略定位的重要組成部分，產業管理與服務與養老科技與服務被劃分為獨立的報告分部。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比較數據也已更新，以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財年的分部列報保持一致。調整後的經營分部如下：

- (a) 教育服務；
- (b) 醫療服務；
- (c) 養老科技與服務；以及
- (d) 產業管理與服務

管理層出於分配資源和評估業績表現的決策目的，對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經營成果分開進行管理；分部業績表現，以報告分部利潤／虧損為基礎進行評價，系對稅前利潤／虧損進行調整後的指標；調整後的稅前利潤／虧損與本集團利潤總額計量一致，但利息收入、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以及其他利得／損失除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經營分部信息(續)

經營分部間的轉移定價，參照與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的公允價格制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教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療服務 人民幣千元	產業管理 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養老科技 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5)					
對外交易收入	1,909,798	83,303	36,769	9,297	2,039,167
分部總收入	1,909,798	83,303	36,769	9,297	2,039,167
對賬：					
分部間交易收入的抵銷					-
收入總額					2,039,167
分部業績	679,180	(44,302)	43,473	(2,809)	675,542
對賬：					
利息收入					10,45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1,665)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122,876)
稅前利潤					551,46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教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健 和健康服務 人民幣千元	產業管理 與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附註5)				
對外交易收入	1,985,253	56,820	27,933	2,070,006
分部總收入	1,985,253	56,820	27,933	2,070,006
對賬：				
分部間交易收入的抵銷				-
收入總額				2,070,006
分部業績	727,333	(42,861)	44,857	729,329
對賬：				
利息收入				15,10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11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106,454)
稅前利潤				638,195

4. 經營分部信息(續)

地區資料

本年度內，本集團在一個地理位置運營，因為其所有收入均在中國大陸產生，且其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大陸。因此並無呈列地區數據。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單個客戶貢獻的銷售額佔本集團銷售額的10%以上。

5. 收入與其他收入

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類型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1,621,269	1,625,566
學費	1,495,094	1,496,518
住宿費	124,656	126,459
電信設備租金收入	1,519	2,589
教育科技與服務：	288,529	359,687
教育資源輸出	184,649	220,610
繼續教育服務	103,880	139,077
醫療服務	83,303	56,820
校園生活服務	36,769	27,933
養老科技與服務	9,297	–
合計	2,039,167	2,070,006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2,037,648	2,067,417
其他來源收入		
電信設備租金收入	1,519	2,589
合計	2,039,167	2,070,00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與其他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 分解收入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教育服務	醫療服務	養老科技 與服務	校園生活 服務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服務類型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1,619,750	-	-	-	1,619,750
學費	1,495,094	-	-	-	1,495,094
住宿費	124,656	-	-	-	124,656
教育科技與服務：	288,529	-	-	-	288,529
教育資源輸出	184,649	-	-	-	184,649
繼續教育服務	103,880	-	-	-	103,880
醫療服務	-	83,303	-	-	83,303
養老科技與服務	-	-	9,297	-	9,297
校園生活服務	-	-	-	36,769	36,769
合計	1,908,279	83,303	9,297	36,769	2,037,648
地理市場					
中國大陸	1,908,279	83,303	9,297	36,769	2,037,648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的服務	93,126	29,817	170	3,121	126,234
於某段時間轉移的服務	1,815,153	53,486	9,127	33,648	1,911,414
合計	1,908,279	83,303	9,297	36,769	2,037,648

5. 收入與其他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a) 分解收入信息(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教育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療保健 和健康服務 人民幣千元	校園生活 服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服務類型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1,622,977	—	—	1,622,977
學費	1,496,518	—	—	1,496,518
住宿費	126,459	—	—	126,459
教育科技與服務：	359,687	—	—	359,687
教育資源輸出	220,610	—	—	220,610
繼續教育服務	139,077	—	—	139,077
醫療保健和健康服務	—	56,820	—	56,820
校園生活服務	—	—	27,933	27,933
合計	1,982,664	56,820	27,933	2,067,417
地理市場				
中國大陸	1,982,664	56,820	27,933	2,067,417
收入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轉移的服務	139,958	27,222	—	167,180
於某段時間轉移的服務	1,842,706	29,598	27,933	1,900,237
合計	1,982,664	56,820	27,933	2,067,41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與其他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a) 分解收入信息(續)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這些收入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如下：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953,754	969,258
學費	870,170	884,453
住宿費	83,584	84,805
教育科技與服務：	58,268	94,608
教育資源輸出	18,366	42,674
繼續教育服務	39,902	51,934
醫療服務	5,604	—
合計	1,017,626	1,063,866

(b) 履約義務

本集團與履約義務相關的信息如下：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學費和住宿費主要是向學生提供教育和住宿服務所收取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時間內予以確認。

教育資源輸出

於提供服務的一段時間內或時間點履行履約義務。

繼續教育服務

繼續教育服務費主要指向學生提供教育服務所收取的收益，於提供服務的時間內予以確認。

醫療服務

於提供服務的一段時間內或時間點履行履約義務。

養老科技與服務

於提供服務的一段時間內或時間點履行履約義務。

5. 收入與其他收入(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續)

(b) 履約義務(續)

校園生活服務

校園生活服務主要涉及與校園生活相關的租賃服務、物業管理服務及食材供應服務所產生的收入，該類收入在提供服務的一段時間內或時間點履行履約義務。

於12月31日，分攤至剩餘履約義務(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計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1,023,137	1,018,382

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金收入和物業服務	39,721	48,853
政府撥款與補貼*	14,716	23,063
軟件系統技術開發	10,096	9,045
其他	8,387	5,773
合計	72,920	86,734

* 政府撥款及補貼與就提供教育服務產生的經營費用所作補償而向當地政府收取的補助有關。有關已確認的政府補貼並無任何關聯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開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維修及消防開支	10,643	10,420
軟件系統技術開發開支	11,170	9,7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45	8,421
公用事業開支	601	2,625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12	610
其他	11,029	1,450
合計	38,500	33,228

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收捐贈	1,460	948
應付款項撥回	377	315
商譽減值損失	(8,816)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淨額	(2,192)	(2,9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損失)/收益，淨額	(1,993)	3,047
處置其他無形資產產生的虧損，淨額	(457)	–
其他	(44)	(1,127)
合計	(11,665)	211

8. 稅前利潤

本集團稅前利潤在收取／(計入)下列開支後計算：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52,672	34,7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200,683	177,5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907	27,1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	13,108	11,357
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6	47,610	47,307
核數師薪酬		2,750	3,83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和行政總裁的薪酬)：		762,382	747,040
工資及薪金		607,879	590,755
退休金計劃供款		68,092	67,645
福利及其他開支		86,411	88,640
匯兌差異，淨額*	9	227	(1,227)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淨額	23	(1,791)	11,596
其他應收款減值損失，淨額		(6,003)	3,8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淨額**		2,192	2,972
處置其他無形資產產生的虧損，淨額**		457	—
商譽減值損失**	17	8,81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損失／(收益)，淨額**		1,993	(3,047)

* 該項目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財務費用」。

** 該等項目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財務收入及開支

財務收入及開支分析如下：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		10,459	14,303
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	37(b)	–	806
合計		10,459	15,109
財務開支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125,358)	(129,809)
租賃負債利息		(1,652)	(3,008)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開支總額		(127,010)	(132,817)
減：資本化利息		3,591	22,629
小計		(123,419)	(110,188)
其他開支		(882)	(501)
匯兌差異，淨額		(227)	1,227
合計		(124,528)	(109,462)
財務開支，淨額		(114,069)	(94,353)

10. 董事與行政總裁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節及《公司(披露有關董事福利的資料)規例》第2部分披露的本年度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495	492
其他薪金：		
工資及獎金	10,483	8,509
退休金計劃供款	—	96
福利及其他開支	74	70
小計	10,557	8,675
合計	11,052	9,167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給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費用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劉淑蓮	165	164
曲道奎	165	164
王衛平	165	164
合計	495	492

本年度無應付給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金(2024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董事與行政總裁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行政總裁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福利及 其他開支 人民幣千元	基於股份 的薪酬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執行董事：						
溫濤*	-	4,533	-	36	-	4,569
非執行董事：						
張應輝	-	1,550	-	38	-	1,588
劉積仁	-	4,400	-	-	-	4,400
合計	-	10,483	-	74	-	10,557
2024年						
執行董事：						
溫濤	-	5,089	70	35	-	5,194
非執行董事：						
張應輝	-	1,820	26	35	-	1,881
劉積仁	-	1,600	-	-	-	1,600
合計	-	8,509	96	70	-	8,675

* 溫濤先生亦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

本公司已委任九名董事：劉積仁(董事長)、溫濤(執行董事)、榮新節(非執行董事)、張霞(非執行董事)、張應輝(非執行董事)、孫蔭環(非執行董事)、劉淑蓮(獨立非執行董事)、曲道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衛平(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榮新節、張霞及孫蔭環未從本公司收取薪酬。本公司之其他董事薪酬乃參考經濟狀況、市況、各董事所負責任和職責以及個人表現釐定。

本年度內，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已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24年：無)且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促使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1. 五名最高薪酬員工

本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員工包括兩名董事(2024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見上文附註10。剩餘三名(2024年：三名)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員工本年度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及實物福利	2,533	2,194
業績相關獎金	3,089	3,208
退休金計劃供款	–	68
福利及其他開支	100	104
合計	5,722	5,574

薪酬在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行政總裁的最高薪酬員工的人數如下：

	員工人數	
	2025年	2024年
2,000,001港元–2,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2,000,000港元	1	2
合計	3	3

於本年內，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已放棄或已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五位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促使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2.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對在本集團成員公司成立和經營所在管轄區產生的或從該管轄區獲得的利潤，以實體基礎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英屬維京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在英屬維京群島的直接附屬公司為根據2004年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獲豁免繳納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香港利得稅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該附屬公司首筆金額為2,000,000港元(2024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利潤按8.25%(2024年：8.25%)繳納稅款，剩餘應課稅利潤按16.5%(2024年：16.5%)繳納稅款。

於2025年和2024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利潤，因而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關於修改〈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2016決定」)，該決定於2016年11月7日頒佈，自2017年9月1日起施行，民辦學校不再分類為學校舉辦者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學校或學校舉辦者不要求取得合理回報的學校。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以選擇作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但提供九年義務教育的學校必須是非營利性學校。

2021年5月14日，國務院發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2021年實施條例」)，自2021年9月1日起施行。2021年實施條例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實施細則。根據2016年決定和2021年的實施條例，民辦學校可享受相關政府機關規定的2016年決定和2021年實施條例未規定的所得稅優惠政策，非營利性學校可享受與公辦學校相同的所得稅政策。

於本財務報表批准報出日，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的學校仍處於分類登記過程中，仍屬於民辦非企業單位。

本公司就中國註冊成立實體的應課稅利潤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除若干附屬公司有權享受15%至20%的優惠稅率外，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其他附屬公司應就其各自應課稅利潤按2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12.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中國稅務法規，在中國成立的公司就2008年1月1日後收取的利潤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一般須繳納10%的預扣稅。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外國投資者符合中國大陸與香港簽訂的雙重稅收協議安排的條件及規定，相關預扣稅率將為5%。本集團2025年適用的預扣稅率為5%(2024年：10%)。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根據其中國子公司的股利分配計劃計提人民幣10,250,000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中國大陸		
本年所得稅開支	169,532	154,371
以前年度少計提所得稅	4,758	1,802
遞延所得稅(附註19)	(25,890)	14,703
合計	148,400	170,876

適用於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註冊地及經營地所在的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前利潤的稅務開支與以實際稅率計算的稅務開支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前利潤	551,460	638,19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137,865	159,549
特定省份或由地方主管機構制定的較低稅率	(25,876)	(26,659)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供分派利潤的影響	(4,236)	23,395
非應稅收入	(1,461)	(2,173)
不可扣稅開支	1,765	2,932
動用過往年度稅項虧損和可扣減暫時差異	(3,503)	(47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和可扣減暫時差異	41,526	16,067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	(2,438)	(3,562)
對過往期間即期稅項的調整	4,758	1,80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	148,400	170,87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280港元(2024年：0.388港元)	163,430	232,184

於2024年5月30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388港元，總額合計250,731,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229,775,000元)。該股息已向本公司股東支付。

本公司董事提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息，每股0.280港元，待2026年5月28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的批准。根據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總額，本公司將支付的期末股息總額約為180,942,000港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63,430,000元)。

14. 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歸本公司普通權益所有者應佔年內利潤，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646,212,552(2024年：646,205,135)計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收益金額並無就攤薄作出調整，原因為未行使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收益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每股基本盈利和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乃基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中使用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者應佔利潤	404,799	465,619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每股基本盈利和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中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46,212,552	646,205,135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翻新	汽車	醫療設備	電子設備	傢俬與 固定裝置	其他	在建工程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4,201,507	94,956	6,586	49,807	371,929	223,619	36,581	107,656	5,092,641
累計折舊	(858,527)	(70,297)	(5,425)	(5,344)	(292,407)	(158,698)	(27,150)	-	(1,417,848)
賬面淨額	3,342,980	24,659	1,161	44,463	79,522	64,921	9,431	107,656	3,674,793
於202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342,980	24,659	1,161	44,463	79,522	64,921	9,431	107,656	3,674,793
添置	-	3,126	383	637	27,354	5,985	10,675	251,210	299,370
處置	-	(592)	(28)	(1,540)	(206)	(21)	(93)	-	(2,480)
年內計提折舊	(128,175)	(9,096)	(390)	(8,430)	(34,189)	(12,572)	(7,831)	-	(200,683)
轉撥	15,463	-	-	-	-	-	-	(15,463)	-
自投資物業轉出	5,663	-	-	-	-	-	-	-	5,663
於202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235,931	18,097	1,126	35,130	72,481	58,313	12,182	343,403	3,776,663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222,633	95,638	6,419	47,830	394,548	228,823	46,296	343,403	5,385,590
累計折舊	(986,702)	(77,541)	(5,293)	(12,700)	(322,067)	(170,510)	(34,114)	-	(1,608,927)
賬面淨額	3,235,931	18,097	1,126	35,130	72,481	58,313	12,182	343,403	3,776,6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傢俬與								合計
	樓宇	翻新	汽車	醫療設備	電子設備	固定裝置	其他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3,326,337	90,548	6,434	-	340,461	208,746	32,079	593,169	4,597,774
累計折舊	(757,093)	(61,337)	(4,972)	-	(250,480)	(146,213)	(20,238)	-	(1,240,333)
賬面淨額	2,569,244	29,211	1,462	-	89,981	62,533	11,841	593,169	3,357,441
於202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2,569,244	29,211	1,462	-	89,981	62,533	11,841	593,169	3,357,441
添置	23,695	4,597	-	636	36,178	12,264	3,943	128,047	209,360
收購附屬公司	-	89	152	49,171	1,005	2,984	629	-	54,030
處置	(1,092)	(278)	-	-	(5,715)	(375)	(70)	-	(7,530)
年內計提折舊	(101,434)	(8,960)	(453)	(5,344)	(41,927)	(12,485)	(6,912)	-	(177,515)
轉撥	613,560	-	-	-	-	-	-	(613,560)	-
轉撥至投資物業	(11,500)	-	-	-	-	-	-	-	(11,500)
自投資物業轉出	250,507	-	-	-	-	-	-	-	250,507
於202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342,980	24,659	1,161	44,463	79,522	64,921	9,431	107,656	3,674,793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4,201,507	94,956	6,586	49,807	371,929	223,619	36,581	107,656	5,092,641
累計折舊	(858,527)	(70,297)	(5,425)	(5,344)	(292,407)	(158,698)	(27,150)	-	(1,417,848)
賬面淨額	3,342,980	24,659	1,161	44,463	79,522	64,921	9,431	107,656	3,674,793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部分醫療設備、電子設備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抵押，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979,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5,448,000元)，作為人民幣14,471,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7,363,000元)的其他借款(附註27)的擔保。

16.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經營中持有土地和物業的租賃合約。對於土地租賃，本集團一次性預先支付租金，從業主租得土地，租期為36至50年。根據土地租賃條款，本集團後續不再支付租金。對於物業租賃，租期一般為3至10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將租賃資產轉讓和轉租至本集團以外的其他方。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本年度變動情況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物業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74,849	35,494	610,343
添置	274,779	2,722	277,501
收購附屬公司	–	897	897
自投資物業轉出	14,793	–	14,793
轉撥至投資物業	(919)	–	(919)
折舊費	(18,438)	(8,760)	(27,198)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月1日	845,064	30,353	875,417
添置	154,478	–	154,478
自投資物業轉出	437	–	437
折舊費	(26,188)	(7,148)	(33,336)
租賃合約終止	–	(5,850)	(5,850)
於2025年12月31日	973,791	17,355	991,14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32,521	35,827
新租賃	–	2,722
收購附屬公司	–	897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加	1,652	3,008
租賃合約終止	(5,927)	–
支付租賃負債	(8,266)	(9,933)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19,980	32,521
分級為：		
即期部分	8,551	9,279
非即期部分	11,429	23,242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在財務報表附註40中披露。

(c) 與租賃相關的計入損益的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652	3,008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	33,336	27,19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47,610	47,307
計入損益的金額合計	82,598	77,513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和與尚未開始的與租賃有關的未來現金流出分別在財務報表附註33和40中披露。

16.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對其在中國大陸的投資物業進行租賃。租約條款一般規定租戶須繳付保證金，並根據現行市場情況定期調整租金。本集團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46,566,000元(2024年：人民幣48,715,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承租人之間在未來期間應收的經營租賃內的未折現租賃款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不超過1年	36,190	26,267
1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33,432	24,644
5年以上	543	1,612
合計	70,165	52,523

17.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134,937
收購附屬公司	196,016
年內減值	—
於2024年12月31日的成本和賬面淨值	330,953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330,953
年內減值	(8,816)
於2025年12月31日的成本和賬面淨值	322,137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330,953
累計減值	(8,816)
賬面淨額	322,13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

通過業務合併取得的商譽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

- 天津睿道教育資源與繼續教育服務現金產生單位(「天津睿道現金產生單位」)；以及
- 醫療健康現金產生單位。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天津睿道		醫療健康		合計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譽賬面值	134,937	134,937	187,200	196,016	322,137	330,953

天津睿道現金產生單位

天津睿道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確定，以使用價值計算為基礎，使用了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使用的折現率為15.51%(2024年：16.40%)。用於推斷天津睿道現金產生單位五年期後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2.0%(2024年：2.0%)，接近中國大陸相關行業長期平均增速。

17.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醫療健康現金產生單位

醫療健康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確定，以使用價值計算為基礎，使用了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折現率為16.00%(2024年：17.03%)，推斷五年期後現金流量採用的增長率為2.0%(2024年：2.0%)，接近中國大陸相關行業長期平均增速。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醫療健康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的減值金額為人民幣8,816,000元(2024年：無)。因此，商譽賬面價值相應減記人民幣8,816,000元，確認的減值損失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於2025年12月31日，該現金產出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該現金產出單位中的物業、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291,655,000元。本次減值主要是因政策監管對醫療行業產生重大影響，包括醫保控費及按疾病診斷相關分組付費改革等，導致集團內兩家醫院的收入增長未達預期。

天津睿道及醫療健康現金產生單位於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的使用價值計算使用了假設。下文描述了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而完成的現金流量預測中，所依據的各項關鍵假設：

預期收入增長率—預期收入增長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長期增長率—於推斷預測期之後現金流量的加權平均增長率，與行業報告中的預測一致。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收入佔比)(%)—基於過往業績表現和管理層對未來的預期。

折現率—使用的是稅前折現率，反映了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對相關服務、行業及折現率的關鍵假設所賦值，與本集團的歷史經驗及外部信息來源保持一致。

本公司董事認為，就醫療健康現金產生單位而言，現金流量預測中的關鍵假設若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將導致該單位的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若預測中預期收入增長率下降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損失將增加人民幣14,007,000元；若長期增長率下降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損失將增加人民幣203,000元；若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收入佔比)下降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損失將增加人民幣5,868,000元；若折現率上升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損失將增加人民幣4,63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客戶關係	醫療許可	軟件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89,499	34,567	58,233	22,338	204,637
添置	–	–	–	3,220	3,220
處置	–	–	–	(2,202)	(2,202)
年內計提攤銷	–	(6,691)	(2,163)	(4,254)	(13,108)
於2025年12月31日	89,499	27,876	56,070	19,102	192,547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89,499	66,907	59,495	51,286	267,187
累計攤銷	–	(39,031)	(3,425)	(32,184)	(74,640)
賬面淨額	89,499	27,876	56,070	19,102	192,547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89,499	66,907	–	33,962	190,368
累計攤銷	–	(25,649)	–	(25,773)	(51,422)
賬面淨額	89,499	41,258	–	8,189	138,946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	89,499	41,258	–	8,189	138,946
添置	–	–	–	4,106	4,106
收購附屬公司	–	–	59,495	13,447	72,942
年內計提攤銷	–	(6,691)	(1,262)	(3,404)	(11,357)
於2024年12月31日	89,499	34,567	58,233	22,338	204,63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成本	89,499	66,907	59,495	51,515	267,416
累計攤銷	–	(32,340)	(1,262)	(29,177)	(62,779)
賬面淨額	89,499	34,567	58,233	22,338	204,637

* 無確定使用年限的商標因收購天津睿道而產生。收購天津睿道產生的商標及商譽均與天津睿道現金產生單位有關，本集團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若出現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其可能會減值，則須進行更頻繁的測試。關鍵假設的詳細信息在附註17中披露。

19. 遞延所得稅

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和資產的變動情況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5年								
	客戶關係	商標	醫療許可	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未分配盈利的預提稅	使用權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8,218	22,374	14,558	6,615	2,078	1,899	32,000	6,198	93,940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所得稅(附註12)	(1,247)	-	(541)	166	(1,070)	879	(21,750)	(774)	(24,337)
於2025年12月31日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6,971	22,374	14,017	6,781	1,008	2,778	10,250	5,424	69,6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5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	資產減值撥備	折舊和攤銷	稅項虧損	租賃負債	遞延收入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的結餘	-	32,823	7,044	3,764	34,408	6,775	-	84,814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所得稅(附註12)	1,386	(1,135)	(1,032)	2,994	(10,411)	(749)	10,500	1,553
於2025年12月31日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386	31,688	6,012	6,758	23,997	6,026	10,500	86,36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4年								
	客戶關係	商標	醫療許可	投資物業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未分配盈利的預提稅	使用權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9,890	22,374	-	5,465	3,647	646	10,717	7,176	59,915
收購附屬公司	-	-	14,807	-	-	-	-	-	14,807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所得稅(附註12)	(1,672)	-	(249)	1,130	(1,569)	1,253	21,283	(978)	19,198
年內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的遞延所得稅	-	-	-	20	-	-	-	-	20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8,218	22,374	14,558	6,615	2,078	1,899	32,000	6,198	93,9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4年						合計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	資產減值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稅項虧損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33,617	4,706	3,293	3,527	7,444	52,587
收購附屬公司		-	-	-	27,732	-	27,732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的遞延所得稅(附註12)		(794)	2,338	471	3,149	(669)	4,495
於2024年12月31日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32,823	7,044	3,764	34,408	6,775	84,814

19. 遞延所得稅(續)

就列報而言，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已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抵銷。以下是就財務報告而言，對本集團遞延所得稅結餘的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1,806	80,212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65,042)	(89,338)
	16,764	(9,126)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擁有稅項虧損人民幣547,286,000元(2024年：人民幣457,599,000元)，該等稅項虧損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並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本集團在香港擁有稅項虧損人民幣26,887,000元(2024年：人民幣15,996,000元)，可無限期用於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日後應課稅利潤。

由於該等稅項虧損源自一段時間內已虧損的附屬公司，且並不認為日後將擁有應課稅利潤可供抵銷稅項虧損，因而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下列項目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366,282	335,962
可扣減暫時差異	334	177
	366,616	336,139

本集團對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分派的股息承擔預扣稅的責任。本集團2025年適用的預扣稅率為5%(2024年：1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有關於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異合計金額為人民幣1,313,705,000元(2024年：人民幣1,140,327,000元)。未就該未分配利潤可能需繳納的預提所得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公司董事認為，這些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不大可能會分配此利潤。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不存在所得稅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淨資產份額	73,535	—

2025年5月2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軟睿新以現金對價人民幣30,000,000元，向熙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熙康健康」）收購了大連熙康雲舍康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熙康雲舍」）4.23%的股權。同日，東軟睿新與熙康雲舍簽署了增資協議，約定以現金方式向熙康雲舍增資人民幣45,000,000元。此外，熙康雲舍將資本公積中的人民幣4,136,047元轉增為註冊資本，並將新增註冊資本全部分配至東軟睿新。2025年6月30日，相關工商登記及備案手續完成後，東軟睿新持有熙康雲舍的股權比例增至約9.93%。截至2025年9月30日，股權收購及增資款項已全部支付。本集團對熙康雲舍的投資按集團聯營企業核算，因本集團能夠對熙康雲舍施加重大影響。本集團在熙康雲舍董事會中擁有一名董事，並在聯營企業董事會會議上對若干重大財務及經營決策施加重大影響。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不構成單項重大影響的聯營企業綜合財務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本年度在聯營公司虧損中所佔份額	(2,165)	—
本集團在聯營公司全面虧損總額中所佔份額	(2,165)	—
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的賬面價值合計	73,535	—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公用事業預付款項	6,648	6,711
租賃預付款項	9,254	7,687
預付其他方款項	13,643	20,030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86,694	69,397
其他	4,216	5,444
小計	120,455	109,269
減值撥備	—	—
合計	120,455	109,269
分級為：		
非即期部分	3,725	5,270
即期部分	116,730	103,999

2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理財產品	464,995	226,443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基金投資(附註36(a))	25,955	22,500

本集團投資於中國大陸主要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這些產品被強制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它們的合約現金流量不僅是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0,968	95,699
減值	(26,320)	(28,111)
賬面淨額	74,648	67,588

為管理來自應收第三方及關聯方(「交易對手」)的貿易款項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確保向信貸記錄妥當之交易對手授予信貸期，而管理層會持續評估交易對手的信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不超過180天，並會就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等因素評估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下	40,728	36,930
6個月至1年	22,573	19,632
1至2年	10,677	27,210
2年以上	26,990	11,927
合計	100,968	95,69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損失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8,111	16,515
減值虧損，淨額	(1,791)	11,596
年末	26,320	28,111

23.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損失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客戶類型和評級)的各種客戶分部組合的逾期天數。該計算反映了在報告日可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可能性加權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合理和可支持的信息。

以下是本集團使用損失矩陣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信息：

於2025年12月31日

	逾期					合計
	即期	少於6個月	6至12個月	12至18個月	超過18個月	
預期損失率	0.01%-19.44%	18.35%-59.48%	31.52%-100.00%	100.00%	73.74%-100.00%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75,829	1,098	2,348	66	21,627	100,968
預期信貸損失(人民幣千元)	(5,162)	(581)	(1,376)	(66)	(19,135)	(26,320)

於2024年12月31日

	逾期					合計
	即期	少於6個月	6至12個月	12至18個月	超過18個月	
預期損失率	0.64%-15.25%	19.99%-46.74%	31.60%-96.99%	58.87%-100.00%	91.17%-100.00%	
賬面值總額(人民幣千元)	57,920	86	8,155	23,142	6,396	95,699
預期信貸損失(人民幣千元)	(4,131)	(19)	(3,703)	(13,900)	(6,358)	(28,11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e)	2,031	7
應收第三方的貸款		-	1,114
向員工墊款		1,177	1,899
向第三方墊款		17,429	23,779
按金		4,755	13,781
其他		3,958	2,838
小計		29,350	43,418
減值撥備		(259)	(5,104)
合計		29,091	38,314

在適用的情況下，於各報告日期執行減值分析。於2025年12月31日，適用的違約概率為1.52%至1.66%(2024年：1.34%至1.56%)，違約損失率估計為55.91%(2024年：66.60%)。損失率根據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和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如適用)。於2025年12月31日，所應用的損失率為0.88%至0.95%(2024年：1.11%至1.29%)。

除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外，上述結餘中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無違約歷史和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5年12月31日，損失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80,025	1,697,653
包括：定期存款		335,700	211,969
減：受限制現金	(a)	(28,996)	(32,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51,029	1,664,799

(a)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25,241,000元及人民幣18,879,000元，該等現金及銀行結餘因與供應商持續糾紛而被中國有關地方當局凍結。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人民幣7,613,000元及人民幣10,117,000元，因主要作為保證金而被凍結。

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共計人民幣1,327,370,000元(2024年：人民幣1,684,853,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付匯管理條例》，本集團可通過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浮動計息。根據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在一天至三個月之間，並按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存放在信譽良好且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銀行。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		21,380	21,045
應付票據		23,013	24,541
		44,393	45,586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37(e)	676	97,214
向學生收取的雜費		53,151	58,000
工資及福利應付款項		77,007	90,614
按金		30,114	29,425
應付學生的政府補貼		13,071	10,8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98,750	304,420
行政開支應付款項		15,109	15,036
其他應納稅款		10,446	11,188
應付利息		6,332	3,708
其他		21,601	22,486
		426,257	642,891
合計		470,650	688,477
分級為：			
非即期部分		675	675
即期部分		469,975	687,802

應付賬款不計息，通常按180天的期限結算。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6個月以下	44,393	45,5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2.11%-3.30%	2026	203,115	3.10%-4.60%	2025	330,081
其他貸款－有抵押	(d)	6.01%-6.32%	2026	12,947	4.72%-6.67%	2025	36,135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有抵押	(b)	3.50%-4.0%	2026	283,517	3.60%-4.45%	2025	232,910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3.0%-3.75%	2026	192,953	3.10%-4.55%	2025	30,269
長期其他借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4.65%-6.52%	2026	399	4.65%-6.52%	2025	332
合計－即期				692,931			629,727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b)	3.50%-4.0%	2031-2040	1,900,475	3.60%-4.45%	2026-2037	1,862,392
銀行貸款－無抵押		3.0%-3.75%	2027-2038	678,520	3.10%-4.60%	2026-2038	595,623
其他貸款－有抵押	(d)	6.01%-6.32%	2027	7,727	6.01%-6.67%	2026-2027	16,228
合計－非即期				2,586,722			2,474,243
合計				3,279,653			3,103,970

所有計入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金融負債，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項下列示，並計入無抵押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供應商融資安排的金融負債賬面值包含於：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4,867	—
其中：供應商已收款	24,867	—

2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分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1年以內或按要求	679,585	593,260
第2年	523,205	399,994
第3至第5年(含第3年和第5年)	648,820	743,490
5年以上	1,406,970	1,314,531
小計	3,258,580	3,051,275
應償還其他借款：		
1年以內	13,346	36,467
第2年	7,727	16,228
小計	21,073	52,695
合計	3,279,653	3,103,970
分為：		
浮動利率	2,770,596	2,392,792
固定利率	509,057	711,178
合計	3,279,653	3,103,970

註：

- (a) 本集團的授信額度為人民幣4,387,660,000元(2024年：人民幣5,200,000,000元)，截至期末使用了人民幣2,990,041,000元(2024年：人民幣2,362,410,000元)。
- (b)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264,06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97,300,000元)，廣東學院將2022年1月1日至2037年12月31日的學費收取權質押予該銀行。根據貸款協議，廣東學院在該銀行開設銀行賬戶。如果出現任何違約行為或導致銀行對其按時還款能力產生疑慮的事件，銀行有權凍結賬戶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該銀行賬戶結餘為人民幣202,806,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13,397,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9,777,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廣東學院將2025年12月26日至2040年12月25日的學費及住宿費收取權質押予該銀行。根據貸款協議，廣東學院在該銀行開設銀行賬戶。如果出現任何違約行為或導致銀行對其按時還款能力產生疑慮的事件，銀行有權凍結賬戶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該銀行賬戶結餘為0元(2024年：無)。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316,33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53,638,000元)，大連學院將2019年4月26日至2034年4月26日的住宿費收取權質押予該銀行。根據貸款協議，大連學院在該銀行開設銀行賬戶。如果出現任何違約行為或導致銀行對其按時還款能力產生疑慮的事件，銀行有權凍結賬戶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該銀行賬戶結餘為人民幣5,607,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註：(續)

(b) (續)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734,963,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739,200,000元)，大連學院將2020年11月19日至2035年11月18日的學費收取權質押予該銀行。大連學院的另一筆貸款結餘為人民幣230,856,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大連學院將2025年1月23日至2040年1月22日的學費及住宿費收取權質押予該銀行。根據貸款協議，大連學院在該銀行開設銀行賬戶。如果出現任何違約行為或導致銀行對其按時還款能力產生疑慮的事件，銀行有權凍結賬戶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該銀行賬戶結餘為人民幣57,563,000元(2024年：人民幣86,627,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472,519,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40,084,000元)，成都學院將2021年4月21日至2036年4月20日的學費收取權抵押予該銀行。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32,500,000元、人民幣48,500,000元及人民幣26,50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65,500,000元、人民幣97,500,000元及人民幣53,500,000元)，大連芮迪、大連思迪及大連新迪分別將東軟睿新5.93%、8.4%及4.85%的股本權益質押予該銀行。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47,980,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8,580,000元)，東軟睿新將東軟健康醫療100%股本權益和卓美口腔70%股本權益質押給該銀行。

(c) 於2025年12月31日，東軟控股已為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擔保金額為人民幣1,669,50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970,327,000元)。

(d) 於2025年12月31日，貸款結餘為人民幣14,471,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37,363,000元)，遼寧睿康將部分醫療設備、電子設備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等共人民幣38,979,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45,448,000元)抵押給該金融機構。貸款結餘為人民幣6,203,000元(2024年12月31日：無)，遼寧睿康將大連東控100%股本權益質押給該金融機構。

(e)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大連學院的貸款結餘為人民幣46,000,000元，到期日為2026年1月13日，該貸款須遵守其或有負債與淨資產比率低於20%的約定。大連學院認為，沒有跡象表明其在遵守該契約方面會遇到困難。

(f)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28. 合約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項		
學歷高等教育服務：	961,224	953,754
學費	878,185	870,170
住宿費	83,039	83,584
教育科技與服務：	57,121	58,268
教育資源輸出	22,934	18,366
繼續教育服務	34,187	39,902
醫療服務	2,639	5,604
養老科技與服務	2,153	–
軟件系統技術開發	3,192	756
合計	1,026,329	1,018,382

合約負債主要包含各學年開始之前向學生預收學費及住宿費，以及向客戶預收的教育資源費、繼續教育服務費及養老科技與服務費用。

29. 遞延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撥款	114,517	48,273
租金	16,210	13,934
即期部分	23,444	26,796
非即期部分	107,283	35,411
合計	130,727	62,207

遞延收入包括與收益有關的撥款及與資產有關的撥款。與收益有關的撥款為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軟件開發開支而給予的補貼。與資產有關的撥款主要為建設工程項目收到的補貼。該等與資產有關的撥款於相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股本

股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646,219,735(2024年：646,205,135)普通股	113	113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普通股數量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646,203,535	113
已行使購股權	1,600	—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月1日	646,205,135	113
已行使購股權(註(a))	14,600	—
於2025年12月31日	646,219,735	113

註：

- (a) 14,600份購股權所附帶的認購權以每股3.11港元的認購價行使，共發行14,600股股份，於扣除開支前的現金對價總額為人民幣43,000元。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發行的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6月19日採納經董事會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隨後予以修訂，且相關修訂於2020年6月10日獲授權董事批准（「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於2020年8月31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向246名承授人（包括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非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關連人士、僱員及監事）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以認購合共50,000,000股股份，包括21,762,500股A類和28,237,500股B類購股權，行使期限為2020年8月31日至2030年8月31日。

董事會於2020年9月11日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旨在為參與者提供購買本公司所有者權益的機會，並激勵和挽留參與者為集團長期增長和利潤做出貢獻。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66,666,720份。於2025年12月31日，尚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授予或同意授予購股權。

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所授予的購股權具有不同的行權條款。

授予的A類購股權於上市之日行權，無任何業績表現要求。

B類購股權以業績表現為基礎，具有分階段行權條款，從授予日起分期兌現，期限不超過2年，但前提是參與者仍然提供服務並且符合業績表現條件。業績目標由董事會決定。對於該等購股權，本公司將於各報告期評估參與者達到業績標準的可能性，調整基於股份的薪酬開支，以反映對初始估計的修訂。

股票期權不授予持有人獲得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參與者的購股權(續)

年內，本計劃項下有以下已發行購股權：

	2025年		2024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數量
於1月1日	3.11	9,025,497	3.11	32,018,897
年內已授出	3.11	–	3.11	–
年內已行使	3.11	(14,600)	3.11	(1,600)
年內已失效	3.11	(262,500)	3.11	(22,991,800)
於12月31日	3.11	8,748,397	3.11	9,025,497

於2023年10月10日，本公司董事會已批准註銷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失效262,500份購股權。

於報告期末，已發行購股權的行使價格和行使期限如下：

2025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格 港元每股	行使期間
8,748,397	3.11	2020年8月31日至2030年8月31日

2024年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格 港元每股	行使期間
9,025,497	3.11	2020年8月31日至2030年8月31日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4.67年(2024年：5.67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購股權在損益中確認開支(2024年：無)。

32. 儲備

本集團年內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情況在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報。

法定盈餘儲備

- (a)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及目前組成本集團的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國附屬公司須在派發利潤之前將年度溢利(在抵銷過往年度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任何虧損後)的10%撥至法定儲備金。當法定儲備金的餘額達到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所有者可酌情選擇是否作出進一步撥款。法定儲備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可通過按所有者現有持股比例向所有者發行新股的方式轉化為股本，惟法定儲備金在有關發行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 (b)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自2021年9月1日起，營利性民辦學校須將其經審核年度淨收入不少於10%撥至發展基金，而非營利性民辦學校須將經審核非限制性淨資產年度增幅不少於10%撥至發展基金。發展基金乃用作興建或維修學校，或教育設備的採購或升級。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將供應商融資安排相關的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24,867,000元(2024年：無)重新分類至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工廠及設備租賃安排中對租賃負債的非現金添置為人民幣2,72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經營所得現金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551,460	638,19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7	2,192	2,972
處置其他無形資產產生的虧損淨額	7	45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	200,683	177,5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907	27,19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8	13,108	11,357
財務開支	9	123,646	108,961
利息收入	9	(10,459)	(15,1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損失／(收益)，淨額	7	1,993	(3,047)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額		(7,794)	15,479
商譽減值損失	7	8,816	–
聯營企業投資損失		2,165	–
		914,174	963,521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5,269)	1,029
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5,226	19,406
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1,186)	9,969
存貨減少		594	2,3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5,170	(66,873)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68,520	(10,58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7,947	(52,932)
經營所得現金		995,176	865,844
已付所得稅		(155,191)	(163,48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39,985	702,355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的變動

2025年

	銀行和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自關聯方 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3,103,970	96,629	—	32,521
借款所得款項	780,730	600,000	—	—
償還借款	(629,914)	—	—	—
向關聯方償還借款	—	(696,629)	—	—
向第三方償還借款	—	—	—	—
已支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	—	(6,614)
已付利息	(122,734)	—	—	(1,652)
已支付股息	—	—	(228,914)	—
租賃合約終止	—	—	—	(5,927)
利息開支	122,734	—	—	1,652
宣派股息	—	—	229,775	—
匯兌調整	—	—	(861)	—
於2025年12月31日	3,254,586	—	—	19,980

2024年

	銀行和 其他貸款 人民幣千元	自關聯方 的借款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724,904	—	—	35,827
借款所得款項	992,486	—	—	—
償還借款	(688,524)	—	—	—
向關聯方償還借款	—	(8,000)	—	—
向第三方償還借款	(15,640)	—	—	—
已支付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	—	—	(6,925)
已付利息	(127,266)	(3,600)	—	(3,008)
已支付股息	—	—	(216,072)	—
新租賃	—	—	—	2,722
利息開支	127,266	2,733	—	3,008
宣派股息	—	—	215,419	—
匯兌調整	—	—	653	—
收購附屬公司	90,744	105,496	—	897
於2024年12月31日	3,103,970	96,629	—	32,5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47,610	47,307
融資活動	8,266	9,933
合計	55,876	57,240

34. 或有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35. 資產抵押

為本集團銀行貸款抵押的資產的詳細信息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和附註27。

36.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作出如下合約承擔：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91,615	276,041
投資基金的出資(註)	58,500	67,500
合計	350,115	343,541

註：

2023年6月15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上海芮想作為有限合夥人，與其他兩名普通合夥人及若干有限合夥人簽訂合夥協議(「有限合夥協議」)，內容涉及設立與管理在中國註冊的有限合夥企業投資基金遼寧睿康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遼寧睿康投資基金」)，並將從事醫療健康業務領域的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創新醫療設備、醫療服務和智慧醫療。

36. 承擔(續)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作出如下合約承擔：(續)

根據《有限合夥協議》，本投資基金出資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其中人民幣9,000萬元由上海芮想作為有限合夥人出資。出資由上海芮想分三期以現金支付，並附有執行合夥人發出的付款通知。

- 第一期出資額約為出資總額的25%，其中上海芮想出資金額為人民幣2,250萬元；
- 第二期出資額約為出資總額的40%，其中上海芮想出資金額為人民幣3,600萬元；
- 第三期出資額約為出資總額的35%，其中上海芮想出資金額為人民幣3,150萬元。

2023年8月2日，上海芮想全額支付了第一期合約出資，共計人民幣2,250萬元。2025年6月30日，上海芮想支付了第二期合約出資額中的900萬元。於2025年12月31日，第二期出資額中尚有餘額人民幣2,700萬元未支付，第三期出資額亦尚未支付。

(b)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多項尚未開始的租賃合約。這些不可撤銷租賃合約的未來租賃付款額中，一年內到期的為人民幣3,770,000元，第二至第五年(含第二和第五年)到期的為人民幣4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與其的關係：

關聯方名稱	關係性質
東軟控股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者
大連思維	一家由劉積仁控制的公司
瀋陽東軟系統集成工程有限公司(「東軟集成」)	一家由劉積仁控制的公司
遼寧東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東軟創投」)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東軟健康醫療*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心血管醫院*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本溪觀山湖熙康雲舍有限公司 (「本溪觀山湖熙康雲舍」)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遼寧睿康*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卓美口腔*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公司
遼寧睿康投資基金	一家由東軟控股控制的有限合夥
熙康雲舍	本公司聯營企業
溫濤	公司董事
王星輝	主要管理層

* 於2024年5月31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軟睿新收購東軟健康醫療其下屬心血管醫院、遼寧睿康、卓美口腔等子公司100%股權。收購完成後，東軟健康醫療集團成為本公司的間接所有附屬公司，自收購日起，東軟健康醫療集團的財務業績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37. 關聯方交易(續)

(b)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還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接受委託服務			
東軟控股	(i)	—	2,089
提供出租和物業管理服務			
大連思維	(i)	994	1,110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	(i)	355	—
東軟創投	(i)	55	250
心血管醫院	(i)	—	5,813
卓美口腔	(i)	—	2,298
遼寧睿康	(i)	—	1
		1,404	9,472
關聯方貸款利息收入			
東軟健康醫療		—	806

註：

(i) 接受及提供服務均按本集團與其關聯方共同協議的價格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c) 其他關聯方交易：

於2025年12月31日，東軟控股對本集團共人民幣1,669,508,000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1,970,327,000元)的銀行貸款進行了擔保。

於2025年5月2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軟睿新與熙康醫療訂立協議，以人民幣30,000,000元現金對價收購熙康雲舍4.23%股權。同日，東軟睿新與熙康雲舍訂立出資協議，據此，東軟睿新同意以現金方式向熙康雲舍出資人民幣45,000,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股權收購款項及出資款已支付完畢。

(d) 與關聯方之間的承擔

	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遼寧睿康投資基金	36	58,500	67,5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關聯方交易(續)

(e) 與關聯方之間的未償還款項結餘：

	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的貿易應收款			
熙康雲舍		63	—
應收關聯方的其他應收款項			
溫濤		1,600	—
王星輝		400	—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		23	—
東軟控股		8	7
		2,031	7
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		106	—
本溪觀山湖熙康雲舍		12	—
熙康雲舍		11	—
		129	—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應付款			
大連思維		272	272
東軟控股	(i)	260	96,889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		131	—
熙康雲舍		8	—
東軟集成		5	5
東軟創投		—	48
		676	97,214
關聯方預付款			
大連思維		—	252
東軟創投		—	44
		—	296
預付關聯方款項			
大連熙康雲舍酒店管理		11	—

註：

(i)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東軟控股借款餘額為人民幣96,629,000元。該餘額無擔保，利率為每年4.65%至4.83%。於2025年內，本集團已歸還自東軟控股取得的全部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其他所有與關聯方之間的未償還款項結餘均不計息，無擔保，且應即時償還。

37. 關聯方交易(續)

(f)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薪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及獎金	21,534	16,613
退休金計劃供款	–	246
福利及其他開支	281	273
支付給主要管理層的薪酬總額	21,815	17,132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註10。

38. 金融工具分類

截至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並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強制性 制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74,648	74,648
其他應收款項	–	29,091	29,0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90,950	–	490,950
受限制現金	–	28,996	28,9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351,029	1,351,029
合計	490,950	1,483,764	1,974,71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金融工具分類(續)

截至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25年(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383,197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279,653
租賃負債	19,980
合計	3,682,830

2024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並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強制性 制定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67,588	67,588
其他應收款項	–	38,314	38,3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8,943	–	248,943
受限制現金	–	32,854	32,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664,799	1,664,799
合計	248,943	1,803,555	2,052,498

38. 金融工具分類(續)

截至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24年(續)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586,674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103,970
租賃負債	32,521
合計	3,723,165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賬面值和公允價值(除了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接近的金融工具之外)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90,950	248,943	490,950	248,943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279,653	3,103,970	3,279,653	3,103,970

管理層評估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值，這主要是由於這些工具的到期日短。

本集團財務部出於財務報告目的對第三級金融工具進行估值。財務部根據具體情況管理有關投資的估值工作。財務部至少每年使用一次估值技術來釐定本集團第三級工具的公允價值，然後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董事作出匯報。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方之間在當前交易中可交換工具的金額計入，但強制出售或清算出售除外。如下方法和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基於具有類似條款和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使用折現現金流量預測法估計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中的銀行理財產品公允價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已根據並非由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並採用基於市場的估值方法及權益估值分配模型估計。估值要求董事根據行業、規模、槓桿及策略決定可資比較公眾公司(同業者)並就所識別的各可資比較公司計算出合適的價格倍數，比如企業價值/收益(「企業價值/收益」)倍數。該倍數乃以可資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除以盈利指標予以計算。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確定公允價值，以有相似合同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場收益率作為折現率。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對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自身不履約風險評估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為不重大。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重要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464,955	25,955	490,950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48,943	248,943

本年度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248,943	98,724
收購附屬公司	—	2,600
購置	9,000	330,000
處置	(226,443)	(185,4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損失)/收益	(5,545)	3,047
於12月31日	25,955	248,943

於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本年度內，第一級和第二級之間未發生公允價值計量轉移，第三級未發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轉入或轉出(2024年：無)。

於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在財務狀況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接近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3,279,653		–	3,279,653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輸入值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3,103,970		–	3,103,970

4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為本集團的經營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如在經營中直接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和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導致的主要風險是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各風險的管理政策，匯總如下。

4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有關：

下表顯示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稅前利潤(通過對浮動利率借款的影響)對合理可能的人民幣利率變動的敏感性。

	基點增加／ (減少)	稅前利潤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	50	(6,942)
人民幣	(50)	6,942
2024年		
人民幣	50	(5,502)
人民幣	(50)	5,502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公認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希望以信用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都必須遵守信用驗證程序。此外，持續監控應收款結餘，本集團的壞賬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最大風險敞口和年末階段劃分

下表列示了基於本集團信用政策(主要依據逾期信息, 除非其他信息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末階段劃分, 評估的信用質量和最大信貸風險敞口。列報金額為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00,968	100,968	
其他應收款項						
— 正常**	29,350	-	-	-	29,350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28,996	-	-	-	28,9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351,029	-	-	-	1,351,029	
合計	1,409,375	-	-	100,968	1,510,343	

4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最大風險敞口和年末階段劃分(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用損失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	95,699	95,699
其他應收款項						
- 正常**	38,818	-	-	-	-	38,818
- 可疑**	-	-	4,600	-	-	4,600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32,854	-	-	-	-	32,8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664,799	-	-	-	-	1,664,799
合計	1,736,471	-	4,600	95,699		1,836,770

* 指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處理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於準備金矩陣的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23中披露。

** 其他應收款未逾期時，信用質量為「正常」，而且並無信息表明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用質量為「可疑」。

關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敞口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23中披露。

由於本集團僅與公認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無需提供擔保。信貸集中度風險按客戶／交易對手、地理區域和行業部門進行管理。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集中度風險，原因在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的客戶群廣泛分佈在不同的部門和行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使用持續的流動性規劃工具來監控資金短缺風險。該工具同時考慮其金融工具和金融資產(例如, 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以及經營活動預計產生的現金流量。

截至報告期末, 基於未折現的合同款項, 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信息如下所示:

	2025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9,270	7,876	3,950	–	21,096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91,390	615,137	851,223	1,581,212	3,838,962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383,197	–	–	–	383,197
合計	1,183,857	623,013	855,173	1,581,212	4,243,255

	2024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10,615	9,336	13,083	1,986	35,020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50,613	510,995	957,732	1,515,772	3,735,112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中的金融負債	587,021	–	–	–	587,021
合計	1,348,249	520,331	970,815	1,517,758	4,357,153

40.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旨在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根據經濟形勢變化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資本結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通過籌集新債務以及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約束。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的年度內，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均未發生變化。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率(即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監控資本情況。截至報告期末，資產負債率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7,553,583	7,355,053
負債總額	5,057,686	5,041,101
資產負債率	66.96%	68.5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信息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	5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2,230,694	2,287,059
非流動資產總額	2,230,697	2,287,064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91,355	437,9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192	4,176
流動資產總額	199,547	442,152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348	21,940
流動負債總額	21,348	21,940
流動資產淨值	178,199	420,21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08,896	2,707,276
資產淨值	2,408,896	2,707,276
權益		
股本	113	113
儲備(註)	2,408,783	2,707,163
權益總額	2,408,896	2,707,276

劉積仁

董事

溫濤

董事

41.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註：

本公司的儲備信息匯總如下：

	股份溢利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的結餘	2,659,698	122,996	81,168	5,933	2,869,795
年度虧損	-	-	-	(6,293)	(6,293)
行使購股權	10	(5)	-	-	5
公司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	59,075	-	59,075
股息分派	(215,419)	-	-	-	(215,419)
於2024年12月31日和 2025年1月1日	2,444,289	122,991	140,243	(360)	2,707,163
年度虧損	-	-	-	(5,315)	(5,315)
行使購股權	88	(45)	-	-	43
公司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	-	(63,331)	-	(63,331)
股息分派	(229,777)	-	-	-	(229,777)
於2025年12月31日	2,214,600	122,946	76,912	(5,675)	2,408,783

42.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於2026年3月26日決議批准報出。

財務概要

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363,126	1,548,382	1,806,073	2,070,006	2,039,167
營業成本	(771,696)	(881,643)	(940,997)	(1,075,121)	(1,136,305)
毛利	591,430	666,739	865,076	994,885	902,862
稅前利潤	378,825	517,535	577,781	638,195	551,460
年內利潤	301,220	385,416	429,641	467,319	403,0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284,222	385,393	429,540	465,619	404,799
經調整純利(附註i)	328,132	380,608	428,713	466,092	407,3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純利	309,320	380,585	428,612	464,392	409,128

附註i：經調整純利為年內利潤扣除上市開支、基於股份的薪酬開支、非上市基金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收益)淨額、匯兌損失/(收益)淨額之影響後得出。

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經重列)	2025年
毛利率	43.4%	43.1%	47.9%	48.1%	44.3%
純利率	22.1%	24.9%	23.8%	22.6%	19.8%
經調整純利率	24.1%	24.6%	23.7%	22.5%	20.0%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907,026	4,211,383	4,625,741	5,212,382	5,480,014
流動資產	1,495,039	1,782,237	2,065,491	2,142,671	2,073,569
流動負債	1,849,728	2,007,438	2,446,630	2,418,192	2,286,535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354,689)	(225,201)	(381,139)	(275,521)	(212,96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52,337	3,986,182	4,244,602	4,936,861	5,267,048
非流動負債	2,045,438	2,250,430	2,178,393	2,622,909	2,771,151
權益總額	1,506,899	1,735,752	2,066,209	2,313,952	2,495,897
權益總額及非流動負債	3,552,337	3,986,182	4,244,602	4,936,861	5,267,048

節選主要項目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84,499	2,935,493	3,357,441	3,674,793	3,776,6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8,478	1,183,811	1,708,427	1,664,799	1,351,029
合約負債	769,183	989,341	1,067,911	1,018,382	1,026,329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167,169	2,386,255	2,724,904	3,103,970	3,279,653

財務比率

	於12月31日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資產負債率	72.1%	71.0%	69.1%	68.5%	67.0%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ii)	147.1%	139.9%	133.6%	139.7%	132.2%

附註ii： 於有關財政年度末，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年末的債務總額(計息銀行貸款、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除以權益總額。

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21,682	797,236	735,904	702,355	839,985

釋義

「%」	指	百分比
「收購東軟健康醫療」	指	本公司根據2024年3月26日訂立的股份轉讓協議向東軟控股收購東軟健康醫療的全部股份
「經調整純利」	指	消除我們年內利潤若干非經常項目影響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請參閱本公司招股章程「財務數據－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方法」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指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或受該指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指定人士共同受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章程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於2020年9月11日有條件採納且自上市日期起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招股章程的附錄四「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Century Bliss」	指	Century Bliss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股東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成都發展」	指	成都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成都學院的多數學校舉辦者，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2年7月8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大連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
「成都學院」	指	成都東軟學院，成立於2003年，為本集團經營的高等教育院校之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曾用名：東軟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於2018年8月20日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公司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列人士，即劉積仁博士及東軟控股（連同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東軟國際、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併表聯屬實體」	指	由本公司通過合約安排A控制並被視為我們附屬公司的實體
「合約安排A」	指	本公司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所述的本集團訂立的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B」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的有關收購東軟健康醫療的關連交易之公告「新合約安排」一節所述的本集團訂立的合約安排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本公司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列人士，即劉積仁博士及東軟控股（連同東軟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東軟國際、東控第一及東控第二）
「大連發展」	指	大連東軟軟件園產業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2年7月10日註冊成立的公司
「大連都愛迪」	指	大連都愛迪人力資源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20年11月19日註冊成立的公司
「大連康睿道」	指	大連康睿道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
「大連東軟睿新」	指	大連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大連東軟睿新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9年5月17日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釋義

「大連思維」	指	大連東軟思維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大連科技」	指	大連東軟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3年10月10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大連學院」	指	大連東軟信息學院，成立於2004年，為本集團經營的高等教育院校之一
「大連雲觀」	指	大連雲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3年2月19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控第一」	指	東控教育第一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控股股東
「東控第二」	指	東控教育第二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控股股東
「劉積仁博士」或「董事長」	指	劉積仁，本集團董事長、董事及核心創始成員
「曲博士」	指	曲道奎，董事
「劉淑蓮博士」	指	劉淑蓮，董事
「溫博士」	指	溫濤，董事
「佛山發展」	指	佛山市南海東軟信息技術發展有限公司，廣東東軟學院的多數學校舉辦者，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2年1月8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大連發展的全資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包括我們的併表聯屬實體)，或如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而言則指該等附屬公司(猶如該等公司於相關時間已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廣東學院」	指	廣東東軟學院，成立於2003年，為本集團經營的高等教育院校之一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證券登記處」	指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非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任何實體或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產業服務公司」	指	大連東軟產業管理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8年8月14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康睿道」	指	康睿道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主要股東
「康道醫療」	指	大連康道醫療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2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由張紅女士全資擁有
「法律」	指	所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任何政府當局(包括聯交所和證監會)的所有法律、法規、法例、條例、規則、規例、指引、意見、通告、通函、指令、要求、命令、判決、法令、詮釋或裁定
「LIFECARES」	指	我們提出的特色老年教育理念，從九個維度覆蓋老年人在學習、生活、健康、社交等多方面的需求，即愉悅學習、重塑自我、健身運動、健康飲食、社區連接、藝術工坊、康復護理、娛樂活動、旅行採風九個維度。LIFECARES是這九個英語短語的首字母縮寫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營的證券交易所(期權市場除外)，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前稱「信息產業部」)

釋義

「教育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榮先生」	指	榮新節，董事
「孫先生」	指	孫蔭環，董事
「東軟集團」	指	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1991年6月17日註冊成立的公司，於1996年6月1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718)
「東軟電子出版社」	指	大連東軟電子出版社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05年4月21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大連學院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軟教育科技」	指	東軟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大連東軟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及東軟教育科技(大連)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8年8月3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軟健康醫療」	指	東軟健康醫療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20年4月2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軟健康醫療集團」	指	東軟健康醫療及其附屬公司
「東軟睿新健康科技」	指	大連東軟睿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2024年9月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軟睿新BVI」	指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曾用名：東軟教育科技(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於2018年9月6日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東軟睿新香港」	指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曾用名：東軟教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律於2018年9月26日註冊成立的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OPCOs」	指	大連睿康心血管醫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睿康協同醫療服務有限公司、睿康心血管病醫院及睿康口腔醫院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20年9月11日批准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招股章程的附錄五「法定及一般數據－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指	董事會於2019年6月19日批准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經不時修訂)，詳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招股章程的附錄五「法定及一般數據－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指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17日的招股章程
「登記股東」或「東軟控股」	指	大連東軟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1年11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大連發展的登記股東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睿康心血管病醫院」	指	大連睿康心血管病醫院，一間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民辦非企業單位及心血管專科醫院，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睿康口腔醫院」	指	大連睿康卓美口腔醫院有限公司，一間於2022年11月30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一間口腔專科醫院，且截至本報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學校舉辦者」	指	我們的大連發展、成都發展、佛山發展、東軟控股和億達集團或其中任何一方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股份合併後，本公司股本中當前每股面值港元0.0002的普通股

釋義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或其中任何一名或多名持有人
「結構性合約」	指	合約安排A及合約安排B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聯交所」或「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熙康雲舍」	指	大連熙康雲舍康旅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2月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持有其9.9341%的權益
「億達集團」	指	億達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億達控股」	指	億達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

除另有明確說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報告中所有數據均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報告中所提及中國實體、中國法律以及中國政府機關的英文名稱均譯自其中文名稱，僅供識別。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本報告所載若干數額及百分比數字已約整。因此，若干表格所示總數未必是前述各項數字的總和。



Neutech

東軟睿新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Neutech Group Limited

科技赋能教医养生态

EMPOWER EDUCATION HEALTHCARE WELLNESS ECOSYSTEM WITH TECHNOLOGY

教育创新数智化生活

BOOST DIGITAL INTELLIGENT LIFESTYLES WITH INNOVATIVE EDUCATION